文藝海洋

5

1976

油如水玉如疇田 （江南小景） （中國畫） 鄭家鎭作

加拿大文獻館
Canada-Hong Kong Resource Centre
1 Spadina Crescent, Rm. 111 • Toronto, Canada • M5S 1A1

海洋文藝 第三卷 第五期 目錄

封面設計：夏 果

評論

杭州煙霞洞的石刻藝術 黃蒙田 四
果戈里的偉大與悲哀 高 翔 三

作家與作品

「埃及的莫泊桑」——邁哈穆德・台木耳 杜 漸 六
南非作家克魯惕 錢歌川 八
析楊誠齋幾首詩 思 嚴 三

散文隨筆

愛荷華寄簡 聶華苓 三六
林語堂的前後脚步 吳令湄 三七
「時間」的雜碎 余 盈 六二
侍應生涯 阿 勵 七三
讀詩隨想 汪浩瀚 八三
醫院雜記 竹紫君 九六
江南以外的江南 彥 樺 一四〇

河啊，你奔流吧　揚眞　一四三
賀婚　子秋　一四四

詩歌

在機場上　舒巷城　七九
詩五首　何達　三
錦田行　韓牧　八六
旅途詩草　浩泉　八八
是水也是浪　懷餘　九〇
岸畔　鄭遠安　九一

小說

眼淚帶來的人　金依　四五
請你玩有獎遊戲　劉於斯　五三
四個銀元　瞿明　九二
友情　伊犁　一二三

譯文

米沃利大伯　（埃及）邁哈穆德·台木耳：穆川譯　九六
勝利者　（烏干達）巴巴拉金曼妮：李昕譯　一〇三

每月茶座

雕塑二題　白繁茹　四一

利銘澤典藏
RICHARD CHARLES LEE CANADA-HONG KONG LIBRARY
APR 2 9 2026

藝術上的更新 李 幸 四三

劇本

繼父 何 愉 一二

攀龍附鳳 白 荻 一三

三人小品

燈下雜想 張 茅 七

鄰居小尼姑 阮 妮 妮 六

外國文訊

莎氏著作研討大會在美舉行

羅維波恩等改革英國詩歌協會

牛津大學出版法國文學手冊

一套現代世界文學參考書

拉美短篇小說集《心之眼》出版

蘇聯的紙荒與文藝書黑市

《大白鯊》作者的新動態

畫頁

田疇如玉水如油（中國畫） 秦 毅 八二

橋（水彩） 童 曼 九

馬灣一景（速寫） 艾 常 一〇二

洛 文 一一〇

李 芃 一三九

喬 桑 一四三

潘 哲 三

鄭家鎮 封二

歐陽乃霑 封三

李流丹 插頁

杭州煙霞洞的石刻藝術

黃蒙田

一

這一回路過杭州，看到一般遊客較少到達的西湖南高峯下煙霞三洞的石刻。通常遊客由於時間有限，很少被安排到這一帶山上去，即使是對古代石窟藝術有興趣的人，也不過是到靈隱寺前飛來峯下諸洞去，那裏的石刻已可以相當程度代表了杭州的石窟藝術。我們能夠看到煙霞三洞的石刻——當然，還有那裏以茶園爲主的興旺的公社和在西湖上感受完全不同的優美湖光山色，覺得非常高興。站在煙霞嶺上遠眺西湖和更遠的錢塘江，深深感到山靈水秀的西湖，因爲有豐富的石窟藝術而顯得它更美，而且美的內容非常深厚。

有人曾經問我，西湖的石窟藝術肯定沒有龍門和雲岡那樣洋洋大觀，何以對它這樣有興趣呢？看過上述二者或其中任何一個何以還對西湖石窟感到滿足呢？不錯，論年代的久遠，論石窟和石刻數量之多，後者的確遠不及前二者，能夠在龍門或雲岡欣賞石刻，固然是最愉快的藝術享受，但我並不因爲西湖石窟的年代較晚和數量少得多而感到不滿足，即

使和前二者比較的說法也並不感覺到——而它出現的年代較晚這一點，正是我們重視它而進行研究欣賞的關鍵所在。

雲岡、龍門和華北、西北地區的石窟藝術，幾乎都是自公元三世紀即西晉時代開始營造，到盛唐時代發展到了頂峯。這一段經歷了五個世紀以上的時間是佛教開窟造像之風普遍風行的時代，積累下來的石刻作品也最豐富，不論質和量都達到了石窟藝術的最高水平。不過，如果我們要求將歷史上各個時代的石窟藝術作有系統的編年研究，上述地區就只能夠提供了唐代以前的作品——而且也是最多、最大、最好的作品，而五代以後的作品，由於開鑿的風氣已逐漸衰落而很少甚至沒有五代、宋、元的石窟藝術作品，如果有，這些石窟的興建地區也由原先的西北、華北逐步南移。五代十國的混亂局面，相對之下作爲當時政治中心的杭州反而社會比較安定的情況下，官僚地主和封建貴族必然在這裏建窟造像，表示上接晉唐遺風，自然最重要的還是讓宗教通過民間工匠出色的藝術以達到麻痺人民的目的。因而在杭州一地的石窟中，就出現了數量不少五代以後的石刻作品。如果說，五代石刻乃是繼承了晉唐的豐厚傳統而又有所發展而形成的面目；又如果說，西北、華北地區的石窟藝術到了唐代發展中斷及至五代再和華東地區的石窟藝術相連接而形成一條脉絡分明的、足以窺見中國佛教石窟藝術的發展的綫索，那麼，杭州目前仍然保留着五代至元代開鑿的石窟裏大量石刻作品，我們就有理由加以重視，在欣賞過程中同樣感到愉快和滿足，雖然它們的名氣和規模比西北、華北地區的石窟藝術差得多。

到杭州的次數多，每次總有一些時間消磨在飛來峯下的石刻羣面前，星羅棋佈的圓彫和摩崖高浮彫形象實在看得爛熟而並不生厭，我的興趣就是將那些晚至元代的作品中和六朝時代的作品作比較欣賞，它們之間有那些不同又有那些相同，或者說是如何接受傳統的影響又受了一定的時代風格所決定，從這方面去體會是很有趣的。這回第一次到南高峯下的石窟，正是抱着基本相同的態度去看的。

但這不等於說，杭州的石窟沒有五代以前的石刻。我們從前人留下來的文獻知道，是曾經有過的。有一部叫「武林金石志」的書指出，飛來峯泓龍洞石壁上有過一行刻字，說泉州刺史烏重儒寶曆二年某月某日曾到此寺即龍隱寺一遊，寶曆二年是第九世紀即唐代。朱竹垞在他的「曝書亭集」裏也提到靈隱寺附近岩石上的小羅漢像唐以前已經有了，並且肯定說「望而知爲六朝遺蹟」。如果這些記載可靠，那就說明了，杭州的石窟曾經有過五代以前的作品，但看來數目不

多，由於其時造窟刻像之風還沒有南移，少數的石刻後來經過漫長的歲月，加上人爲和自然的原因而不存在了。現在我們看到的，應該是五代到元代這一段時間的產物。

二

通常所說的煙霞三洞乃是指杭州南高峯大煙霞嶺三個都保存了石刻藝術的石窟：煙霞、石屋和水樂三洞。煙霞洞的石刻造像最多，藝術水平也最高，三洞當以它較有代表性。

從靈隱之南上坡，很快就到了滿覺隴，穿過一片桂花林。這裏原先集中了許多金桂和銀桂，向有「金銀世界」之稱。我們的嚮導朋友說，這裏的桂樹，很多是五十年代以後添上去的，原來沒有現在壯觀。他說，你們來得不是時候，要是早幾個月也就是中秋前後來到這裏，境界就完全不同。完全可以想像得到，黃白相間的桂花在綠葉叢中襯托出來，顯得無比耀眼，眞是一個金和銀構成的美好世界。他又說，人們說此時桂花的芳香數里可聞是一點不假的，還沒有到滿覺隴已經聞到了，從這裏上山也彷彿一路在空氣中飄盪着那誘人的芳香。此刻雖然桂花已經開過，我們依然帶着這美好的想像登上煙霞嶺。過四眼井，越水樂洞，半山上的煙霞洞就出現在眼前了。洞並不大，照我估計，洞口的高度和濶度不會超過十五尺，洞內漸次減低和縮狹，到最深處就只有五六尺左右，全洞深度看來不會超過七十尺。由於洞的背後是有如削壁一樣的南高峯，煙霞嶺一帶全是蒼蒼莽莽的密林，顯得那裏的自然環境氣魄雄偉。洞前古木掩映，要是不經常加以人工修理，不多久恐怕就會把洞口封密，加上洞口上方和左右兩側怪石奇巒構成的象鼻岩、石羅漢和落石岩等等，使煙霞洞更顯得古樸幽深，甚至還會感到有些神秘。當你進入洞內看到洞裏兩壁全是依着天然石而刻鑿的石像時，雖然我們會深刻地想到當年的「善士」開鑿這些石窟通過宗教而要達到什麼目的，但此時我們首先想到的是古代那些可敬的石刻工匠即勞動人民出色的創造。

站在煙霞洞之前，我首先要了解的是這個石窟開鑿的年代。這個問題解決了，洞裏的石刻正確年代就可以找到答案，雖然從表面看來幾乎可以肯定它上限不會達到唐代。「臨安志」等若干種志書都提到一個故事，說有一個在山上修練的

僧人受了「神人」指引，說山後有異跡，於是尋到這個山洞，裏面果然有石刻羅漢六尊。故事還具體指出，其時是開運元年。這個荒唐的故事顯然是前人揑造出來增加它的神秘感而使迷信者受愚的，但重要的是指出開運元年即五代後晉——公元九四四年，這六尊羅漢顯然是在此稍前就存在了的。再據「兩浙金石志」所說，其中一尊石刻羅漢刻有題記，說一個叫吳延爽的官僚「捨三十千造此羅漢」，吳某正是後晉天福年間即公曆九四三年稍前時人。如果以上記載不錯，這六尊較早的羅漢製作年代，當是五代早期。

煙霞洞裏大大小小的石刻像很多。我沒有數過到底有多少，從杭州的石窟以一洞爲單位當以它的石刻造像最多這一事實推斷，它的數目是不會少的，大型的總有三十尊到四十尊吧。石刻的製作年代主要是五代和宋代，但也有少數是清代的，這就出現了一種情況；有些石刻造像的藝術水平較高，有些則非常粗糙甚至低劣。通過細緻的欣賞，我們領略到五代和宋代作品所保留唐代以前的石刻傳統而又一定程度地表達了它所屬的時代風格。至於少數清代添上去的作品，這方面就根本談不上了。

三

煙霞洞所在地是一座石山——至少山的這一部份是石質，鑿石爲洞，裏面兩行造像也是依附於洞壁的天然石斧鑿出來的。這一來就出現了一些和別處的石窟不同的特點，由於必須考慮到天然石能夠使用的部份的去勢和紋理，在處理石刻時便不免要遷就它，因而決定了石刻造像不可能按照工匠的正常要求那樣的規律去進行。我注意到這些特點之一是，十六尊羅漢的距離有長有短，每一尊羅漢的方向也各不相同，而一般的十六羅漢排列相距總有一定的規格，羅漢的面部即使偶有方向不同但整個姿態基本上是一致的，我想這是明顯地遷就洞壁石材的結果。特點之二是，既然造像是依岩石而刻，骨石嶙峋的洞壁等於石刻造像的背景，這就產生了一種效果：這些形象是處於人跡罕至的荒山深谷裏，對十六羅漢來說，這樣的具體環境尤其覺得吻合，因爲通常都認爲他們是在這樣的環境進行長期苦心修煉而成正果的。記得蘇州角直鎮保聖寺裏傳說是唐代楊惠之所作的彩塑像（原十六尊，今存九尊）的背景，就是用泥塑成岩洞的石壁，可見煙霞洞

的背景處理方法是有所根據的，這是唐代就流行的規格。此外，還有第三個特點，由於洞內的石刻造像沒有脫離背景成爲完全圓雕，某些部份貼着背景岩石——如背部，有些細部近乎厚肉浮雕，因此我們只能說它基本上是圓雕但不是完全獨立的圓雕。這種表現形式上的特點正是石窟環境和石材決定了的。

煙霞洞裏十六尊羅漢是這樣排列的：左邊石壁相連十尊，右邊石壁稍前四尊，洞底正壁二尊，共十六尊。照肉眼測度，每尊的高度大約三尺或稍多些。羅漢全是坐式，造型飽滿，姿態各異，富於變化，而表情、姿態上的不同使我們受到羅漢形象的生動感染，通過工匠出色的藝術技巧刻劃，意味到各羅漢此刻不同的內心感情。十六個羅漢各有其性格特徵，可以相信，古代石刻工匠們不止是從羅漢的外表去刻劃他們的形象特徵，而是下一過番功夫研究他們，透過他們的內心世界而塑造出這些完整形象的。重要的是，工匠們是把他們當作眞實的人來對待，看起來，我們感覺到比大大有名的唐代貫休和尙一類所寫的十六羅漢更富眞實感，也更能令觀衆接近——雖然藝術性更高也更能達到官僚地主一類所謂「功德主」樹立石刻造像的意圖，或者說是更能爲「功德主」企圖麻痺當時的人民這一目的服務。我們必須分開來看，應該承認被强迫從事這種勞動的五代工匠即勞動人民出色的藝術才能。

但是我更喜歡的，是若干羅漢與羅漢之間洞壁上的雕像。在雕刻技術上說，這些作品是依附於岩石面上的厚浮雕，造型較爲誇張和變形，也帶一點裝飾味道，和羅漢的風格是兩個不同的體系。我想這樣來理解這些洞壁上的高浮雕造型：這一部份作品受印度佛教雕刻的影響較深也保留得更多，有一個可能，是這些陪襯的作品不是上述羅漢同時製作，而是稍後由「功德人」僱用另一批工匠進行製作的。

我又留意到，洞裏還有一種很新鮮的表現方法，那就是圓雕——非完全圓雕和浮雕、綫刻形式結合表現帶情節性的題材。我指的是接近洞口處，和右邊伏虎羅漢遙遙相對，即左邊的降龍羅漢。如同其他造像一樣，羅漢背貼石壁，坐在岩石上，右手揚起，手掌裏有寶珠，頭部微向上揚，以堅定、樂觀和帶着嘲笑的表情朝着洞壁上部，那裏依着岩壁用綫刻加浮雕的方法刻劃着一條龍。從羅漢的動作和神態引導你必須抬頭望去，那條像滾動着的龍也使你意味到在不遠的地方一定有些什麼使它作出這樣的反應，似乎就要被那顆寶珠引得一躍而前，總而言之羅漢和龍之間的空間被連貫起來，

雖然二者有一定的距離，但它們其實是一個畫面裏的兩個構成部份。我想，人們之所以產生這樣的反應，乃是羅漢泰然自若的神態和龍的動勢形成的强烈對比在我們的感覺中造成了不可分割的效果的原故。這一組石刻和伏虎羅漢一樣，古代的石刻工匠不但以高明的藝術技巧生動地交待了這個情節，我們從靜止的——或捕捉了動態的一剎那的形象，而使我們感到它是在强烈地動着，而且那動勢是在發展着的，它使我們想像到：羅漢還是神態自若地在逗引，石壁上正在猶疑、躍動着的龍將會飛離石壁，撲向羅漢，爲了取得他掌上那一顆寶珠。

煙霞洞的石刻造像，使我們和它一接觸便感到濃郁的唐代遺風——或者說唐代佛教造像傳統保留得最多的，是洞口兩尊宋代製作的觀音像和大勢至菩薩像。觀音像的高度大抵不會超過六尺，和洞內別的石刻造像一樣，是依着洞口的天然石進行雕刻，背部和右手緊緊貼着石壁，雖然如此，我們在感覺上已當作它是圓雕了。觀音揚高的右手持柳，左手執寶瓶，頭部向前而稍微俯視，顯得端莊自然，薄薄的衣服包着飽滿的軀體，衣褶和瓔珞的質感與乎華麗的氣派，工匠運用出色的雕刻語言恰如其份地表現出來，而這些細節構成的形象也正是使人想起了唐代石刻造像餘韻的地方，雖然在形象的完整性上說到底比唐代作品爲遜色。

有一點很有趣的事實是，由於人爲的原因，這尊觀音石像的左手和左上腿之間有一大塊損缺，我們現在看到的雖然是完整的形象却是善男信女出資挖補過的。我不知道是什麼時候進行挖補的，想來不是清末就是民初吧。但挖補功夫極其拙劣，肌肉粗糙，衣褶簡直無法表達出衣料和肉體的質感，和右手柔軟、飽滿的肉體立體感覺實在無法比較。正因爲修補工匠的技術差，使我們在對比之下更能領略到原作的美妙。

四

從煙霞洞出來，坐在洞前的石階上休息。我在思索一個問題：這些石刻造像除了作爲填補石窟藝術五代至宋、元之間一段時間的具體材料，除了能夠使我們在藝術的欣賞上得到高度滿足以外，還有些什麼意義呢？

我不是雕刻家，只能夠說多少了解一個雕刻家的創作過程，深知一件作品由構思到運用雕刻語言去完成藝術形象是

極其艱苦的工作。如果我是一個雕刻藝術實踐者，將會怎樣對待煙霞洞裏的古代雕刻呢？換句話說，我們將在這些古代雕刻中學習些什麼，把那些有用的東西來豐富我們今天的創作。

有一種論調認爲，作爲宗教藝術的煙霞洞石刻即使藝術水平更高，在當時來說就愈能麻痺人民，愈能爲官僚地主身份的「功德主」服務。這自然是事實。它既然是封建、反動的，對我們來說這樣的傳統還有什麼可以繼承的？我們不是虛無主義者，因此不能全盤否定它。我總覺得，正因爲它在當時能夠藉了較高或很高的藝術水平塑造形象達到麻痺人民的目的，只要首先認識到這一點，它就一定會發現有些很可以供我們「用」的東西，至少可以告訴那些對米開朗琪羅和羅丹之類崇拜到五體投地的人明白，在我們自己的「家譜」內比他們更早就有大量並不比他們遜色的雕刻湧現。這些對我們有益的東西，就是去掉了糟粕以後的精華。

但是，如果一個雕刻家把繼承傳統簡單化地看作是全盤照搬，同樣是此路不通。雕刻家要表現的是我們這時代人的鬥爭生活，很少可能在傳統中有某種表現方法一成不變的隨便「拿來」就能派用場，傳統技術不一定能夠很好地表現這樣的生活，甚至根本無能爲力。但這並不等於說必須取消傳統，而是把傳統技術經過一個消化、提高的過程，使它的表現能力更豐富，能夠爲表達我們要求的鬥爭生活服務，這裏面依然是以傳統的爲基礎，但却不完全等於先前的面目，我想可以說，這是發展了的傳統。

如同別處石窟一樣，煙霞洞裏的石刻造像之所吸引人，是古代工匠以出色的藝術技巧刻劃形象時形和神的突出。石刻形象是寫實的，但不是絕對客觀寫實，是通過角色的個別性格特徵加以集中、誇張而創造出來的寫實，這種形比純客觀的形要生動，正因爲如此，也就有可能更有深度地表現出角色的內心感情，那就是所謂神。神支持形更富於眞實感，但神又依附於形而存在。古人有一句話叫「形神兼備」，形容這裏的石刻造像是極爲恰當的——當然我們首先認識到，這裏的神是指什麼人的神，那不過是羅漢的神、觀音的神而已，但這種創作方法是可以借鏡的，只是雕刻家要求的是通過現實生活來表現人的神——或者換一個字眼說是人的精神面貌。

雖然形象的寫實不是純客觀的寫實，除了這些角色在六朝以來的傳統有所規定，除了豐富的想像，古代工匠們想來

還要加上在現實生活中深刻觀察所得而提煉出組織形象的細節。於是我們就會領略到一種可以學習的優點，那就是表現形象時高度的概括能力。雕刻語言捕捉了形象最能代表角色心靈活動的表情、動作的本領是那樣簡練而有力。有時描寫得很細緻，有時却大胆地省略，沒有看到繁瑣的描寫，一切斧鑿過的地方都是爲了突出角色的神態。那時候沒有「自然主義」這個名詞，但是我們的工匠已經深深地懂得和這種創作方法絕緣。你說，這種創作精神對我們來說不是很有所用嗎？

雕刻綫條的簡潔而肯定，能使站在它面前的人感到深刻的形式感，感到它是存在於一定空間裏無比穩重的形象，自然還呼吸到一種强烈的生命感。我說，沒有一下斧鑿痕跡不是那樣單純、乾淨，從沒有拖泥帶水的碎瑣之感。你看那些衣褶是多麼簡、淺、淡，現實生活裏的眞實形象不是這樣或不完全是這樣，但它說明肉體的飽滿、骨肉感和姿態又是如此神妙。衣服幾乎是可以輕輕揭起來的加紗和絲綢，而貼着它的是肉體，肉體內是骨骼。論似，它比生活中的眞實形象更似，比現實更高。還有那些掛在身上的瓔珞，同是粗糙的石材，我們可以分出瓔珞、衣服、肉體之間截然不同的質感。我想，雕刻家運用雕刻語言的時候，能夠很好地表現對象而做到簡、淺、淡，就是我們的雕刻家已具備了高度功力的說明。我既然設想自己是一個雕刻實踐者，就有理由注意到這些和要求接受這方面的特色了。

我不斷地想着這次愉快的藝術欣賞所引起的一些事情。這時我們的嚮導朋友忽然說，好了好了，時間不早了，我們還要去石屋洞呢。於是離開煙霞洞，轉一個彎到了下面的山徑，面前突然出現的境界使我們不能不停下來。背後是南高峯下煙霞嶺，這時陽光已照射到山上的密林，黃葉和紅葉在陽光下閃閃耀眼。往前一望，下面是一片深崖，在山徑上只能看到密林的樹梢，不知名的鳥兒在追逐、歌唱。前面忽然開朗，東面是西湖一角，湖上的煙霧逐漸消褪，小瀛洲和更遠的斷橋隱約可見。但南面極目一望，那是青色的錢塘江，江上木船組成的「水上列車」和點點白帆在風中慢慢移動而去。我同一起出遊的兩位朋友許多次從各個不同的角度欣賞過西湖美景，就是不曾在南高峯下遠眺。在這裏背山面水看西湖，和在湖畔，在湖上，在寶石上看西湖的情調都不同。如果說同樣都很美，這裏就是美得夠氣魄。

一九七六年四月六日

高翔

果戈里的偉大與悲哀

魯迅先生在《〈中國新文學大系〉小說二集序》開頭的時候，就提到《新青年》雜誌在「文學革命」上所起的作用，其中指出：

在這裏發表了創作的短篇小說的，是魯迅。從一九一八年五月起，《狂人日記》，《孔乙己》，《藥》等，陸續出現了，算是顯示了「文學革命」的實績，又因那時的認爲「表現的深切和格式的特別」，頗激動了一部分青年讀者的

心。然而這激動，却是向來怠慢了紹介歐洲大陸文學的緣故。一八三四年頃，俄國的果戈里（N. Gogol）就已經寫了《狂人日記》……。但後起的《狂人日記》意在暴露家族制度和禮教的弊害，却比果戈里的憂憤深廣，也不如尼采的超人的渺茫。

魯迅先生在這裏很客觀地說明了果戈里對他的影響，同樣也是對早期中國新文學運動的影響。他也很客觀地指出，他的《狂人日記》比果戈里的《狂人日記》從社會意義來說又有了新的進步。時代的足跡是不能不在有代表性的作家及其有代表性的作品中反映出來的。

果戈里（1809—1852），是小俄羅斯人。他的父親是一個文學家，寫作過一些小說和戲曲。他後來的發展，看來會受到父親一定的影響。母親是個虔誠的教徒，據說很富於幻想，這一方面，對果戈里也許會產生一些作用。因此，在讀中學的時候，他已經開始寫作短詩。年紀較長的時候，到聖彼得堡去，想充當一名戲劇演員，但沒有成功。他對於戲劇的熱情，後來傾注到劇本的創作上了。在聖彼得堡，他做過衙門的小吏，大概這並不是他的願望，過了一段時期便回到家鄉去，從事創作。他發表第一本以農村生活爲題材的小說集時是一八三二年，他才二十三歲。次年，他寫了幾部戲劇。一八三四年，著名的諷刺喜劇《欽差大臣》（又曾譯稱《巡按》）發表了，並且在下一年便正式演出，獲得廣大觀衆的熱烈歡迎。可是也有衛道之士大表反感，因爲這個戲刺痛了他們。此後一段時期，果戈里爲了擺脫沙皇政府施加的壓力，到了西歐去，像當時歐洲的一些知名作家那樣，流連於巴黎，直到一八四七年才回到俄國。這時他的健康和心情都不好，有傾向於宗教的幻想。他主要的著作，一直受到沙皇政府的限制和攻擊，而後期的一些消極傾向，又遭遇到一些譏評。有些人沒有弄清楚果戈里的主要方面，對他作了不適當的評價，這使他感覺到痛苦。

一八五二年二月二十一日，果戈理去世了。比他年輕而後來成爲知交的屠格涅夫，十分悲痛，在悼念的文章中，寫出了這樣激動的話：

果戈理去世了！哪一個俄羅斯心靈不爲這個消息所震動？——他去世了。我們的損失是這麼沉重，這樣突然，使我們至今仍

不願相信……他去世了……這個人，我們把他作爲我們的光榮而自豪的這個人！讓他安息吧，他一生會永垂不朽，他的名字會永遠冠着不朽的光榮！

當時聖彼得堡的書報檢查機關禁止發表紀念果戈里的文章，屠格涅夫的文字，自然更不能刊登。屠格涅夫把它寄到莫斯科，那裏的官廳還不知道這個禁令，《莫斯科新聞》把它發表了。消息又回到聖彼得堡，沙皇政府下令把屠格涅夫監禁一個月，然後遣送回老家交由地方官看管。

屠格涅夫並沒有後悔，他對果戈里的評價是正確的，沙皇政府的大發雷霆證明了這一點。這是果戈里的光榮，也是屠格涅夫的光榮。

果戈里生活在一個俄國社會急劇地變化着的年代，在此之前，普希金曾經以他洋溢着浪漫主義的詩篇，在俄國文學上開闢了一個黃金時代。那個時期，沙皇封建農奴主的殘暴統治和農奴的矛盾雖然已經非常尖銳，却還未至於全面的表面化。普希金是俄國文學中第一位大詩人，他出生於貴族家庭而死於因爲愛情的決鬥，俄國人認爲他的一生就是詩篇的化身。然而他的詩篇的完美，也正是因爲社會的矛盾還沒有浮現出來的緣故。到了普希金死了之後，作爲他繼承者的詩人萊蒙托夫，寫了一首悼念的詩。這首詩固然使萊蒙托夫獲得盛名，却同時使他被充軍高加索，因爲沙皇政府已經認爲詩中有冒犯之處了。果戈里和萊蒙托夫一樣，再不能在作品中迴避社會的矛盾。他們不能把全部精力都放在章句的雕琢、文字的修飾上，而必須花很大的心神去研究社會內容如何在作品中反映出來。

但是，果戈里又沒有能夠完全擺脫浪漫主義的影響。一般來說，人們認爲果戈里是近代批判的現實主義的早期大師，不過他的作品却不是完全「寫實」的。他的散文思想奔放（尤其是在諷刺的時候），詞藻華飾；他的小說，取材往往有幻想的成分，事件、人物都不一定眞實，甚至有時顯得有些怪異。我們可以看到，果戈里既是採取社會性的素材以抒發自己縱橫上下的想像，也是以浪漫主義的手法去刻劃社會的百態。這正是果戈里的特點，他本來是從浪漫主義到批

判的現實主義的橋梁。

正如不少批判現實主義的作家一樣，果戈里不一定是主觀上有揭發沙皇俄國深刻社會矛盾的意圖。他們只是很認眞地觀察社會，有所感覺，並且努力按照自己的理解和想法，以藝術手法把它們重現出來。作品中所顯示出來的巨大同情心，固然使被壓迫者的遭遇能夠打動讀者，可是壞人也由此容易得到寬恕。魯迅所說憂憤不夠深廣，正指出了要害所在。主要的原因，是他們還未能夠透過現象深入分析社會矛盾的本質。他們觀察事物和在作品中反映出來，基本上是客觀的，但在理解上却帶有很大的主觀傾向，主要是不知道如何才能解決這些矛盾。他們大量揭發了社會的病態，却找不出病源，自然也就開不出藥方——開出了，也不能對症。縱使如此，他們已經起了暴露這個社會醜惡面的作用，對於當時人們的覺醒和後來者的前進，大有好處。沙皇們的害怕果戈里、屠格涅夫等等，是勢所必然的。

說起果戈理的作品，人們比較容易想起的，是中篇小說《外套》，劇本《欽差大臣》和長篇小說《死魂靈》，它們也可以說是果戈里有代表性的作品。

《外套》，有人認爲是「含淚的微笑」的典型。

主角亞卡基·亞卡基耶維奇是一個衙門裏的窮書記，苦兮兮的小官吏。他僅有一件外套，可是因爲穿得太久，都磨破了。這使他感覺到很自卑，很苦悶。他發覺人們看不起他，挺不起腰，抬不起頭。他的收入本來很卑微，經過長期的、慢慢的積蓄，終於做了一件簇新的外套，這使他彷彿獲得了新的生命。得到新外套的第一天，他正好要赴一個宴會。他穿了新外套到宴會去，使他感覺到自豪，恢復了自信，在宴會上，從來沒有經歷過那樣的愉快。可是，當深夜回家的時候，却碰上了强盜。他本來沒有什麼值錢的東西，强盜就把新外套搶走了。對於這個窮書記，這是最嚴重、最心痛的損失。他立刻到警局去報案，要求緝拿强盜，把外套找回來。但警官對這種小事，當然不放在眼內，而他的着急，只引致了奚落和搶白。窮書記又氣又恨，竟因此害病死了。於是，在外套被劫的地方，出現了窮書記的鬼魂。它要報復生前所受的苦痛，專門在晚間出來，剝過路人的外套。結果，那個搶白他的警官的外套，也被窮書記的鬼魂剝走了。

這篇小說，儘管果戈里出之以詼諧的筆調，但對窮書記寄予了很大的同情，而沒有說出來的，則是使人感到刺心的隱痛。《外套》所表現的是那麼一種處於社會統治階層的下層，因而被壓得透不過氣，眼光只在身邊打轉，理想低得無可比擬的「小人物」。一件外套，便關係到他的一生，成爲他喜怒哀樂的全部。一個人的精神和形象被壓制、局限和歪曲到這個地步，說明了社會的腐朽到達了什麼程度。

果戈里寫「小人物」的精神境界是十分出色的。他的另一個中篇小說《涅瓦大街》寫了中尉庇羅果夫。這個人因爲在街上追逐女人而遭受德國手藝匠們的毒打痛懲，可是當事情稍稍過去，他在吃了兩個酥脆的肉餡餅，讀了一些什麼書之後，便把自己的憤怒、委屈、受辱，全都忘個乾淨了。通過這個人物，果戈理向人們表明，在庇羅果夫中尉身上，人的尊嚴可以低落到什麼樣的境地。可以從庇羅果夫的思想和行徑中，發現阿Q的影子。當然《阿Q正傳》的典型性就更强烈了。

這些作品，在人物性格的刻劃、人物形象的塑造方面，達到了前所未有的水平。這是果戈里在藝術上的重大成功。陀思妥也夫斯基說：「我們都是從果戈理的《外套》傳下來的。」克魯泡特金說：「果戈里以後，每一個小說家都差不多在重寫《外套》。」在批判的現實主義文學範圍而言，他們的提法是可以成立的。

《欽差大臣》是一部喜劇，有非常强烈的諷刺效果。這是一個五幕劇。主角安東尼，是一個愚蠢而又狡猾的縣知事。有一天，他獲得消息，從聖彼得堡派出來的欽差大臣就要來到這個地方，而且任務是奉了沙皇的密令，微服出行，着重調查吏治。這個縣知事大驚，立刻召集了縣裏的官員，如法院院長、警察局長、醫院院長、學校校長等等，要他們小心在意，提防欽差大臣的到來。

不久，有兩個紳士來報告，在旅店裏發現一個名叫赫列達可夫的人，還帶着一個隨從，看樣子，就是微服暗訪的欽差大臣。縣知事這一回可緊張了，立刻到旅店去謁見。知道赫某透露口氣，說錢已經用完。縣知事知道機會來了，立刻帶同紳士、官員們進去，表明身份，送上兩百塊錢，還替他清償了伙食、房租等欠款。接着，恭請赫某到縣衙門去居住，並且到各機構參觀指導。縣知事太太安娜也趕快帶了女兒瑪利亞來見這位年青的「欽差大臣」，希望他能垂青。赫

某面對着他們，言辭之間，似乎有所暗示，於是，官員們、紳士們紛紛前來謁見，用各種方式送上賄賂，而「欽差大臣」來者不拒，照受如儀。

在官員紳士之後，却又來了一批商人、市民，他們却是來向赫某告縣知事和官員們的狀的。

安東尼爲了逢迎上司，決定把女兒瑪利亞嫁給這位「欽差大臣」。這當然是縣城的最大事件，婚禮十分熱鬧，全城的官員、紳士都來賀喜。正在這個時候，郵務長突然傳來一個消息，說已經證明，這個赫列斯達可夫不過是聖彼得堡的一個小官員，地位極低，根本不是什麼欽差大臣。官員們正在驚愕悔恨之時，又一個緊急消息到來，說眞的欽差大臣已經抵達縣城了。這一來，眞正給知事等官員一個致命的打擊。

《欽差大臣》的藝術手法是非常誇張的，果戈里在這部戲中，以敏銳的眼光，在生活中找出對表達主題有作用的東西，加以必要的强調。他要把那些貪婪、卑鄙、無耻的官吏拿出來示衆，於是在劇本中集中了反面的人物。他自己指出：在《欽差大臣》裏收集的是他在自己周圍看到的一切「下流和庸俗的東西」；他認爲，「即使是只放一個正直的人物到喜劇裏去……那麼，不會有一個人（指觀衆）不轉移到這個正直的人物一邊，並且把現在使他們大吃一驚的人物，完全忘掉。」（注一）果戈里在這裏說出了他對諷刺喜劇處理的基本態度。這個態度的客觀根據是，在當時沙皇統治下的俄國，官吏紳士的階層中，本來就沒有什麼「正直的人物」。批判的現實主義文學作品，讓反面人物湧上舞台，和我們今天新現實主義要求正面人物佔領舞台，反映了不同時代的實際需要。果戈里在當時（甚至他的原則在今天的某些地方）的處理是對的，却不能認爲什麼時代，什麼地方都一定是對的。我們在認識過去文學遺產（不論是中國的還是外國的）之時，必須注意到這一點。

果戈里更爲受人注意的作品，應當是長篇小說《死魂靈》。這本作品的情節並不複雜。在俄羅斯農奴制度下，每一個地主，都蓄養了大批的農奴，至少也有一兩百個。這種農奴，地主們並不把他們當成人來看待，在口語裏，稱之爲「魂靈」。農奴沒有人身自由，他們完全是地主的私有物，地主可以隨便拿他們當做商品，任意買賣。沙俄政府對地主們抽農奴稅，每十年調查數目一次。在這十年之內死去的農奴，地主仍然要爲他們繳納奴稅。一個狡猾的投機分子乞乞

科夫，帶了不多的銀子，到各條鄉村去，專門向地主收購死去了的「魂靈」。雖然他付出的代價很少，可是地主們很歡迎，因爲他們不但可以免繳死去農奴的稅項，還能得到一些錢。他們也有對乞乞科夫的行徑表示懷疑的，可是也追問不出什麼因由。原來乞乞科夫取得了這些購買農奴的憑證，便拿去向銀行押取款項。銀行是不知道這些農奴已死的，便當成活的農奴來付款。乞乞科夫便藉此賺了錢。

果戈里的寫作《死魂靈》，可能只是看到了農奴現象的存在，也看到了地主們的殘虐、貪婪、愚蠢以及不擇手段地去攫取財富，便忍不住把這些情況描繪出來。在主觀上並不是有揭露俄國農奴制度的願望。可是眞正地反映了現實的生活的作品，往往會產生完全不是作者意料中的那種作用。果戈里後來在一封信裏同憶說，當他把《死魂靈》初稿最初幾章給普希金誦讀時，普希金的反應完全和他的意圖相反。按果戈里的原意，作品應當引起愉快的笑，但普希金一點也笑不起來，却是一面聽，一面顯得更加憂鬱、嚴肅。聽完了，普希金歎息道：「天呀，我們的俄羅斯多麼悲慘！」這就生動地說明了，對於一個眞正的忠於現實的作家，決定其作品的往往是社會和時代，不一定是他本人自己。

乞乞科夫其實是這樣的一種典型：新興的資產階層分子，他們比封建地主高明，在封建地主身上打主意。那些地主們對農奴是很有辦法的，然而面對乞乞科夫却一籌莫展。他們本能地感到恐懼，因爲這個「年青的紳士」幹着一些他們全然不懂的事情。他們可以猜想得到，乞乞科夫決不會愚蠢到花錢購買毫無用處的死魂靈，可是他們左猜右測、旁徵側證，也弄不清這個狡獪的傢伙到底是弄什麼玄虛。同時，他們沒有法子拒絕送上門來的、眼前就可以到手的好處。這就顯示了，封建地主的統治，在新的力量滲入的時候，不可能免於土崩瓦解。乞乞科夫這個「購買者」，正是逼近正在崩潰的農奴制的新生力量。果戈里後來指出：貪得無饜是乞乞科夫的「活動範圍」。在創作過程中，他越來越感覺到這種人物具有本身的生命力。他說，《死魂靈》的第一部加工得不夠，「我的人物還沒有和我本人完全分開，所以沒有眞正的獨立性。我還沒有牢固地把它們安置在它們應當安身的地方。」（注二）作家所創作的人物，在它的形成過程中漸漸自己具有生命，不再是作家的主觀意圖所能左右。任何一個從事過嚴肅地創作的人，都應當有過這種體會。

由於反映了沙俄農奴制度歷史性的必然變化，又由於果戈里優秀的藝術手法，特別是他深刻地諷刺醜惡的才能，以

及在語言運用上的成功，《死魂靈》不但是果戈里的成功作品，而且也是俄國文學史上有重要地位的作品。

在中國，《死魂靈》曾經受到很大的重視，是因爲魯迅先生的翻譯和介紹。《死魂靈》的翻譯，是一九三五年的事，因此也可以說是魯迅先生晚年的力作之一。這一年的六月十日所作的《〈題未定〉草》裏便說到這一件事：

> 新近就因爲豫想的不對，自己找了一個苦吃。《世界文庫》的編者要我譯果戈里的《死魂靈》，沒有細想，一口答應了。這書我不過曾經草草的看過一遍，覺得寫法平直，沒有現代作品的稀奇古怪，那時的人們還在蠟燭光下跳舞，可見也沒有什麽摩登名詞，爲中國所未有，非譯者閉門生造不可的。

《世界文庫》是鄭振鐸所編，發刊於一九三五年，每月一冊，內容分中國古典文學及外國名著翻譯兩部分。因此當時是由鄭振鐸請魯迅先生翻譯的。《死魂靈》第一部在《世界文庫》各期連載，同年十一月，由上海文化生活出版社出版，列入《譯文叢書》。一九三六年二月，繼續翻譯第二部，但魯迅先生的健康已經日趨惡化，同年十月十九日逝世，《死魂靈》的翻譯可惜不能竟其全功了。

魯迅先生對《死魂靈》有很客觀的評價。在《幾乎無事的悲劇》中說：

> 果戈里（Nikolai Gogol）的名字，漸爲中國讀者所認識了，他的名著《死魂靈》的譯本，也已經發表了第一部的一半。那譯文雖然不能令人滿意，但總算借此知道從第二至六章，一共寫了五個地主的典型，諷刺固多，實則除一個老太婆和吝嗇鬼潑留希金外，都各有可愛之處。至於寫到農奴，却沒有一點可取了，連他們誠心來幫紳士們的忙，也不但無益，反而有害。果戈里自己就是地主。

這裏對果戈里的分析，可以說是一針見血，正中要害。果戈里並沒有主觀上要抨擊地主，更沒有爲被壓迫的農奴呼籲。這是他本身的成分所決定了的。可是果戈里的敏銳觀察和藝術手法，以及由此而產生的效果，魯迅却是十分讚賞

的。他在同一篇文章中說：

那創作出來的脚色，可眞是生動極了，直到現在，縱使時代不同，國度不同，也還使我們像是遇見了有些熟識的人物。諷刺的本領，在這裏不及談，單說那獨特之處，尤其是在用平常事，平常話，深刻的顯出當時地主的無聊生活。

魯迅爲什麼翻譯《死魂靈》，看來原因之一，就是因爲果戈里筆下的那些人物，在當時的中國也是頗爲「熟識」的。那種非常無聊的階層、無聊的人之所以形成，正說明了「魂靈」們何以會那麼悲慘。而那些人的無聊，也不應理解爲眞正無所事事。他們不是千方百計地炫耀自己，就是爲了私利而對人胡吹瞎捧。這是用最卑劣的靈魂畫出最醜惡的圖畫。

《死魂靈》裏面這一類的刻劃，是入木三分的。妙就妙在果戈里的筆下，往往只是輕描淡寫，而正是這樣才更增强了諷刺性。如第四章出場的地主羅士特來夫，是一個地方惡少，趕熟鬧，愛賭博，撒大謊，要恭維，碰到比他强的人也可以挨打。他碰到乞乞科夫，硬要對方「欣賞」自己的小狗，摸小狗的耳朵——

乞乞科夫要和羅士特來夫表示好意，便摸了一下那狗的耳朵。「是的，會成功一匹好狗的。」他加添着說。

「再摸摸它那冰冷的鼻頭，拿手來呀！」因爲要不使他掃興，乞乞科夫就又一碰那鼻子，於是說道：「不是平常的鼻子！」

魯迅先生指出：「這些極平常的，或者簡直近於沒有事的悲劇，正如無聲的言語一樣，非由詩人畫出它的形象來，

《死魂靈》原著插圖之一：「是的，會成功一匹好狗的。」（俄）K·勃羅日作

是很不容易覺察的。」當人們把生命消耗在這種無聊、虛僞、空洞、胡鬧的生活之中時，確實是可怕的悲劇。而直到今天，我們彷彿還可以在身邊找得到羅士特來夫和乞乞科夫的踪影。果戈理及其作品的價值也正在這裏。

但是，當我們讀到魯迅先生這一段話的時候，便不免有更多的感慨了。這段話，也是在《幾乎無聊的悲劇》裏的，便是結束一段中的話：

聽說果戈里的那些所謂「含淚的微笑」，在他本土，現在已經無用了，來替代它的有了健康的笑。但在別地方，也依然有用，因爲其中還藏着許多活人的影子。況且健康的笑，在被笑的一方面是悲哀的，所以果戈理的「含淚的微笑」，倘傳到了和作者地位不同的讀者的臉上，也就成爲健康：這是《死魂靈》的偉大處，也正是作者的悲哀處。

這段話，在一九三五年來說，是完全正確的。但是到了今天，在果戈里的「本土」，也早已沒有了「健康的微笑」，因而果戈里的「含淚的微笑」，又「依然有用」了。果戈里而有知，大概是會眞正覺得悲哀的罷！

（注一）《果戈里論文學》　（注二）《果戈里論文學》

《大白鯊》作者的新動態

潘　哲

彼得·賓切利(Peter Benchley)以一本《大白鯊》(Jaws)，成了美國文壇的"紅人"。其實《大白鯊》只是一部通俗驚險小說，沒有什麼創新，相反却表現出一股悲觀情緒。近年拍成電影後，由於運用特技和製造血腥噱頭，吸引觀衆，使賓切利又賺了一大筆。

原來賓切利於一九七〇年接受《國家地理雜誌》的聘請，到百慕達去寫一篇調查有關在島外海洋中沉沒的運寶船的論文，作者乃由此寫成另一篇有關食人鯊魚的報導，後來且著成了小說《大白鯊》，一舉登上"暢銷書"榜。

目前他又回去研究沉船問題，第二部小說就是描寫潛水找尋沉船寶藏的，書還未完成已將版權賣給《雄鷄》紙皮面書籍的出版社。

這本新小說，據透露是描寫一對新婚夫婦，到百慕達去渡蜜月，決定潛水尋寶，結果出乎意外，竟眞的找到了沉船寶藏。編輯人密廸那說："這不是一部懸疑小說，而是一本驚險小說，但跟《大白鯊》不同。"總之，提倡冒險發財的庸俗思想，不會是好作品。

外國文訊

詩五首

何達

生活

去
坦然地走向前去
什麼是生活？
生活就是千矛萬盾的總和
要像調配琴弦那樣
在千矛萬盾中
彈奏出
昂然前進的樂章
有舒緩也有激揚
有進有退有起伏迴旋
有衝刺也有調整
靈活機智地
調動着生命的力量！

詩歌的樂土

萬萬想不到
這裏也是詩歌的樂土
蟄伏的靈魂
如今也要飛翔

也要把霞光
披在潔白的羽翼
也要把激情
充滿開放的胸腔

一陣陣的掌聲
伴隨着聲聲的呼喊
一齊喊出
中國青年在歷史上的
怒吼

也召喚那狂風
那摧枯拉朽的狂風
也迎接那雷電
那刺穿黑暗的雷電

也歡呼那
奔騰萬里不斷創造的洪濤
也禮讚那
普照四方迸射萬丈的光芒

響亮的響亮的
是那並肩前進的青春
激揚的激揚的
是那除舊創新的熱望。

十個

十個

只有十個
十顆心
都在發光
十個人的眼睛
交換着信心
交換着默契

只有十個
並不是冷清清
是十個青春
加上十個熱烈
是十個覺醒
加上十個堅決
在風裏
在雨裏
在黑暗的包圍裏
十個在一起
就是勇敢
就是興旺

而且
在開始的時候
十個
決不是一個微小的數字
歷史上
曾經有多少十個
變成了成千成萬
只要有强大的決心
只要有正確的方向

換

換一對眼睛把事情看得格外眞切
換一副笑容把困難看得很容易解決
換一對耳朵能夠傾聽多樣的心聲
換一個胸襟容得下萬衆的煩惱

眼前有多少難題不怕去承當
身上有多少缺點要勇於捨棄

換一個人生　換一個心境
身上的每一個零件都要換過

多少人情多少世故
要加以重新估價
多少委屈多少痛苦
如今都不值得一提

讓我們純潔
純潔得像無塵的藍空
讓我們勤奮
勤奮得像加班的機器

讓我們清醒
隨時能夠發現自己的錯誤
讓我們樂觀
隨時清除各式各樣的陰影

讓我們的心靈深處能夠相通
讓我們凝望那閃着金光的高處
讓我們勇敢地再一次出發
去攀登那善意與美德的高峯
讓我們把未來的生命
全部獻給正義的事業

難關

飛翔

當我們迫近難關
朋友，不要驚慌
讓信心
緩緩地圍繞着我們

在難關的前面
我們是
　大軍雲集
　兵强馬壯
英勇的奮戰之後
就是出奇美妙的時光

愛荷華寄簡

聶華苓

夏易：

謝謝每期寄來的《海洋文藝》。

我在邁阿蜜，在回愛荷華的路上，都給你寫了信。全沒寫完，也就沒有寄。在邁阿蜜三個星期，是應佛羅里達國際大學之邀，去談毛的詩詞，談中國，談創作；並到附近各大學作同樣的談話。我每到一個地方，總是急於看、學、體驗，不能坐下來，就是寫信也不行。生活太少，沒得寫；生活太多，沒空寫——這大概是許多寫作者的問題。在芝加哥轉飛機回愛荷華時，我在候機室給你寫信。匆匆忙忙的人，一羣羣離開；一羣羣到達。各趕各的路；各有各的事。就寫寫信，看看人。去愛荷華的飛機還沒有到；誤點了！誤了半小時，又誤了半小時，又誤了半小時。好了！報告員終於請客人上飛機了！飛機將飛到紐約的甘乃第國際機場！我跑去問報告員是怎麼回事：原來我的飛機早已到愛荷華了！

我在美國，總是有這種匆忙的感覺，總是有這種心慌的感覺。

邁阿蜜很美，但很「老」。海灘上，陽光裏，高大的椰子樹下，到處是退休的老年人。除了老年人，就是去渡假的人。生活的調子輕鬆，悠閒。但你可以隱約感覺到老年人的恐懼，有錢人的恐懼。他們是那種不希望

世界變的人。那兒的年青人也似乎「老」一些。有幾個晒得黝黑的年青人告訴我：「天呀！愛荷華！大風雪！我這輩子還沒看到過雪！愛荷華！我可受不了！」我指着他們說：「有一天我當了你們的總統，我要把你們『下放』到阿拉斯加去！」他們笑說，那是個大玩笑。

我和安格爾在邁阿蜜時，哈里曼正在邱比特島渡假。他和安格爾是老朋友，打電話來約我們去吃午飯。哈里曼當過美國駐蘇俄大使，巡迴大使，是二十世紀的政治家之一，八十多歲了，已經退休，但對於美國的政治還有很大的影響力。他新婚的英國太太，以前是邱吉爾的媳婦。飯前我們去游泳。在游泳池裏碰到一個女人，墨鏡蓋住了大半個尖削的臉。她在池子裏幌來幌去。正午的陽光很刺眼，她却像是在陰森森的鬼屋裏幌。原來她就是前英國首相艾登的太太。

午飯桌上還有一位醫生，猶太人，從紐約來哈里曼家渡週末。他常代表美國和蘇俄談判醫學交流的事。有一次，有個蘇俄醫學團體到紐約，他請吃飯；也請了蘇俄駐聯合國大使馬里克。秘書一口答應，大使一定出席；後來發現餐會的地點是一家中國餐館，秘書就含糊其詞，說大使不一定能去。猶太醫生心裏明白，換到一家法國餐館，馬里克居然到了。他飯前致歡迎詞，整整講了一個鐘頭，却把中國大大攻擊了一頓！

哈里曼談到一些作古的世界風雲人物。他曾在克里姆林宮和史大林、戴高樂一同吃飯。他說史大林是一副不屑的神氣。我問他，戴高樂呢？戴高樂盛氣臨人。史大林問戴高樂有多少軍隊，戴高樂挺着腰幹說：「我有的是法國人的精神！」八十多歲的哈里曼侃侃而談世界上許多問題：安哥拉、緩和、美國總統競選。他說美國人對蘇俄不應該存任何幻想。他送我們到門外，還留着我們談了一陣子世界大事，才讓我們上車。他站在椰子樹下，望着我們上車，開走，一直招手——這種東方式的人情味在美國是少見的。

愛荷華今年的春天來得特別早，樹林裏的野花已經開了。

華　苓　一九七六年四月六日

「埃及的莫泊桑」——邁哈穆德·台木耳

杜漸

法國十九世紀著名作家莫泊桑，有「短篇小說之王」的美稱，他的短篇小說如《項鍊》、《羊脂球》，確是寫得很好，他雖然也寫過許多部長篇小說，如《俊友》、《溫泉》、《如死一般堅强》等也很著名，但仍然讓短篇小說創作的成就和名氣給蓋住了。

人們把邁哈穆德·台木耳(Mahmud Taimur)比作「埃及的莫泊桑」，以喻他爲埃及短篇小說的藝術大師。這

比喻不盡恰當，因爲台木耳同莫泊桑之間是有很多不同的地方的，首光是他們所處的時代和社會背景很不相同，更主要的是所走的藝術道路也是不同的。莫泊桑走的是自然主義的路子，帶有批判現實主義的因素；而台木耳則是從批判現實主義開始，成爲埃及新現實主義文學的一員大將。雖然有不同的地方，但有一個很重要的共同點，就是他們的才能全都表現在短篇小說這種藝術形式上，對發展短篇小說的創作都是有所貢獻的。假如說，台木耳是埃及的「短篇小說之王」，這是不會過譽的。

在埃及文壇上，台木耳佔有很重要的地位，他是「埃及現代主義派」的創始人之一，也是這一流派的具有代表性的作家，「埃及現代主義」這一文學流派在二十世紀初才開始出現，到三十年代形成，現在成爲埃及文學的一個現實主義的主流。它的名稱雖然叫「埃及現代主義」，但並非西方流行一時的「現代主義」、「存在主義」這種反現實主義的東西。名稱不是主要的，重要的是實質。由於埃及這一流派，是在二十世紀埃及民族獨立反帝鬥爭的發展中產生，並受其影響發展起來的，它主張反映現實，配合民族獨立反帝反封建的運動，描寫勞動人民的眞實生活，所以它具有蓬勃的生命力。再由於它是產生於現代，反映了現代歷史的脉膊，所以被稱爲「現代主義」，其實它應該說是埃及在民主革命階段的現實主義的文學流派。

埃及長期來是被英國控制的殖民地國家，雖然一九二二年終於獨立，但仍然是個半封建半殖民地國家，一直沒有擺脫英法的控制，因此民族獨立反帝鬥爭一直沒有停止過。埃及人民起義此伏彼起，雖然叠被鎭壓下去，但民族革命的烈火是撲不滅的。在二十世紀的民族獨立反帝運動中，資產階層的知識分子也投身到運動中來，不少作家用他們的筆，加入了挺進的行列。台木耳就是在這一時期中成長起來的。西方的「現代主義」是資產階層文化走向垂死沒落的一種絕望的表現，而「埃及現代主義」則是民族革命的新現實主義的成長壯大。阿聯成立後，埃及文學打開了新的一頁，台木耳也作出了新的貢獻。

邁哈穆德·台木耳出生於一八九四年，他誕生在一個書香世家，這個家庭有着土耳其人的血統，他的父親阿赫密特·台木耳(Ahmad Taimur)是土耳其人的後代，在開羅成家立業，也是一個著名的學者。邁哈穆德·台木耳自幼就浸溶在這樣一個文化氣息濃厚的家庭，很自然產生了對文學藝術的愛好。他的哥哥穆罕默德·台本耳(Muhammad Taimur生於一八九四年，死於一九二一年)就是埃及

一個著名的小說家和戲劇家，邁哈穆德跟他哥哥一樣，都是自幼受到文學的薰陶，他們的家是當時埃及開羅文藝界名人經常聚會的地方，因爲他們的父親是當時學術界很有名望的人物。

不過，邁哈穆德開始他的文學創作活動較他哥哥遲很多，他父親希望一個兒子搞藝術，另一個兒子搞經濟，就將他送進大學去讀經濟系。在他讀大學時，他的哥哥穆罕默德已經成名，寫了不少劇本，可惜穆罕默德才三十多歲就不幸早死了，邁哈穆德很愛他的哥哥，就向父親提出要繼承哥哥當作家，中途離開大學，廁身文學創作隊伍。他深感到要喚起羣衆，必須運用文學這工具，爲爭取民族獨立而奮鬥，學了經濟，出來也只能在殖民主義者控制下當個小官員，於國於民都沒有好處。他父親覺得其志可嘉，也就不再反對。

邁哈穆德·台木耳在開始從事文學創作時，曾寫很多劇本，但後來他感覺到應該走自己獨立的道路，不能只學哥哥的樣，另外，他寫的劇本往往太長，自己也發現在駕御戲劇方面缺乏哥哥那種能力，就專門朝短篇小說這一方面求發展，結果成爲一個著名的小說家。

台木耳早期的戲劇大多是以歷史題材爲內容的，著名的有以阿拉伯民族英雄安泰的事跡寫成的歷史劇《不朽的情人》，以著名愛國詩人伊姆爾·阿夸斯的事跡寫成的歷史劇《今日的酒》，還有以巴斯拉總督阿哈茲抗敵故事寫成的歷史劇《易班·乍拉》，這些戲劇在人物性格刻劃上，在對白上，和在戲劇矛盾的營造上，都是十分精彩的，這顯示出他是一個阿拉伯語言文學的大師。但是，在掌握戲劇這一特定的藝術形式上，他缺乏經驗，無法控制駕御，結果寫出的劇本總是拖拖沓沓，不適於上演，例如《易班·乍拉》寫成八幕長劇，要演四五小時才能演完，顯得過於沉悶了，這無疑是一次失敗的嘗試。

但台木耳在四十年代又再次從事戲劇創作，寫了幾部出色的劇本。這次他不再以歷史題材寫作，而是針對現實生活中的問題，創作社會劇，結果大獲成功。也可以說經過二十年小說創作後，他已能成熟地駕御戲劇這一形式了。在他的劇本中，也有着他短篇小說那種明快的風格，劇情總是很快張開，並一步步發展，使矛盾不斷積累，到高潮來一個總的衝突，急轉直下，得出一個出人意外的結果。由於他後期寫的戲劇是社會諷刺劇，能夠抓住觀衆所關心的社會問題，語言也是口語化，力求通俗淺白和生動，絕沒有歷史劇語言的那種古澀，所以很適於演出，戲

劇效果很顯著。

例如他的一部著名的劇本《炸彈》（發表於四十年代），是一部「嚴肅的喜劇」。在這部戲中，他描寫開羅一個富有的家庭，在戰爭年代，遷居到鄉村裏的農莊去，名義上是「發展農業經濟」，「改善農民生活」，搞什麼「社會改革」，實際上是害怕空襲，從開羅逃到農村去避炸彈。台木耳尖銳地揭露這些發國難財的有錢人，不顧老百姓受饑餓貧困的威脅，空談社會改革，躲在防空洞中避炸彈的種種極其可笑又可恨的醜態，作者對這些虛僞的人加以揭露諷刺，使觀衆大爲賞心。另一部著名的社會諷刺劇《僞君子》，也是針對大家關心的社會問題，無情地揭發資產階級政黨中那些政客，口口聲聲爲人民謀幸福，實際上爭權奪利，勾心鬥角的百態。外國評論家認爲《僞君子》足可以同果戈里的《欽差大臣》比美。

儘管台木耳後期的劇本很有成就，而且成爲開羅大劇院經常上演的劇目，但台木耳主要的精力還是放在短篇小說的創作上。

他的作品中最好的還是短篇小說，著有七大卷短篇小說集。集中作品多以埃及二十世紀現實生活爲題材，故事人物一般是當代埃及的普通人民。他是以現實主義爲標榜的作家，作品把社會上引人注意的問題，通過藝術形象的塑造展示出來，並設法加以解決。它的主人公大多是埃及窮苦階層的人物，或是受壓迫受岐視的人，尤以描寫農民和城市中的小市民生活最爲生動，富有生活氣息。對於統治階層的荒淫無恥和愚昧無能，也總是給以有力的評擊。他寫作短篇小說的態度十分認眞，往往一個短篇經過修改後發表了，但發表後並不就是定稿，他還不斷修改，到合集出版時，往往差不多又重新寫過。由於精彫細琢，所以他的小說往往晶瑩可愛，有如一顆顆明珠閃閃生輝。他在小說中塑造的人物形象，已深深印在埃及人民的心上，成了人民口頭上常談的典型人物，如說某人是個愛出風頭的暴發戶，就叫他「沙良總督」。

台木耳的短篇小說是用阿拉伯語言寫成的，早在六十年代初，中國就開始翻譯他的作品了，但目前台木耳的小說譯成中文的，還只是他數以百計的小說中極少的一部份。近年香港也出版過一本他的小說中譯的選集，收在《世界文學選譯》這套叢書中，其中《紙皇冠》、《旅行家》、《納德日雅》、《二路電車》、《薩比哈》、《沙良總督的姑媽》、《歸來》、《死的喜劇》、《遊行示威》等，都是六十年代的中譯。這雖然只是十篇小說，未

能代表了台木耳作品各個方面，但也可以看出他寫作的特點。

首先，台木耳作品同情的是什麼人？這反映了一個作家的根本立場。台木耳是一個資產階級民主革命時期的作家，他反對封建壓迫，反對外國侵略，因此他對農村中受封建禮教壓迫的農民和城市中受盤剝的工人，寄以極大的同情，而對壓迫和盤剝者總是給以無情的鞭撻的。

其次，台木耳的小說，把二十世紀埃及社會生活最本質的東西都用藝術形式表現出來，涉及面很廣泛，上至封建貴族，下至街頭妓女，他都用細膩的筆觸寫進多姿多采的社會畫卷中去。從這些小說中，我們可以看到當代埃及社會的縮影，有人說他的小說是「埃及現代社會生活的百科全書」。它們有如多角形的寶石，從不同的角度，折射出不同的色彩，我們從這些有血有淚，有笑有罵的作品中，可以認識到埃及人民生活的多個方面，這是難能可貴的。

但是台木耳只是一個資產階級的批判現實主義的作家，在民主革命階段有一定的進步作用，但作品的思想內涵究竟是有所局限的。

上面提到那十篇小說，有描寫勞動人民的悲慘命運的，如《納德日雅》中的父女，有描寫青年戀人的悲劇的如《薩比哈》中的薩比哈和阿布達薩米，有描寫窮藝人的悲劇的《紙皇冠》中的馬赫孚斯，作者雖然寫出了他們悲劇性的命運，却只能寄以抽象的同情，通過他們控訴一點社會的不平而已。最感動人的是《歸來》，描寫一個善良的勞動婦女烏瑪·沙烏恩，辛辛苦苦撫養孫兒，但孫兒長大後在城市賺了錢回來，對她這窮老婆子十分冷淡，最後的一個場面，是她抱着一件外孫小時穿的小袍子，拿着一根玉米秆子，那是「小寶貝」小時騎的「馬」，一面哭，一面吻着，說了一句：「『小寶貝』早已死了，我的孩子……自從他離家進城去的那一天就死了！」這可是多麼沉痛的話啊！

另一篇《二路電車》描寫一個電車售票員和一個搭「霸王車」的姑娘之間微妙的關係，寫得很動人，特別是兩個人思想感情的變化，寫得很細緻。

在另一方面，台木耳對於高利貸者塔瓦杜德太太，借死人出風頭的沙良總督，搶奪死人遺物的閹奴，不學無術的「旅行家」納吉·阿布達拉赫，（一生只讀三本書《一千零一夜》、《伊本·巴杜塔遊記》和《印度怪異錄》，

却千方百計沽名釣譽），都給以無情的諷刺和鞭撻。

有些外國文學評論家認爲台木耳的短篇小說是「模仿莫泊桑」，這反映出一種西方文化中心論的錯誤觀點，好像西歐是世界文化的榜樣，第三世界國家的文化只不過是西方文化的模製品，這顯然是不能爲人所接受的。

當然，作爲一個短篇小說作家，受到莫泊桑作品一定影響，這並不奇怪。但台木耳並非模仿莫泊桑，對於莫泊桑作品的優點，其現實主義的因素，是應該批判地接受的，一個好的作家絕不會是個排外主義者；但另一方面在吸收外國優良的東西後，要加以創新，結合本國的現實實際，開闢出自己的道路來。台木耳走的是現實主義的道路，他的作品是配合着埃及民族運動的實際而創作的，絕不是自然主義的莫泊桑可與相比。

台木耳的短篇小說很多，而且反映的面也比莫泊桑廣泛，他既寫悲劇性的故事，也擅於寫喜劇性的小說，去年九月號《海洋文藝》介紹過他的一篇小說《夏天的假日》，就是一篇像諷刺小品式的喜劇性的小說。

他另一篇小說《車資》，是描寫一個年華老去的妓女欠下車夫很多車資，以自己的肉體償還欠款，也是寫得笑中有淚，相當感動人的。本刊本期介紹他另一篇小說《米沃利大伯》，寫的是一個唐吉訶德式的老人，他是一個賣花生瓜子的小販，被迷信的人當成是「聖人再世」，最後他痛苦得發了狂，到處拿劍砍人，被警察抓去。作者把這個人的思想變化，寫得合情合理，通過他揭露出封建迷信對人們的毒害。

台木耳的作品很多，但至今介紹到中國，仍只寥寥可數，將他的小說介紹給讀者，使讀者能看到這本「埃及生活的百科全書」，是件有意義的事。

台木耳現在是八十二歲高齡了，仍時有著作發表。除了七卷短篇小說，還有多部劇本和兩卷文學評論集。一九五四年，曾因其在文學上的成就，被選進開羅的「阿拉伯語言文學研究院」當院士。迄今是埃及作家協會的理事。

析楊誠齋幾首詩

思嚴

「舊詩一讀一番新，讀罷昏然一欠伸。無數盆花爭訴渴，老夫却要作閑人。」

這是南宋詩人楊萬里晚年家居寫的一首絕詩，題目是《添盆中石菖蒲水仙花水》，以一種閑情逸致的筆法，寫家居種花澆水的樂趣。其實，他是別有懷抱，以小喻大，用日常生活中最平常的事情，隱含他愛國憂民、鬱悒不得志的心聲。

這首詩的妙處，就在「却要」兩個字，明明是不想要的，但却非要不可，這便是「却要」的深意了。楊萬里是個有愛國思想的詩人，雖然他寫這首詩的時候年事已長，但他還是不想作「閑人」的，莫奈他處於南宋投降主義高

張的時代，無數愛國志士都被擠斥，投閑置散，這也是「無數盆花爭訴渴」的寓意，楊萬里即使不想做閑人，在勢也有所不能。

楊萬里（一一式七——一式〇六）號誠齋，字廷秀，江西吉水人，他家世清寒，先代沒有做過官的。所以，他做官之後，仍能保持清苦、儉樸的作風。他比南宋的愛國詩人陸游小兩歲，比范成大小一歲，屬於同一時代的人物，也都具有一定的愛國思想。

楊萬里踏入仕途之後，一直是做地方小官，後來雖然調任京官，但官職並不大。他的主要活動時代，是從宋高宗末年至宋孝宗這兩代期間。這期間，也正是南宋投降派與主戰派劇烈鬥爭的年代。楊萬里的詩篇，不可避免地反映這一現實。他又受到主戰派張浚、胡銓這些愛國人士的影響，敢於觸犯權貴，揭露投降派誤國殃民的措施，所以，他之終生受到壓制，也是可以理解。

正如羅大經在《鶴林玉露》中所說的：「（誠齋）晚年退休，悵然曰：『吾平生志在批鱗請劍，以忠梗南遷，幸遇時平主聖，老矣，不獲遂所願矣！』」前兩句是眞話，「批鱗」，是說敢於觸犯人君之怒，「請劍」是請誅佞臣，但這種正直不阿的精神只有換來了不斷謫遷的命運。後兩句是婉詞，「時平主聖」，那是違心之論，終楊萬里一生，就沒有什麼「時平主聖」的年代，而是投降主義猖獗了，大局已經不可爲，楊萬里只有慨嘆「老矣，不獲遂所願」而已。

這也就是開頭引述的他那首添水種花詩所隱喻的意思。楊萬里喜歡用花來比喻當時的愛國志士，在他的詩集中，這樣的例子很多，如他在建康府（南京）時寫的《風花》詩說：

「海棠桃李雨中空，更着清明兩日風！風似病癲無藉在，花如中酒不惺鬆。身行楚嶠遠更遠，家寄秦淮東復東。道是殘紅何足惜，後來併恐沒殘紅。」

在這首詩中，楊萬里用病狂無賴這類的詞眼來形容當時的政治惡劣之風，而把愛國志士比喻爲海棠桃李，他們被當權者當做殘紅一樣的拋棄，這些愛國志士被排擠後，恐怕連找「殘紅」也不可得了。

又如他早期家居時寫的《又和風雨二首》詩，也有同樣意思，詩這麼說：

「東風未得顚如許，定被春光引得顚。晚雨何妨略彈壓，不應獨自借渠權！

風風雨雨又春窮，白白朱朱已眼空，拚却老紅一萬

點，換將新綠百千重。」

這裏同樣是以風來比喻當路的權臣，希望對他們不妨彈壓一點，不要放任他們假借權勢爲惡。他用「老紅」來暗指當時主戰派的一些老臣，如張浚、胡銓這一幫人便是。這些人有如杜甫詩所說的「風飄萬點」那樣凋謝了，換來的却是一班投降派的「新綠」。

用這樣的手法來反映當時的和戰鬥爭，無疑是相當高明和隱晦的一種做法。雖然隱晦，但讀者還是可以融會貫通的，這是楊萬里的藝術表現手法之一。這些詩，多半是在他家居賦閑的時候寫的。但楊萬里的富有正義感的詩篇，還不僅限於這些而已，當他針對某一事件有感而發時，他是眞正做到「批鱗請劍」，對投降派不留絲毫情面。

在《宿牧牛亭秦太師墳菴》詩中，他對南宋頭號投降派秦檜的指斥，就毫不隱晦曲折，而是直指其姦。「牧牛亭」在南京，秦檜是南京人，死後葬在那裏。詩這麼說：

「函關只有一穰侯，瀛館寧無再帝丘？天極八重心未死，台星三點坼方休。只看壁後新亭策，恐作栘中屬國羞。今日牛羊上邱壠，不知丞相更嗔不？」

這首詩用了很多歷史事實，比較難懂，這些史實都是借用來痛斥秦檜的。穰侯是戰國時代秦國的魏冉，秦昭王時，他四次爲相，任用白起爲大將，攻略韓、魏、齊、楚，諸侯力量大大削弱。這一句是說爲相者應該爲國家謀，使國家强大。第二句是借用唐代姦臣許敬宗的故事來比喻秦檜，許敬宗是唐太宗時代文學館十八學士之一，後人把文學館比爲「登瀛洲」。「帝丘」是地名，唐高宗東封泰山，途次濮陽，問竇玄德曰：「此謂帝丘，何謂也？」竇不能答，許敬宗在旁搶着說出「帝丘」的來歷，以討好高宗，並打擊竇玄德。楊萬里借用這個故事來比喻討好皇帝的佞臣。第三句「天極八重」是說秦檜做到了丞相的高位，只差一重就登天了，他還未心足，暗刺他有窺竊神器，陰懷自立之心。第四句是指最後他從三公的地位死去方肯罷休。第五句用《晉書·謝安傳》事跡，暗喻秦檜曾在其家閣中，書趙鼎、李光、胡詮這些老臣的名字，必欲殺之而後已。

《晉書·謝安傳》說：簡文帝崩，桓溫入赴山陵，止新亭（今南京市漢西門外），大陳兵衛，將有篡位之意，召謝安及王坦之，將於座上殺害他們……謝安從容就坐，謂溫曰：「安聞諸侯有道，守在四鄰，明公何須壁後置人耶？」溫笑曰：「正自不能不爾耳。」遂笑語移日。楊萬里借用這個典故來諷刺秦檜，又在詩中自注說：「秦檜暮

年起大獄，必殺張德遵（浚）胡邦衡（銓）等五十餘人，不知諸公殺盡，將欲何爲？奏垂上而卒，故有『新亭』之句。」

第六句是用蘇武事跡，比喻秦檜早年的表現不錯，頗有蘇武的大無畏精神，而晚節乖謬，殘害忠良，貽羞於人。《漢書・蘇武傳》：「武，字子卿，以父任兄弟俱爲郎，稍遷至栘中厩監。」「栘中」是厩名，養馬的地方，監是監管之官，「屬國」是蘇武陷匈奴十九年，歸國後拜官「典屬國」，是管理外國、外族歸附爲屬國的職務。

《宋史・秦檜傳》載：「汴京失陷，徽、欽二帝往金營，金帥欲立異姓，留守王時雍議立張邦昌，百官皆失色不敢答。時檜爲御史台台長，獨進狀，請存趙氏，斥張邦昌爲蠹國害民，『若付以土地，使主人民，四方豪傑必共起而誅之。』詞氣慷慨，表現無畏氣概……後徽、欽被擄北去，檜與傅叔夜三四人獨相從至燕京，又徙往韓州。」

秦檜早年有過這樣的一段歷史，所以，楊萬里才借蘇武陷匈奴的事來比喻他的初節。這一句後來頗受人非議，認爲楊萬里用蘇武來比喻秦檜有不當，實則楊萬里在這首詩裏，全部是指摘秦檜的奸惡，並無一語稱讚他，就算引用秦檜早年的事迹，比諸蘇武，然因晚節乖謬，更加可恥，「貽羞」兩字，就大有諷刺之義，應該說是立論公允了。

最後一聯，當然是嬉笑怒罵的筆觸，《古樂府》說：「今日牛羊上邱壠，當時近前面發紅。」杜甫詩有「愼莫近前丞相嗔」之句，楊萬里借用此意，所以說，不知丞相是否地下還生氣呢？

從這首詩，反映楊萬里詩篇中的另一風格，也就是「批鱗請劍」的氣概，而不是他寫田園詩那種委婉曲折的風格了。楊萬里的詩，早年受到江西詩派的影響，後來他摒棄江西派，學習唐人絕句，所以他的詩，能夠發揮出筆意飛動，語言簡煉，而又沒有江西派那種苦澀、悶氣的味道，自成一家言。他的詩集，現存的有四千多首，按照他不同的生活階段而分集。他在《荆溪集序》中這樣說：「予之詩，始學江西諸君子，既又學後山五字律，既又學半山老人七字絕句，晚乃學絕句於唐人。」「後山」就是江西詩派中的陳師道，字無已，號後山居士，是江西派「一祖三宗」的「一宗」。「半山」是王安石的別號。楊萬里還有「讀了唐詩讀半山」、「半山絕句當朝餐」這些詩句，可見他的絕詩，也深受王安石的影響，可說是融會諸家之所長了。

林語堂的前後脚步

吳令湄

一

自命爲「兩脚踏東西文化，一心評宇宙文章」的林語堂去世了。有些人曾經盡力捧他，希望能爭到諾貝爾文學獎金的願望也不能不落空了。

林語堂是不是應該得到這樣的文學獎金，且不說他。無論如何，脚踏文化，而且東西文化都要踏在脚下，却總是使人感到有幾分狂妄的吧。

在《中國新文學大系》的作家小傳中，林語堂是：「幽默諷刺文作者。譯者。原名玉堂。福建龍溪人。雜誌《論語》、《人間世》、《宇宙風》編輯。著作有《剪拂集》、《大江集》、《我的話》」。那是一九三六年寫的。還差四十年才能寫盡他的一生。這後四十年他出過國，八年抗日戰爭期間都住在美國，遠離故國烽烟，四十年代之初曾回到中國，短短的兩趟，走馬看花之後，又匆匆回美國去了。這就是他的「共赴國難」。四十年中他寫了差

不多三十本書，加上小傳中提到的這些，有三十多本了。數量不少，質量如何是另一回事。

在《中國新文學大系》散文二集中，收有他的《剪拂集序》、《祝土匪》、《塚國絮語解題》、《談理想教育》、《新的文評序言》這五篇文章，從一二兩篇看來，這些文章是和他後來辨《論語》、《人間世》、《宇宙風》時頗異其趣的，和晚年所寫、可能是最後一本書的《無所不談》就更是大異其趣。那時候他還年輕，有一股銳氣，不怕「以土匪自居」，幽默諷刺那些「正在効忠黨國」的「學者與教授」，叫出了「爲眞理喝彩，祝眞理萬歲」和「永不投降」的呼聲。對於只知他的後脚不知他的前脚的人，簡直不會相信是出於這位「幽默大師」的手筆。用得上這句話：前後判若兩人。而使人不禁想到：他是對他所幽默諷刺過的力量「投降」了，自己也「正在効忠黨國」。

說到幽默，人們是記得他的，是他，把英文的 Humour 譯成中文的「幽默」，爲多數人接受，別人譯爲「語妙」，終於被他的「幽默」壓倒。

說到幽默，他後半生和前半生的如此大爲不同，恍若隔世，有如自我背叛，也可以說是自我幽默吧。

二

林語堂在《無所不談》中，談到了一點文壇掌故，是關於《語絲》和語絲社的。

「回憶語絲社常在北平中央公園開茶話，平伯、伏老（孫伏園）、玄同、半農常到，有時達夫也來……老籐椅放在古柏下，清風徐來，倒也舒適。語絲起名，原沒什麼，據玄同說，就是一日玄同與作人約定，隨便翻一書頁，看到那一個字可取，便做社名。後來話語如

散絲，絕無倫次，大家吐出欲說的話，寫出胸中磊落之氣罷了。」《語絲》是一九二四到一九三一年在當時的北平出版的一個週刊，主幹是周作人。魯迅的《野草》、《無花的薔薇》和《略談香港》這些文章，就是發表在《語絲》上的。

林語堂還談到，「周氏弟兄，趨兩極端。魯迅極熱，作人極冷。兩人都有天才，而冷不如熱。」周作人用「知堂」這筆名發表文章，是他後來在上海辦《論語》、《人間世》、《宇宙風》時的事了。

記得周作人的《五十自壽詩》就是登在《人間世》上的。「前世出家今在家，不將袍子換袈裟；街頭終日聽談鬼，窗下通年學畫蛇；老去無端玩骨董，閒來隨分種胡麻；旁人若問其中意，請到寒齋吃苦茶。」有不少人和了這首詩，在《人間世》發表，林語堂也和了一首，其中一句似乎有「袈了裟」，使人想到的是通了不？

林語堂十一年前也有《七十自壽》詞《臨江仙》一首：「三十年來如一夢，鷄鳴而起營營，催人歲月去無聲，倦雲游子意，萬里憶江城。自是文章千古事，斬除鄙吝還興，亂雲捲盡穀紋平。當空明月在，吟咏寄餘生。」也不見得怎麼高明。

這首詞是影印登在《無所不談》扉頁上的。一九六六年出的《無所不談》雖是他最後一本書，但也可以說不是，因爲還有一本書算是他編著的，一九七二年出的《當代漢英詞典》，且不說這詞典不夠「當代」，許多新詞沒有收入，也不說有若干錯誤沒有改正，只是「編著者」這三個字就多少使人感到「鄙吝還興」，參加編輯工作的有許多人，却只有林語堂一個人的名字成了「編著者」。這樣的事情既不幽默，也不諷刺，眞是：文章千古事，霸道有誰知！

——一九七六年四月

雕塑二題

白繁茹

「手」

沒有機會看到羅丹的雕塑，只能看到照片。便是照片，所見也不外是一提起來許多人都見過的。像出名的「沉思者」，光看照片，就覺得它有一股魅力，影響着欣賞者，也要沉思起來。

還看到羅丹的「鋼琴家之手」的照片，那也留給我很深的印象。

我並不懂彈琴，也沒有研究過鋼琴家的手。但是那雕塑抓住一些特點，很明顯地表現出來。那是左手，五隻手指高低不一，構成了很美的姿勢，也表現出一種韻律，令人感到五隻手指異常靈活，比平常人靈活。而且每一隻手指都很有勁，食指特別表現出一股彈力，彷彿剛剛從琴鍵上抓出一個美妙的琴音來。那眞是鋼琴家的手。

但是吸引我的，主要不是他表現了鋼琴家，而是因爲他僅僅在「手」這一題材上，就能夠創造出一件藝術品，這使我驚訝，尋思。

不知道羅丹以「手」爲題材創作過多少件藝術品，也不知道他有沒有雕塑過「勞動者之手」。後者可能不會有，即或有，也不一定滿足今天人們的要求。

不過，羅丹這「鋼琴家之手」的作品，却啓發我想了許多。藝術作品就是要抓特點，一抓到了特點，就有了生命。沒有特點的「手」，即使雕塑得準確，只能算是一件模型，但有了特點，有所表現，就是藝術品。

放棄了特點，手就是手，雕塑一隻、一雙，也就差不多了。抓住特點，「手」，一個題目，却可以創造出許多藝術品來。可以有「鋼琴家之手」，也可以有「織女之手」，可以有「舵工之手」，可以有「女童工之

手」，可以有「工傷後之手」，……

自然，不是在提倡只抓一個「手」字去創作，只是由那「鋼琴家之手」而引起了這樣的聯想。在「手」上可以抓特點；在「臂」上可以抓特點；在「人」上可以抓特點；在喜怒哀樂上都可以抓特點：什麼樣的喜，什麼樣的怒，什麼樣的哀，什麼樣的樂。這都可以引出極其豐富、深刻的內容來。而多種多樣的作品，也將因之而產生，如春天的百花。

百花之稱「百」，不就是因爲每種花朵各有自己的特點麼？

立像

沒有去過紐約的人，也知道那港口有座巨大的自由神立像，在二百年前，它有很大的號召力，吸引着嚮往自由的奴隸。

現在，它却常常成爲漫畫的對象了。漫畫家畫過它滴着眼淚，帶上手銬。

這個時代，應有新的立像。

二十年前，我產生過這麼一個念頭，而後，一直沒有把這個念頭拋開。

那時，從家鄉附近的一個城市出發，搭上一條新開鐵道的列車。這列車要一次又一次穿過山洞，也不知穿過多少次，令我驚歎那工程的艱巨。每穿過一個較長的山中隧道，鑽出洞口，我老是想：就在洞口，雕塑一座巨大的立像，把揮汗建設的工人形象表現出來，鼓舞着千千萬萬的旅客，也讓他們繼續去創下各自崗位上的偉業，那該有多好。

那鐵道，却還是不以工程艱巨見稱的。我爲之驚歎，是因爲自己見識太少。

但話說回來，那工程事實上却又並不簡單。說它不以艱巨見稱，那是比較的結果。與其他地方更艱巨偉大的工程比較，這就是小巫了，別的才是大巫。

每當從報上讀到這裏那裏眞正巨大工程的完成，我就想：哪一天，能夠去看看才好。

同時又想：要是能夠見見那些克服萬難而完成這些大工程的英雄，那就更好了。

能不能呢？可能性太小了。

但，如果藝術家們——這個時代的藝術家們，能夠在那裏，把英雄們的氣概集中起來，表現爲一個、一組的立像，那多麼好。

那時候，我們在巨大的工程上，看到巨大的建設，又在適當的地方，看到建設者的形象，我們會激發起巨大的勞動熱情。一定會的。

藝術上的更新

李幸

「大半的人在二十歲或三十歲以上就死了：一過這個年齡，他們只變了自己的影子；以後的生命不過是用來模倣自己，把以前眞正有人味兒的時代所說的，所做的，所想的，所喜歡的，一天天的重覆，而且重覆的方式越來越機械，越來越脫腔走板。」

這一段話，抄錄自羅曼羅蘭的「約翰・克利斯朵夫」。

這裏引用它，並不是爲了談羅曼羅蘭，也不是要談「約翰・克利斯朵夫」，也不是因爲對羅曼羅蘭的藝術主張表示擁護。羅曼羅蘭這段話，所談論的也不是藝術上的問題。他是借描述一個書中人的個性的時候發表了人生感慨。這裏引用它，只是因爲這段話的確簡單明瞭地描寫了某種人生現象；而且，拿它來形容藝術創作上的某種現象，也很貼合。

爲什麼呢？爲什麼人往往在獲取了若干生活經驗的時候，就停步不前呢？就老氣橫秋地爲自己定下了一個格局。這個格局，便成了蝸牛的殼，使自己甘居其中，蝸伏一輩子。偶然，只不過伸出軀體到殼外探索一下，便又縮回那個窩子中呢？

爲什麼生活經驗與才能，不一定幫助人不斷地向前發展；有時，却相反地，幫助人製造一個限制自己發展的殼呢？

鐵道上、水庫上、改造過的土地上、發展起來的工業基地上，……在那些地方，都讓我們看到立下勛業的人物的藝術形象吧。

整個地球，將來都會被「綉」得十分美麗，這是沒有疑問的。每個地方都會產生屬於那裏的英雄人物，也都值得讓他們的藝術形象——一種綜合的、集中的、概括的、提高了的形象，以立像或其他形式呈現在那裏。

一次，再一次，我樂於表達這樣的期望。

羅曼羅蘭在那段話的前面，對一個書中的老人，有這樣的幾句描寫：「他有人生最可寶貴的一個德性：一種永久新鮮的好奇心，不會給時間解淡，而是與日俱增的。」

「好奇心」在一個老人身上是難能可喜的，是一種使心靈不至於迅速衰老的力量。但是，「好奇心」却並不是非常可貴的因素。那麼，是一些什麼樣子的精神質素，可以永久支持一顆心靈，使它在生活上，與及在藝術創作的道路上，不斷地走上蛻變更新的道路呢？

我想，心靈應該是一面照見時代的鏡子，而時代是不斷蛻變更新的。

在每一個時代的社會生活裏，總是不斷地有某些東西在衰敗，走向滅亡；也總是不斷地有某些新事物在生長。那麼，我們的心靈，也應該作一面照見這些時代特點的鏡子了。那麼，我們的創作生涯，也應該具有這種特點，不斷地有所揚棄了。

無論在哪一種事物身上，已有的，舊的東西，總是頑强而鞏固的，總是不肯輕易放棄自己的，總是想繼續存在的；而新生的東西，剛冒出頭來的時候，總是像幼芽一樣嫩弱，不容易抵抗得住舊力量的欺侮，包圍與摧殘。

那麼，當我們反省檢討，閱覽自己的作品的時候，是不是也應該採取這種態度，看看哪一些成份，已經變成了蝸牛的殼那樣頑固；哪一些成份，却是春風下的嫩綠點點，需要及時栽培呢？

是不是，在作品的形式與內容兩方面，都可以採取這種方法去檢查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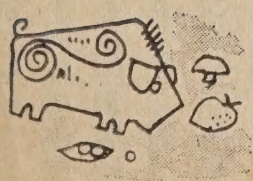

中篇小說

帶淚眼的來人

金依

這一天，朱秀梅回到家裏，心情好像輕鬆得多。明天，她不用再回到那可厭的電子廠去，捱「老太婆」的臭罵了。她也不再做「害羣之馬」，忍受那異樣的、使她感到難受的眼光了。

她並不怨怪旁人，只怪自己手脚慢，害得一條「拉」都沒有「超額獎」。現在，她走了，如果補來一個快手的，那麼，大家就可以得到那「超額獎」了。

她覺得她的離開，是做了一件好事，使別人高興，少了一塊「絆脚石」。

以後，她做「自己工」，做多做少是自己的事，起碼不會妨礙別人。因此，她也許再也不會捱那什麼「猪油包」的嫌怨，也不會再做「苦瓜乾」了吧？

這一天，她雖然回家晚了一些，但心情輕鬆，心頭像放下了一塊大石，做起家務，也好像爽手一些，一大盆衣服，還是在媽媽收工前洗完了。她快活得連收音機都忘記收聽了。

朱秀梅正在屋前晾衣服，媽媽回來了。

「怎麼？一盆衣服，又洗到這個時候？」媽媽還是嫌怨：「又是聽什麼天空小說，時代曲？你看我不把你那收音機丟掉！」

「媽，沒有，今天眞的沒有！」朱秀梅忙道：「我只

是去找表姊，表姊介紹我做製衣廠，明天就上工。」

「做製衣廠？」媽媽有點愕然：「你手脚這樣慢，只怕人家三天就不要你！」

一句話，好像一盆冷水照頭淋。

「我手脚慢一點，也不礙着人家！」朱秀梅低着頭，收拾地下的盆和桶：「我頂多早一點開工，晚一點收工，不像做電子廠，老是堆機，礙着別人！」

「你是出名的猪油包，你表姊還肯介紹你？」媽媽老是不相信，老是看不起她，朱秀梅十分憤憤。

「表姊對她的男朋友文哥說過了。」朱秀梅捧着盆和桶走進屋子，媽媽跟在後面。

「文哥是表姊的男朋友，他當然順着你表姊了。」媽媽說：「這只是你表姊的面子，文哥在製衣廠做管工，他有權落人，但你別使他難做才好。本來做製衣，也是好的，人家手脚快，可以做幾十元一天，比做電子廠多賺些錢，但要眞的手脚快才可以。你這樣遲鈍，我就沒信心叫你去。既然表姊已說了，你只管去試試，記着，文哥也是打工，你別使他難做！」

「知道了！」朱秀梅又喉頭梗咽，幾乎要哭了。她今天本來很高興的，媽媽却偏不相信她，她想：「我怎會使別人難做呢？我一定爭爭氣氣，讓你們刮目相看！」

第二天，朱秀梅起一個早，拿了表姊給她的地址，到那製衣廠找表姊的男朋友文哥。

她到得早，文哥還沒回來。

看工場裏，雖還未到開工時間，已經有人在忙着操作了。

女工們陸陸續續的回來，大都很忽忙，還有邊走邊吃東西的，跟他做電子廠時一樣。

開工前，文哥回來了，見了朱秀梅，把她帶到一邊說：「你在這裏等一等。」就忽忽跑開了。

開工鈴長長的響了一陣，多數人已經坐在位子上開工了，遲來的跑着進來，站在一旁的朱秀梅給撞了幾下，踏了幾脚。

她連忙縮在門角，看看場裏，文哥也在跑來跑去，指手劃脚，緊張得很。

好久，文哥才過來，向她說：「跟我來！」

朱秀梅忙走過去，文哥一邊帶她走，一邊問：「你沒做過這一行吧？」

「我在家裏自己踏過衣車。」朱秀梅忙說：「媽媽以前取東西回家做，我也幫她做過。文哥，我會做的，你教我吧。」

「不要緊。」文哥道：「我們正趕貨，正要落人，你來得正好。你是新做的，我先讓你車嗲頭好不好？」

「好。」朱秀梅是無可無不可的，她知道「車嗲頭」就是把那塊織着商標的小布片車縫到衣服上，大概是最簡單的一道工作了。

「做熟了，再做別的部門好了。」文哥道：「我先把價錢告訴你。每打一毫六仙半，人家快手的，每天可以做二百打的，那就有三十多元；慢的也有七、八十打，也有十多元。你新來，不熟手，我們沒有底薪，但有個規矩，第一期糧津貼你百分之五十，即你做到一百元，公司給你一百五十元。第二期糧你應熟手了，公司就不津貼了。你明白嗎？」

「我明白！」朱秀梅連忙應道。

「好吧，你坐在這裏。」文哥把她帶到一組縫衣機前面，指着一個空位。其他的位子都有人坐了。

文哥叫人給她拿來料子，教她開工，不厭其煩地把這縫衣車的性能、使用辦法、「嗲頭」如何車上去，要多少針，注意些什麼，都說了。還叫她去看別人做，介紹了同組的人給她認識，其中一個叫黃寶瓊，是個瘦削的、大眼睛的、指頭尖尖的女孩子。文哥說：「她做得最快，每天都做二百打以上，是我們的冠軍！」

「請指教。」朱秀梅客氣地說：「我很蠢鈍，手脚也很慢的。」

「別客氣了。」黃寶瓊邊說話，沒有停下手來，只見她一件接一件，像飛一樣快，朱秀梅也不知她的手是怎樣動的，看也看不清。

別的人都埋頭在做，文哥又指着坐她對面的一個說：「她叫劉潔心，也是新來不久，現在可以做一百多打了。秀梅，你表姊說你在電子廠受不了，就做製衣吧。你看，他們能做到，你也該可以做到的。」劉潔心抬起頭，向她打招呼。

朱秀梅坐下位子上，文哥走開了。她立即要開工了，但文哥剛才的話，使她暗暗吃驚。文哥說：「她們能做到，你也該可以做到的。」這和電子廠的「老太婆」說：「人家有兩隻手，你也有兩隻手」不是一樣嗎？

她不禁立即就有點担心了，如果她比別人慢，又將會有怎樣的結果呢？

她是暗地裏下過決心，要爭爭氣氣，讓媽媽和別人對她刮目相看的。

在電子廠，她是出名的「猪油包」了。由於太過「猪

油包」，她又變成了「苦瓜乾」，那都是使她難堪的綽號。

但在這新的環境裏，還沒有人知道她這些綽號，她一定要表現得好一些，永遠擺脫這些綽號，一洗以前的恥辱。

現在，是她重新做人的機會了。

朱秀梅馬上開工，按照剛才文哥教她的做法，車縫上第一批「嗲頭」。

文哥很快又過來，檢查她的工作，抽出幾件不合規格的，又跟她一件一件地說了一遍，然後又看她重做，待她完全做對了，便說：「就是這樣。你要知道，我們公司的出品是很注重聲譽的，一針也不能差錯的。因此，製品檢查很嚴格。如果不合規格，就打回來給你重做，那時你就不止浪費雙倍時間了。」

「我知道。」朱秀梅點着頭。她做電子廠，也是這樣的，成品也要檢查，一道工序接一道工序，有時堆機多了，她便「打茅波」，把未完成的製品移過去了，但只能應付一時，過後一定要重做。因此這個道理她懂得。

現在，她不用「打茅波」，因此她不怕。

「你現在是慢一些，」文哥在她後面說：「但不要緊的，你才剛剛坐下來，多做幾天就熟了。第一期糧都不能作準的，你不要以爲錢少就灰心，要有耐性做。做熟了，便做別個部門。如果你做得快，黃寶瓊就調到別個部門去。」

劉潔心走過朱秀梅身旁，把她扶住了。

「知道了！」朱秀梅又是這一句。

但聽了文哥的話，她心裏更複雜了。

文哥好像在安慰她，鼓勵她。她在電子廠，這些話是輪不到她聽的。但又是最後那一句，對她甚有心理威脅，那就是要她做得快，黃寶瓊才調到別個部門去。

如果她做得不快呢？

朱秀梅心上又壓下了一塊石頭了。心裏一急，不禁又落下一滴淚。

她只有拚命的趕快，聚精會神，按照規格，按照文哥教她的辦法和手勢，一絲不苟地做着。

她不知道時間是怎樣過去的，到了長長的鈴聲響，工場裏大家都站起來了，才知道中午收工了。

肚子很餓，她想站起來，發覺有些頭暈，搖晃了一下，又坐下來。

劉潔心走過她旁邊，把她扶住了。

「你怎麼樣了？」劉潔心問：「很緊張，是不是？頭暈嗎？我有藥油。」

朱秀梅迷迷惚惚的，讓劉潔心給她擦了藥油，才算好了一些，能站起來。兩個一起落樓。

「我第一天來，也這樣。」劉潔心挽着朱秀梅的手臂說：「文哥也跟我說了同樣的話。最近趕貨，單期又短，他們找人手不容易呢，因此拚命說好話。」

「我很笨的。」朱秀梅總是自卑：「學什麼都比別人慢。姊姊，你多指教吧。」

「我也不會做的。」劉潔心道：「我比你先來也不久，我是從另一間廠轉來的。以前做針織。」

「我是電子廠轉來的呢！」朱秀梅很高興一開始就結識了一位朋友。

「呵，電子廠。」劉潔心道：「我剛才也聽文哥說過。電子廠速度很高，對不對？」

「就是速度太高了，」朱秀梅道：「眞吃不消，堆了機，還罵人哩！」

「有罵到哭的，是嗎？」劉潔心笑道。

「怎麼不是？這是常有的！」朱秀梅搶着說：「那些人罵人不要本錢的！」

「你也很愛哭，是不是？」劉潔心仍然笑着。

「你怎麼知道？」朱秀梅心一慌，便甩開劉潔心的手，看着劉潔心。

「剛才文哥跟你說了話，你不是也淌了淚？」劉潔心也看着她，但態度很誠懇，使朱秀梅覺得這是關心，而絕

不是嘲笑。

兩個都站定了。

「你有些心急，是不是？」劉潔心問。

朱秀梅點點頭，她這時才知道這個結識才幾小時的同伴，一直都在注意她，她不能不承認了。

「別心急嘛！」劉潔心重新挽着朱秀梅的臂膊：「他們要趕貨，一定要我們拚命趕快；價錢定得低，也是要我們趕快做，才搵得到食。電子廠是這樣，這裏也一樣，到處楊梅一樣花嘛！」

又是「到處楊梅一樣花」！

她腦子裏忽然又浮起玲姐親切的面孔，她看看眼前的劉潔心，那言語，那神態，是多相似呀！

「只是，這裏可能跟電子廠有些不同。」劉潔心又說：「趕貨，難落人，未必每時都像你做過的電子廠那樣罵人。不過，你還得作準備，難聽的話，難看的臉色，還是有的，每一間廠都不免的。如果愛哭，眼淚流乾了也不頂事呢？是嗎？」

又是勸她不要哭的。

她這個朋友，是她那一滴眼淚帶來的嗎？

朱秀梅心頭很有點溫暖，有這個朋友，她不怕了。

劉潔心帶她一起去吃午飯。然後，又到附近散步。

這跟電子廠有一些不同，電子廠幾乎由開工做到收工，最近，還連吃飯時間也縮短了，休息十分鐘也取銷了的。

不過，現在是：還要準備拚一個下午，根據上午的經驗，下午是絕不會輕鬆的。

果然，下午的活，比上午似乎更辛苦些。朱秀梅知道，這是因爲疲倦。

一吋左右的「嗲頭」，縫上一個又一個，很簡易也很單調的工作，她再笨也不會學不懂。

她看到別的部門，一些殘廢人也在開工。

雖然疲倦，但她還是有一些信心似的。況且第一天，她沒捱過罵，這是她覺得輕鬆了些的。

到了晚上收工。

劉潔心高聲問黃寶瓊：「今天你做了多少？」

「還不是兩百多打！」黃寶瓊打着呵欠：「會飛嗎？拚了老命也只那麼多！」說着收拾了東西就跑了。

「你呢？」劉潔心又來問朱秀梅。

朱秀梅還不懂得算賬，劉潔心過來，幫她數小紙籤，只有三四十打。

「你是多少？」朱秀梅問。

「我是一百三十多打。」劉潔心道：「不要緊，你只是第一天，多做幾天就好。我初來做時，也比你好不了多少呢。」

「你第一天做多少？」朱秀梅很希望有一個比較。

「記不起了。」劉潔心道：「也差不多吧！」

這時，文哥過來了。

他檢查朱秀梅的數目，皺了皺眉頭。

「才三十多打呢！」文哥說：「雖是第一天，還是少些，你算一算，這只有幾元錢呢。就算我們公司第一期給你加五，也沒多少。劉潔心第一天做了五十打。明天，你可得設法做快一點，不然，你不要搵食，公司也得落貨呀。知道嗎？」

朱秀梅很羞愧，他知道文哥不算是罵她，但比較起來，她確比別人手慢，而且，又是最後的兩句：「你不要搵食，公司也得落貨呀」，對她來說，又等於在心板上再加上了一塊大石頭。

她記起媽媽昨晚的話：「你不要使文哥難做！」

她只有忍着淚，咬着牙，點點頭。

劉潔心跟她一道下樓梯，說：「不要緊的，你只是第一天。明天一定會增加，熟手了就會像我們一樣。你也不用太拚命。像黃寶瓊，一天到晚坐着趕呀趕的，水都不去喝一口，現在一身都是病，你看她瘦得多可憐！拚得來的錢，還要分許多給醫生呢！」

朱秀梅知道劉潔心在安慰她，而她也只有寄希望於以後了。

收工時間比以前遲了，回到家，媽媽也已回來，還是催着她做家務。朱秀梅太疲倦了，雙手也乏力，做得更慢了。

媽媽去弄飯，又一邊罵她：「我去開工，你也開工，我幾十歲，老了，累些慢些沒人怪，你還只十來歲，就累成這樣，慢吞吞的，我眞不知你怎麼搵食的！」

朱秀梅索性到街喉去洗衣服，帶了她的小收音機，放在水喉旁邊，開得震天價響，藉以忘記苦惱。

她又一肚子委屈，她很想聽些哀哀怨怨的音樂，好大哭一場。但是，偏偏每個台都在播吵吵鬧鬧的東西。

一個人走過來，走近她，叫她，她聽不見。

那人把收音機「啪」的扭熄了，才喊：「秀梅！」

朱秀梅如夢初醒，抬頭一看，是玲姐。

「今天怎樣了？」玲姐問：「在工場不見你。」

「我轉到製衣廠了。」對着玲姐，朱秀梅有些歉然。

「哦，眞的轉了！」玲姐笑道：「做得怎麼樣！還好吧？」

「玲姐，眞是如你所說，到處楊梅一樣花！」朱秀梅道：「這一天，我也不知怎麼說！不過，我也不想回電子廠去。」

「不要緊，做那一行都一樣。」玲姐道：「只要注意交朋友，有事多跟工友商量，再也別像以前那樣，老是哭。對不對？」

玲姐說着，又來幫她洗衣服了。

「玲姐，今天我幸好遇了一個好朋友。」朱秀梅有玲姐在一道，又高興了：「她像你一樣，勸我不要哭。我淌了一滴眼淚，她也看見，就來跟我說話。」

「是嗎？」玲姐笑道：「那好，也介紹給我做個朋友吧。」

「好的！」朱秀梅更高興了。她感到最愉快的，就是這種友誼：「我一定給你們介紹，讓我們都來做姊妹！」

「不錯，一言爲定！」玲姐笑道。

「一言爲定！」朱秀梅也說。

朱秀梅如夢初醒，抬頭一看，是玲姐。

（中）　插圖：阿立

請你玩有獎遊戲

劉於斯

一

張基利從洋行下班回到家門口，發覺自己忘了帶門匙。他按門鈴。

五歲大的兒子小凱恩打開了木門，隔着鐵閘喊道：

「嗨！爹地，『骨衣昏寧』（黃昏好）！」

「乖——」基利拉長聲音。他對於孩子的精靈，感到自傲。

凱恩並沒有把鐵閘打開，他隔着鐵閘的欄柵，仰望着爸爸，臉上帶着過於「老成」而滑稽的表情。

「凱恩，幹麼不給爸爸開門？」基利詫異地問。

「爹地，我問你一個問題，答中了就給你開，答不中就不開——除非你買一盒糖給我。」凱恩雙手叉在腰間，十分神氣地。

「好，你問，你問，爸爸一定答得中。」基利樂了。

「爹地，你知道小英下午犯了什麼過失嗎？」凱恩提出了問題。小英是他的妹妹，今年兩歲。

「爹地整天都在公司裏，怎知道小英在家中幹什麼？」基利笑道。

「我給你三個貼士。」凱恩搖着頭說：「第一個貼士：與媽咪做飯有關；第二個貼士：與玻璃樽子有關；第三個貼士：與我想要的東西剛剛相反。」

凱恩模仿着大人的口吻，儼然像電視上那個受人歡迎的「持家有術」有獎問答遊戲的節目主持人，任誰見了也會被逗樂，何況凱恩是自己的兒子，有這樣一個趣緻的兒子，一天工作的辛勞也渾然不覺了。

聽了凱恩的「三個貼士」，基利已猜着了答案了：小英這孩子大概又打爛廚房裏的鹽罐子。女孩子畢竟是女孩子。小英剛學會走路不久，便喜歡跟着媽媽在廚房中打轉。她一跑進廚房，眞樂極了。不論碗碟鍋壺，油瓶醋

罐，什麼都拿它一個，攔也攔不住。那些裝油鹽醬醋的瓶子，已經叫她打破了好幾個了。今天打破的一定是鹽罐子。因爲凱恩說與他想要的東西剛剛相反，他要的是糖菓，鹹與甜是相反的。

基利故意不說出答案，佯作好難的樣子，說：

「與媽媽做飯有關……與玻璃樽子有……啊，我猜到了，她把玻璃樽子放到了電飯煲中。」

凱恩搖搖頭，「爹地猜錯了。」

「我再想想，我再想想。」

「給你兩分鐘時間，猜不中就當自動棄權。」

基利想了一會兒，終於說出了答案：

「小英又打破了鹽罐子。」

「不對，爹地猜不中了。快給我糖，我才給你開門。」凱恩嚷道。

基利楞了一下，覺得有點意外。他從公事包裏拿出了一排巧克力糖，在凱恩面前揚了揚，問：

「快告訴我，小英到底幹什麼了？」

凱恩把鐵閘打開，搶了爸爸手上的糖。基利抱起了他，親着他的腮邊。

「小英不是打破鹽罐子。她打碎了醬油瓶。」凱恩終於說出了「正確答案」。

基利恍然大悟，跟着哈哈大笑，說：

「想不到你這個小鬼頭，竟然把爸爸也戲弄了。」

張基利和兒子合演這一幕「有獎問答遊戲」，張太太全看到了，她也止不住心裏大樂，讚嘆說：

「我們凱恩眞是越來越鬼靈精了！」

「太太，做了晚飯嗎？吃了飯去看場七點半。」基利一邊鬆開頸上的領呔，一邊問。天氣回暖了，打領呔實在難受，不透風，像要使人窒息似的。

「還沒煮飯呢！」張太太懶洋洋地回答。

「今天忙什麼？到這時候還不做飯？」基利皺眉。

「我想看完這個節目。」張太太回答着，眼睛始終沒有離開螢光屏。這時候，電視上正在直播那個「治家有術」的有獎問答遊戲。

「這節目天天如是，你還感興趣？」基利一邊剝皮鞋，除襪子，一邊說。

「啊，陳太已經做了三屆台主，這是最後一回合，只要再取得二百分，湊夠一千分，就可以得到一萬元的現金獎了。」張太太漫應道。

「一萬元？誰是陳太？」基利也被吸引了。

「啫，就是她！」張太太指着螢光幕說。

基利也在太太旁邊坐下來，看着螢光幕上那「治家有術」的問答遊戲。參加遊戲的有四個現場觀衆，坐在中間的那個中年女人大概就是「三屆台主」陳太了，以下是螢光幕上出現的情形——

主持人：「以下是搶答題。請大家準備，請大家準備好。第一個問題係問：世界上最高的山峯是哪一個？」

〔陳太最先按鈴。

主持人：「又是台主搶得最快。台主，你說吧！」

陳太：「珠穆朗瑪峯。」

主持人：「錯了！世界最高的山峯是額菲爾士峯。珠穆朗瑪峯很高，但不及額菲爾士峯高。」

〔現場觀衆有的大感愕然。

主持人：「第二個問題是……

「……」

〔鐘響。問答完了。主持人看看四個現場觀衆的積分。

主持人：「李小姐八十分，王師奶一百二十分，施先生二百一十分……最後看看三屆台主陳太多少分？——二百分！啊，可惜，可惜！台主，你的累積總分本來已超過一千分，可以得到一萬元的現金獎，可惜你今次敗在施先生手下，前功盡廢了。……好，今次的新台主是施先生。施先生，你想繼續玩呢？還是拿獎品？」

施先生：「玩多一次啦！」

……

張基利突然想起了什麼，在張太太的腿上狠狠捶了一拳，嚷道：

「攪錯！攪錯！分明是電視台攪錯！」

張太太不滿地白了基利一眼，「你瘋了？」

「是電視台攪錯！珠穆朗瑪峯好像就是額菲爾士峯。台主沒有錯！她應該得到一萬元！」基利又緊張又興奮。

這時候，螢光幕上那個節目主持人又出現了——

主持人：「各位觀衆，現在有一項更正：剛才那條搶答題：世界上哪一座山峯最高？台主的答案——珠穆朗瑪峯，應該是對的。嘿嘿……（尷尬地）珠穆朗瑪峯即是額菲爾士峯，一座山峯兩個名字。台主的答案是對的。她今次的得分，應該是——二百二十分，勝過施先生。台主，你可以得到現金獎：一——萬

——元——」

〔主持人帶頭鼓掌。

螢光幕下的張基利和太太也不禁歡呼起來，好像得到一萬元鉅獎的是他們！

螢光幕上，主持人和他的助手走到一個裝滿信封的透明塑膠箱子面前——

主持人：「我們現在抽出一位家庭觀衆，玩電話問答有獎遊戲。」

看到這裏，本來坐在一邊靜靜看着的小凱恩突然撲到爸爸懷中，叫道：

「爸爸，你有沒給我寄信去參加？抽我的！抽我的！」

小凱恩稚拙的臉蛋上緊張萬分，那幼嫩的肌肉也在抽搐。

然而，節目主持人抽出的家庭觀衆不是張凱恩，而是一位什麼小姐，她輕易地得到了一千五百元獎金。

凱恩像洩氣的皮球，倒在梳化椅上，一邊咀嚼着巧克力，一邊撒嬌說：

「媽，他們爲什麼不抽我的信？我不依，我不依，我一定要他們抽出我的信！」

「傻孩子，每天寄到電視台的參加信有成千上萬那麼多，想抽中你的信，像中了多重彩一樣難！」

「我要他們抽我的，抽我的！」凱恩還在撒嬌。……

「兩個就夠晒數，生仔也好，生女——」螢光屏上出現勸人節育的廣告。

「也好！」一個咬字不清的童聲，跟着唱出了這兩個字。

基利夫婦不禁回頭一看——原來小英不知什麼時候已經睡醒了，他從嬰兒床上爬起來，也在看電視呢。

小英今年只有兩歲，會說的話倒不少呢，而且，多半是從電視上學來的。尤其是那些每天反覆播放十數次的廣告歌曲，已經能夠引起她「條件反射」的反應了。雖然她還不能唱出整首廣告歌仔，也不懂得它的含意，但聽了第一句，她會接唱第二句；聽了上半句，她會接唱下半句，好像做填充題那樣。例如，聽到「兩個夠晒數」，她會接着說：「也好！」聽到「嘆××頓」，（一種香烟名）……」的歌聲，她會接着喊「寫意」！雖然這只是零零碎碎的一言半句，但以她的年紀，用那含糊不清的吐字唱（或喊）出來，也足以逗得大人們樂不可支了。

不久前，電視上播映了一套清宮歷史連續劇，小英竟然學到了清廷的禮儀。每當有人喊「小英」，她就爽脆地拍拍衣袖，像清宮中的那些奴僕應主人的呼喚，大叫一聲

「喳——」，立正候命。小英這天才的模仿，不知在多少親戚朋友面前表演過了。每一次，都逗得人們笑到肚子痛。

對於這個女兒，基利也是頗自負的。當然，小英比哥哥小幾歲，還不知道金錢的用途，還不懂欣賞各種有獎遊戲節目，也不曉得與爸爸玩「有獎問答」。但對於螢光屏上那五光十色，一閃一閃的畫面，她的興趣可大呢。而且，這也爲張家帶來了不少生活情趣。

看，張基利一聽她唱「也好」，便大樂了，抱起她親了又親……

二

吃過晚飯，基利一家沒有去看電影，他們仍圍坐在廳中看電視。

對於剛才「治家有術」的遊戲，他們仍津津樂道，基利洋洋自得地說：

「那個節目主持人眞差勁，竟不知珠穆朗瑪峯就是額菲爾士峯！我一聽便知道他搞錯了。哼，要是讓我去參加，一萬元獎金是拿穩了！」

「爹地，你帶我去參加！」凱恩在一邊嚷道。

「你？——還早呢！人家要十八歲才准參加。」基利摸摸兒子的頭，「爹地最有資格參加！以前唸書的時候，每逢有什麼問答比賽，爹地都做代表！」

「吹牛不要本！」張太太嘲諷說，「那你幹麼不去拿它一萬元獎金？」

「不是我拿不到，而是他們抽不中我。我已經寄了好多參加表格去了，就是抽不中！」基利不服氣地。

「爹地，如果你得到一萬元獎金，你買什麼給我？」凱恩問。

「我帶你們去遊埠！」

「那你不買巧克力糖給我？」

「傻孩子！拿一萬元買糖，你吃得完嗎？」張太太說。

「媽咪，我也要吃，我也要吃！」小英嚷道。

「太太，拿一萬元去遊埠，你說該多美啊！」基利無限欣羨地。

「誰不知道？可是，難呵，參加的人多，什麼時候抽到你？」張太太是畏難派。

「就算拿不到一萬元，拿兩張飛機票也好。明天再寄參加表格去。」基利始終信心百倍。

「媽媽，一——念——差——」小英打岔說。

原來，電視的節目報告人宣佈「一念之差」節目開始

了，小英跟着牙牙學語。

「一念之差」也是一個有獎遊戲節目，獎品更豐富，更刺激，更吸引人。這個節目，每次只抽出一位現場觀衆參加。獎品集中在一個人身上，當然更可觀了，從彩色電視機到一整套的舶來傢俬，從遊埠機票連食宿到五千元的花生油禮券（可以吃一輩子了？），同樣，它也有一萬元銀行禮券獎之設。

而且，參加的人不必多花力氣，只要抽中你，各種名貴的獎品便差不多屬於你的了。雖然，節目主持人也會問你一兩個問題，但都淺顯得如「一加一等於幾？」即使你不懂得回答「等於二」，主持人也會給三個答案由你選擇——「等於零，等於二，等於十萬」。於是，只要你不是白痴，否則一定會答中：「等於二。」

節目最吸引人的地方便在於「要獎品還是要獎金」這一念之差。當你選擇了一個禮品箱，你是不知道禮品的內容的，它可能是一萬元的銀行禮券及無數的名貴獎品，也可能是價值三毛錢的花生一包。在獎品揭曉之前，節目主持人會以若干的獎金與你交換，問你要獎金還是要獎品，你的決定，就像輪盤賭博中買大或買小的投注，輸贏全繫於你一念之差。眞是刺激極了。

基利一家人，這時候便被節目深深吸引住了。

螢光屏上，那位幸運兒的觀衆正爲「要獎品還是要獎金」大傷腦筋，猶豫不決呢。

節目主持人：「這份獎品，我出三千元獎金與你交換。它可能是花生一包，也可能是一萬元的銀行禮券一張。要獎金還是要獎品？請你考慮考慮。」

〔幸運兒遲疑難決，大有「魚與熊掌」之嘆。現場觀衆也分爲兩派，有的高呼「要獎金」，有的大喊「要獎品」！

坐在電視機前的千千萬萬家庭觀衆，何嘗不着急呢？張基利和凱恩正對着電視機大喊：「要獎金！不要獎品！」但張太太却是「獎品派」，說：「要了獎金你一定後悔！」

螢光屏上的節目主持人拿出了一叠五百元面額的鈔票，作爲誘惑；然而，幸運兒還是下了決心：要獎品，不要獎金。

獎品揭曉了：主持人從禮品箱裏拿出了價值八塊錢的椅墊一隻！

於是，幸運兒像賭輸了錢，失望，沮喪，尷尬。現場一片嘆息之聲。基利也唉聲嘆氣：「蠢才，三千元獎金不拿而拿個椅墊！」

螢光幕上，節目主持人也無限歉意，皺眉說：「有椅

墊，沒有椅，幹什麼用呀？」

接着，螢光幕上出現了美侖美奐的客廳，旁白說：

「由××洋行送出北歐傢俬一套，價值五千元！」

於是，現場一片歡呼，「獎金派」都啞口無言了。

結果，這位幸運兒不但得到了椅墊一個，傢俬一套，而且得到了冷氣機一部，地毯一張，總值八千八百八十八元。

這次，張基利跌眼鏡了。張太太神氣地說：

「是嗎？我說要獎品好。」

基利倖倖然，認輸了。

「一念之差」的遊戲節目結束後，又是炒雜碎式的綜合節目，基利不感興趣。突然，他想出了一個消遣的辦法。他從冰箱拿出了一些糖菓，說：

「凱恩，我們也來玩要獎品還是要獎金遊戲。這些糖菓是獎品，我手中心握着的是獎金，它可能是十塊錢，也可能是一毛錢，你要獎品還是獎金？」

「爸爸，我要獎品！」小英爭着嚷道。她只知道糖菓可以吃，却不知道金錢可以買更多的糖菓。

凱恩可就不同了，他托着腮，睜大眼，作思考狀，一派猶豫不決的樣子。

「這獎品只有三個糖菓，但如果你拿到十塊錢的獎金，便可以買三百個糖菓。」基利哄着凱恩說，以增加懸疑性。

想了一會兒，凱恩終於頓一頓脚，說：

「我要獎金！」

基利把手打開，裏面什麼也沒有。

「我不依，我不依！爸爸騙我！」凱恩撒嬌說。

張太太也忍不住笑了。對丈夫搖頭嘆道：

「看你，還像個大孩子！」

三

毋怪乎朋友們都叫張基利做「失魂魚」，你看，他今天又忘了帶開門的鎖匙。

下班回到家門口，他按門鈴。等了好一會兒，才見裏面的木門打開了。

開門的是凱恩。

「凱恩，幹麼這末久才開門？」基利帶點責備的口吻。

「我和妹妹在玩『門快』遊戲。」

「媽咪呢？」

「媽咪去買菜。」

「你說你們在玩什麼遊戲？」基利好像沒聽清楚剛才凱恩說的話。

「『門快』！」凱恩說。

「門快」，也是電視上的有獎遊戲節目，兩個人一起玩，一個回答問題，一個打領呔或者繫皮帶，大家門快，爭獎金。

「你們誰快了？」基利問。

「當然是我快！」凱恩神氣地。他隔着一道鐵閘和爸爸談話，始終不把鐵閘打開。

「凱恩，又是要爸爸玩有獎問答才開門？」基利笑問孩子。知子莫若父嘛！

凱恩點點頭。

「好，你問吧？」基利說。

「小英又犯過失了，你知道是什麼過失嗎？」凱恩問。

「又是打爛醬油瓶子？」

「不是。」凱恩搖頭，「我給你三個貼士：第一，與我們的遊戲有關；第二，與領呔、皮帶有關：第三，與身體有關。」

基利琢磨着兒子所給「貼士」，這次眞的猜不中了。

「好呀！爹地猜不中了。」凱恩得意地叫道，「給我獎品，我才開門讓你進來！我要獎品！」

基利的公事包裏，經常都藏着巧克力糖的。這時候，只好又拿出來充當「獎品」了。

「告訴我，小英到底又出了什麼差錯？」基利問。

「小英眞傻！」凱恩一邊打開鐵閘搶了爸爸手上的「獎品」，一邊說，「小英把領呔繫在腰間，却把皮帶打在脖子上，眞笑死人了！」

「現在怎樣了？」基利吃一驚，他好像有一種不祥的預感，大聲喊：「小英！小英！」

但是，沒有回應。以前，每逢基利下班回來，只要小英不是在睡覺，她一定聞聲跑來，給爸爸一個親吻。

基利隨手把公事包一拋，一個箭步衝進睡房，眼前的景象令他楞住了——

睡房裏，一片凌亂。地上撒滿了他的新舊領呔和皮帶。小英的腰間，繫着幾條領呔。一條狹窄的皮帶，却打在她的脖子上。她已經從嬰兒床跌下來，而打在脖子上的皮帶，一頭却勾在床上。

她被吊住了！

基利衝前抱起了她，她那可愛的臉蛋已經變成紫黑，只剩下一絲微弱的氣息。

「快！快叫救傷車！」基利瘋狂地喊道。

凱恩彷彿也意味到發生了什麼嚴重的事情，嚇得哇的一聲大哭起來……

「時間」的雜碎

余盈

曾經聽到那麼一段對話，一段知識份子氣十足的對話：

「不要數日子了，讓時間死亡吧！擺脫時間的枷鎖吧！」

「時間不會死亡，時間永遠存在的啊！」

「時間可以死亡的。不要推算日子就是啦！沒有了年、月、日、時、分、秒的觀念存在，時間便會死亡。這一來，我們便可以自由自在，什麼也不用掛慮了。」

「想得好。可惜，我們不計算時間，別人却計算時間，全世界的人都計算時間的啊！」

「讓他們算去，我們不要算！」

「自欺欺人，見日過日？行不通的。到一個時候，我們就不得不回過頭來，量一量那失去的時間。那時候，你會興起一些驚愕，說不盡那惋惜之情哩！」

多麼悲觀的對話！說話的兩個人，前一個比後一個更爲悲觀。

古往今來，多少人對時間興起過種種式式的、難以計量的感慨啊！上述的對話，只是無數感慨中的一種吧了！更奇怪的是，這許許多多的感慨，又多數偏於悲觀的。散見於詩歌中的紀錄，尤其如此。隨手拈來的例子，多的是。

夙昔青雲志，蹉跎白髮年。誰知明鏡裏，形影自相憐。

昔人已乘黃鶴去，此地空餘黃鶴樓；黃鶴一去不復返，白雲千載空悠悠。

江上巍巍百尺樓，不知經歷幾千秋！年年喜見山長在，日日悲看水獨流。……

這是對時間的消逝所產生的感慨。這類感慨最多。

在音樂裏，哀悼時間消逝的調子也不少。在中外流行曲中，這種哀怨之聲，更是隨處可聞。

在泰戈爾的「吉檀迦利」中，有那麼一個段落，表現了對時間消逝的另一種態度：

在許多閑散的日子，我悼惜着虛度了的光陰。但是光陰並沒有虛度，我的主，你掌握了我生命裏寸寸的光陰。

你潛藏在萬物的心裏，培育着種子的發芽，蓓蕾綻紅，花落結實。

我困乏了，在閑榻上睡眠，想像一切工作都已停歇。早晨醒來，我發現我的園裏，却開遍了異蕊奇花。

另外，還有這樣的一個段落：

你手裏的光陰是有限的，我的主。你的分秒無法計算的。夜去明來，時代像花開花落。你曉得怎樣去等待。

你的世紀，一個接着一個，來完成一朵小小的野花。

我們的光陰不能浪費，因爲沒有時間，我們必須爭取機緣。我們太窮苦了，決不可遲到。

因此，在我把時間讓給每一個性急的，向我索要時間的人，我的時間就虛度了，最後他的神壇上就沒有一點祭品。

一天過去，我趕忙前來，怕你的門已經關閉；但是我發現時間還有充裕。

從泰戈爾的美麗的文字裏，我們體會到泰戈爾心目中那無所不在的「主」，和那時時向他顯示心聲的宇宙。而時間，是「主」所賜與的。

「主」在宇宙中，宇宙在「主」中。時間，是「主」完成一切的「工具」。

「主」，用無限的光陰，完成萬事萬物，而「人」與「人生」，一如花開花落，因此，「時代」也一如花開花

落。

在泰戈爾的心目中，「時間」，有它的積極性。這積極性，掌握在「主」的手裏。同時，「時間」也有它的消極性。這消極性依附在人與人生裏。人對時間，是無可奈何的。人在時間中，無論如何生活，却是主的意旨。

讀了泰戈爾這兩段美麗的詩文，人會領悟到泰戈爾式的「時間感」。

這感覺是安詳的。但是，對人生來說，却又是多麼消極啊！

屠格涅夫的散文詩集裏有一篇「頭骨」：

一間豪華的、燈燭輝煌的廳子，……一羣淑女和士紳。衆人臉上都帶着興奮的顏色，大家談得很起勁。……他們正喧嚷地談論着一個著名的歌女。

他們讚她是超凡的、不朽的。……啊，她昨天唱的最後的顫音是多麼好！

突然間，好像有一個巫師揮了一下他的魔杖似的，每個頭上，每張臉上細嫩的肉皮全脫落下來，立刻露出許多死白色的頭骨，中間還夾雜着那些裸露的牙床和牙齦的鉛色閃光。

我帶着恐怖地看着那些牙床、牙齦的活動；那些球形的骨塊在燈燭光裏閃耀，轉動，在他們中間又滾動着一些小球，那是無意義的眼珠。

我不敢摸我自己的臉，不敢在鏡子裏看我自己的面顏。

頭骨還是像先前那樣轉來轉去。……那些玲瓏的舌頭像小小的紅破布似地從張開的牙齒裏偷偷伸出來，牠們仍舊像先前那樣喧嚷地議論着那個不朽的……是的，不朽的……歌女演唱那最後的顫音唱得多麼美妙，多麼超羣！

屠格涅夫這首散文詩，從時間的角度裏，諷刺了一些可諷刺的生活內容。

頭骨這個形象，被描寫得那麼可怖，與那「不朽」的，美妙的「最後顫音」，放在一起來對比，就像一柄無情的鐵錘那樣，狠狠地錘擊人們的心靈。

這鐵錘，囊括了古今往來的、無量數的，某一類型的對「時間」的感慨。

這鐵錘好狠，狠狠地表現了它的消極性與破壞性。

但是，這鐵錘也有積極性的一面。因爲，它諷刺了什麼。

凡是諷刺，不都含有熱烈的積極性的感情成份麼？

諷刺流露出對生活內容的重視；流露出對某種生活內

容的否定。因而，有所諷刺，便是有所希冀啊！

反而，像泰戈爾在上述那兩段詩中所表現的「時間感」，却是徹頭徹尾消極的。

一但把人生歸屬於自然現象，成爲宇宙萬象中之一，把人生等同於野花一朵，把時代的興替，等同於花開花落。這種想法，簡直像釜底抽薪一樣，把人類精神的精華，把人類自身的種種理想，人類的種種意志力、創造力與熱情，都在輕描淡寫中扼殺了。

扼殺了這一切，或是削弱了這一切，人是可以變成野花一朵。人是可以活得像植物那樣安份。但人之可貴處，又在哪裏呢？

時間，時間！時間與每一個人同在。因此，也許每一個人——不管他或她有無文化，大概都一定曾經對時間發生過感慨的吧？

這樣說來，在人間，曾經有過的對時間的感慨，一定比恆河沙數還要多。

這樣說來，有文字紀錄的、對時間的感慨，也不過是衆多感慨中的點點滴滴吧了。

不過，話又說回來了，對時間的感慨儘管多，大別之，恐怕也可以只分成兩類：積極的，消極的。

積極中帶點消極的，可以歸入積極那一類；消極中帶那麼一點點積極的，也可以歸入消極那一類。

拿我個人來說，我是徹頭徹尾地，竭忠盡誠地擁護積極的對待時間的態度的，不管這種態度表達得美不美，意義發掘得深不深。

我寧願記住「一寸光陰一寸金」啦，「明日復明日，明日何其多，吾生待明日，萬事成蹉跎」這一類的通俗警句，或是拚湊給小孩背誦的簡單的韻語，也不願承受那些美麗的、深奧的、消極性的感染。在個人生活範疇來說是如此，去對待羣體生活，也是如此。

這個世界，其實也不算太壞。人類基本上還是積極的，而且是可以更積極起來的。

從時間的角度來看，想想吧，全人類不是大致都遵守一個公認的量度時間的方法，進行着各方面的協作麼？

每個人都依附着年、月、日、時、分、秒這種時間系統來生存，與整個人羣合作。

在這方面來說，大多數人都合作得很好。如果合作得不好，火車就會相撞，飛機也要誤點，全球的交通系統都會大混亂，許多工業機構都會發生意外，許多科學研究都不能進行，種種工作部門都不能好好辦公……全球陷入大

混亂了。

是的，人們在這之外，却又常常合作得很不好。有些人在合作中表現出自私、極端個人主義、强蠻、不公道、或是逃避責任。而人們這種不好的合作與及所產生的惡果，也常常在對「時間」的感慨中，流露了出來。

近數十年來，在世界範圍內的羣體生活，也一如歷史上的許多階段一樣，發展得很不平衡。在那些日趨腐朽、日趨末落的羣體生活裏，總是流行着，交流着，傳誦着許許多多的消極已極的對時間的感慨，從流行曲的歌詞到饒有哲學意味的文學作品裏，都充斥着。如果新的「消極」來不及創造，便搬舊的「消極」來應用。例如，上面引述的宗教式的、泰戈爾式的「消極」，不也散見於許多今天的文字世界裏麼？

相反，在蒸蒸日上的，邁向新生的羣體生活裏，人們的精神狀態却是勤奮的。他們對待時間的態度是與時間賽跑，是搶在時間的前頭，是分秒必爭。

眞應該歌頌這後者的精神。

時間是永恆的吧？

在無限量的時間裏，領導人類前進的羣體總是勤奮的、積極的、趕忙的。

趕忙啊！趕忙啊！

趕忙爲地球改頭換面，趕忙爲處處山河披上錦綉，趕忙向處處羣山取寶，趕忙在地面、在空中、在地下，展開頻繁的交通，趕忙交流人民與人民之間的寶貴經驗。趕忙啊，趕忙啊！趕忙爲全人類創造美麗輝煌的將來。

從這一意義說，時間更應該是永恆的。

下期部分篇目預告

人物形象的商榷（評論）　憶　揚
買屋（短篇創作）　陳不諱
苗（短篇創作）　范　劍
在紐約的中國城（詩）　秦　天
端午（詩）　瞿　明
菲律賓之旅（詩）　韓　牧
讀畫記（詩）　汪浩瀚
賊（獨幕劇）　大　白
生活中的花束（小品）　江映瀾
不同膚色的秘密（翻譯小說）　楊耕譯

米沃利大伯

（埃及）邁哈穆德·台木耳 著
穆 川 譯

米沃利大伯是個賣花生瓜子的小販，喜爾米雅和鄰近各區的人都很熟悉他。他頭上纏着一塊很長的白纏頭，身穿一件濶袖外衣，以一種莊嚴的舉止，帶着蘇丹人的口音向兒童叫賣他的商品，他那顫抖的聲音由於貧困和病弱已變低了，但仍保留着某種發號施令慣了的回響。

這人是在蘇丹長大的，曾在聖教教主的軍隊中作過戰，而且官至師團司令員。他一生都過着獨身生活，既無妻子又無兒女；他在阿卜杜拉先生的小巷裏租住了一間又細小又黑暗的房間，房裏沒有什麼傢俬，只有一個舊衣箱、一張草蓆、一個破爛的坐墊和一張氈子。雖然他赤貧如洗是顯而易見的，但他和他所有的東西都潔淨得一塵不染呢。

他通常都是滿懷愁緒返回他的房間去，當他作了晚禱後，他會點着他那盞暗弱無光的油燈，坐在衣箱旁，拿出一柄舊劍來。他將它擱在自己的膝頭上，沉入深思冥想之中，回憶着過去的生活；當他回想起聖教教主時，他就抬起雙眼，向亞拉禱告，求那重返人間的日子快些來臨，他盼望聖教教主馬赫地早日再降臨人間，信仰的旗手將掃蕩塵世的腐敗和罪惡。接着他又垂下雙眼，撫捋着自己沾滿了淚水的鬍子，拿起那柄舊劍，無限熱情地吻它。

這時他才起來吃晚餐，作晚禱，等一切都如儀做足之後，才上床休息。用不了多久就安然入睡，並夢見他值得驕傲的過往，也夢見由於馬赫地重返人間而變得光輝燦爛的未來。到天一亮，他就起床，誦過早禱經文和先知禮贊，等第一線陽光透過他那狹小的窗口，他就慢慢地站起來，拿起籃子，往背上一背，向喜爾米雅走去，開始他每日的行程了。

這種生活方式，從十五年前他初到開羅就這麼定下了，生活的秩序一直沒有改變過。大廈塌了又有別的建造起來，人死了，兒童長大成人，但米沃利大伯對開羅市內和郊區，除了他每日所經過的路程外什麼也不知道。他一路上有幾處地方歇歇脚，在哪些地方他吃東西和坐下來休息。其中有兩處地方他特別愛停下來歇歇的，第一處是間小回教寺院，他每天就在寺院門旁吃午飯；等吃完後，他會長長地讚美亞拉一番，然後走進寺院去禱告一下，睡上一陣。他第二個歇脚點是在蘇育非雅區的努亞丁王爺的住宅門前，他經常是黃昏時來到那兒，在宮門旁，鄰近的看門人和努亞丁的奴僕，都走來圍着他，聽他講伊斯蘭教光輝的過往以及在這邪惡的年代已經衰落，這時米沃利大伯就會揚起炯炯有神的眼睛，把未來重返人間的寓言講了又講，他那信口開河、滔滔不絕的話，以及有力的服人的雄辯，征服了衆人的心。他們全都滿懷崇敬和專注地傾聽這位大聖人講述馬赫地的重返人間，掃淨塵世的腐敗，使伊斯蘭教回復往昔的偉大。在這當兒，努亞丁王爺也會扶着他那根名貴的拐棍，走出門來，他走到米沃利大伯跟前，

有禮地問一聲好，送點禮物給他，然後就發出幾聲裝模作樣的咳嗽聲走掉。

努亞丁王爺的兒子易卜拉欽也會跑來，他是個只有十六歲的快活好玩的年輕人，他一走近米沃利大伯，就喊道：「你還在講馬赫地和他的軍隊那些戰爭和冒險嗎？」

「對，我還在講他們，我贊頌他們，想當日我統領一千個戰士呢。」

易卜拉欽就哈哈大笑，然後裝出一付尊敬的模樣，扣上他的外套，扶正圓形無邊帽子，舉起右手行一個軍禮。接着從口袋掏出一個比斯達銅板，給米沃利大伯，說：「將軍啊！賣一個銅板的瓜子和花生給我吧！」

一天傍晚，米沃利大伯又來到努亞丁王爺的家，像往日習慣那樣，坐在大門附近。孩子們都跑來買他的花生瓜子，各家的奴僕都把他圍起來，要聽他講故事，米沃利大伯站起來，用慣用的態度對他們演講一番，正當大家痴迷地傾聽着他那有魔力的語言時，易卜拉欽來了，他喊着：「米沃利將軍……」

那老頭把話頭打住，人們都回過頭來生氣和懷疑地望着那快活的小伙子。易卜拉欽根本不理他們，走前來繼續說：「我爸爸要見你，請你跟我來好嗎？」

人們對這打擾感到痛惜，但米沃利大伯離開了人羣，背起了籃子，沉着地向大門走去。向他忠實的聽衆投過一瞥抱歉的目光，就跟隨易卜拉欽走進王宮的庭院去了。他們走了一段路，沿着小徑走進接客室去。努亞丁王爺正坐在一張寬沙發上在等着他。他歡迎米沃利大伯，揮手叫他兒子退去，然後請那老頭坐在他身旁的地上。

先是一陣沉默，這當兒米沃利大伯低聲反覆背誦着對亞拉的感謝和對先知的禱告，跟着在簡單寒暄之後，努亞丁告訴米沃利大伯，他的母親高齡的貴婦人曾聽聞他德高望重，渴望能見見他，聽他講他那些宗教故事和那些奇妙的伊斯蘭故事。米沃利大伯的心快樂得顫抖起來，想不到自己的名聲竟深入宮牆，傳到了深宮內苑的貴婦的耳中。

努亞丁王爺站起來，向婦女居住的內苑走去，米沃利大伯趕快跟隨在他後面，他們穿過一道寬濶的走廊，走進內苑的庭院中去。接着他們走上一道暗道樓梯，進入一座大廳，這大廳是如此巨大，米沃利大伯還未跨過門檻，就被它那宏偉壯麗驚得口瞪目呆了。他從來沒有見過，甚至在馬赫地的城堡中，也沒有這樣宏偉華麗的一間廳堂。

米沃利還在被這奇妙的環境弄得不知所措時，只聽見一個微弱的婦女的講話聲傳入耳來，他向聲音轉過身去，只見年老的貴婦就坐在離他不遠的一張大沙發上在抽煙，他向她走近去，一直近到看清楚她，她是個土耳其女人，背彎皮皺，戴着一付金邊眼鏡，身穿黑色的衣袍。

米沃利大伯向她彎下腰來，吻了吻她那枯瘦的手，祝她長命百歲，有福有壽。介紹完畢後，努亞丁就離開他們自己走掉。

老婦人講話了，她表示很高興能見到他，並希望能聽到他的故事。他垂下眼皮，開始在腦子裏把故事傳說回想起來，然後抬起頭，開始流暢地講他的故事，他生動的描述使那貴婦如醉如痴，聽入了神，等他講完了故事後，她贈給他一份禮物和一筆數目大得他做夢也沒想到過的錢，還以讚美的言辭令他慚愧得無地自容。後來，他告辭了，反覆講着對她和她的家族感恩戴德的話，離開了內苑。他才一走進花園，立即被大羣女傭人圍住，要他祝福她們，用手摸他的衣袖，還要他把東西賣給他們。他快樂地坐在地上，打開他那破籃子，一下子就把全部花生瓜子賣個清光。他出來後，徑直走向小寺院，向亞拉感恩致謝，誦讀了四十段長篇禱文。

從那天起，米沃利大伯經常到努亞丁王爺的家去，他受到歡迎也得到賞賜。他的情況變了，他開始挺起腰桿子來了，講話也用堅定的語氣了。他租了一間環境好得多的房間，買了新的傢俬，也把他本來簡單的飯菜，從乳酪、小蘿卜和葱頭，改成吃白米飯、每日有蔬菜，每週兩頓肉了。他還把纏頭布換成又長又大，連外衣的袖子也加寬，還在肩頭披上一條純羊毛的披巾，穿上一對鮮紅的尖頭鞋，腰間圍上一條有長流蘇的腰帶。他早已不再當小販，到處叫賣瓜子花生了，他經常享受長長而舒適的午睡，還施捨窮人，在窮人當中漸有名氣，把他當作大恩人。他終日不再做事，只跑到寺院去聽講道，聽告誡，然後再複述給努亞丁王爺的母親聽，當然那是變成他自己發明的至理名言加以傳播了。

於是他的名聲廣泛流傳，鄰居的人開始悄悄議論他，而大家漸漸忘却了米沃利大伯那個叫賣花生瓜子的小販的形象，忘記他曾十分貧窮，而當他是一個大智大慧的人物了。

一羣米沃利大伯的信徒，坐在努亞丁王爺的門前，等着米沃利大伯出現。有一個說：

「朋友，你以爲米沃利大伯僅僅是一個正人君子，能言會道，擅長講伊斯蘭教義嗎？」

另一個人反問他：「那你認爲他是怎樣一個人呢？」

那人低聲答道：「他是一個聖人，是一個偉大的聖哲！」

「誰告訴你的？」

「你就看看他的眼睛吧，你會看到從他眼睛會閃耀着一種奇異的光芒，這是一個記認，說明他是一個聖人……我曾有一次見過他創造奇蹟，我不敢告訴你，怕你不信我呢！」

周圍的人圍近來，說着：「講給我們聽！講給我們聽！」

「有一次，我跟他一塊走過西地沙維斯街，那時已是晚上，街上只點着一兩盞小油燈，發出微弱蒼白的光。突然，一陣强風把燈全吹滅了，我們留在街心，伸手不見五指。我突然心寒起來，一把拉住米沃利大伯的手，緊緊握住它，他喃喃地說：『什麼也不必怕，有亞拉保護我們！』」

他的話才講完，另一個人又接着說了。

「現在我聽你這麼一講，我就敢把自己的經歷講出來了，我知道他確實是一個聖人，雖然我們常常跟他泡在一塊，但我們對他的眞正身份所知甚少呢。」

人羣把目光都轉向他，有一個人很感興趣地說：「你知道他的眞正身份嗎？」

那人露出緊張的神色，用堅定的口氣說：「他就是馬赫地，我們等待重新降臨人間的教主啊！」

他們伸長了脖子，互相低聲探問：「他是馬赫地？他就是許諾要來洗滌清除人間罪過的馬赫地嗎？」

那講話的人繼續講下去，他的聲音激動得發抖：「我在他的衣箱中看見過他那柄先知之劍，當我摸過它後，我就有能力治好我生病的孩子，我兒子的病連醫生都沒法治，早就說他非死不可，但現在他病好了。」

人羣越聚越多，都在向那人打聽，那人就一次再次把詳細情形描述一番，越傳越廣，人們都跑來打聽，於是大家都深信米沃利大伯是馬赫地，他有先知之劍，他慷慨大度，他是亞拉第二次派到人間來指引人類的聖人。

就在這時，米沃利大伯從遠處走來了。

人羣看到他，喧嘩立即靜止，他們趕快讓出一條路，讓他從他們密集的包圍中穿過。

米沃利大伯優游自在地走前去，顯出一付莊重尊嚴的

姿態，向歡迎他的人露出鎮定而甜蜜的微笑。人們立即把他圍攏起來，吻他的手，摸摸他腰帶的流蘇。那個曾摸過先知之劍的人，向前趨近一步，說道：

「我的主，我的導師，把我兒子從死亡救回來的拯救者啊！雖然你隱瞞，但我們已知道你是誰了，你是亞拉派來拯救人類的聖人，你是先知的聖哲，你是我們等待已久的馬赫地……」

米沃利大伯驚奇地望着那人，說道：「你說什麼來着？你在說胡話吧？」

「你不能再向我們隱瞞你尊貴的身份了，對，你就是馬赫地，你是在人當中擎起眞理之劍的先知！」

「靜靜！靜靜！我不配這樣大的榮譽！」

「難道你沒有把我兒子從死亡中救回來嗎？」

「我？」

那個曾講在黑暗的街道的故事的人走前來說：「難道你沒有用光輝的容顏照亮整條黑暗的街道嗎？」

「我？我？」

那人說：「亞拉的聖人阿布巴克爾在我夢中顯聖，揭示了你眞正的身份。」

米沃利大伯低聲喃喃自語了一陣，向那人俯過身去問道：「你說聖人阿布巴克爾向你顯聖，揭露我的身份嗎？」

他沉默了一會，向四週狂熱的人羣望了一眼，然後像是自言自語地開始講道：「我的孩子們！馬赫地是一個偉大的人，比我偉大，比我有力量，我只不過是亞拉一個忠實的僕人罷了……」

他不敢再坐在那兒，早早就回家去，沉入夢中去了。

第二天天一亮，米沃利大伯才剛剛醒來，就聽見有人敲門，他起床看是什麼回事，很快一個頭纏綳帶，身體瘦弱的人攀住了他的長袍，呻吟着，祈求着：

「讓我觸摸一下你聖潔的手中的先知之劍吧！」

「先知之劍？」

「主啊，把我從痛苦中救出來吧，你看我病得多慘，發發慈悲吧！先知聖人啊！」

米沃利大伯一點辦法都沒有，只好帶他進房間去，整天服侍他，爲他背誦一整章的經文。到了黃昏，他就讓他上床睡在自己身旁，把那柄「先知之劍」枕在他的頭下。

第二天太陽出來，照到那病人的臉上，他說他十分快活，而且精力充沛，健康得過去從來沒有這樣强壯過。他跪倒在米沃利大伯脚下，吻他的手，一邊不停地唸着經文和說感激的話。

日子一天天過去，米沃利大伯的住處成了各地的人到來朝聖的地方，有些人是來求醫，有些人是來求幾句慰藉的話，米沃利大伯難得再離開這個家，把所有時間都在這無盡的夢幻中度過，要是他從這些夢幻中清醒過來時，就把那柄舊劍拿出來，放在膝上，迷惘地望着它。

有一天，米沃利大伯看見那貴族婦人，也就是努亞丁王爺的母親，雜在一羣信徒中來看他。她一見他，就跪倒在他跟前，拉住他的袍脚，開始吻它，一邊說着：「偉大的先知啊！我已來到你的跟前，我卑微渺小，求你眷顧！……」

從那天開始，米沃利大伯躲在自己的房間裏不出來了，有時他接待幾個客人，有時則把房門鎖起，誰也不讓接近他。

他自個兒坐在牆邊，垂下眼簾，很長很長時間一動不動。他覺得自己快要瘋了。有時他突然發狂地把那柄舊劍拔出鞘來，向空中猛刺，左一劍，右一劍，在房間裏跳來跳去，大聲喊叫，要把那壓人的夢魘般的魔鬼趕去，直到自己精疲力盡，失去知覺，倒在地上。

鄰居常聽到這種喊聲，他們認爲聖人在這時刻在掃蕩世上的惡魔，就圍在他的房門口，側耳傾聽，心中充滿驚訝與崇敬。米沃利大伯在這種狀態中生活了好幾個禮拜。

最後，有一天，他突然把房門推開，衝了出來，披頭散髮，眼睛含着一團燒紅的煤塊似地發紅，他揮動他那柄舊劍，左斬一劍，右砍一劍，人們嚇得連忙奔逃。

他急匆匆地衝進附近的一間咖啡室，開始用劍亂砍坐在那兒喝咖啡的人，一邊大喊大叫：「滾！叛徒！滾！邪惡的人！」人們聚起來，要制止他。

最後他落在警察的手中，還用衰弱的聲音尖叫着：「讚美眞主！我已完成了我的使命啦！我已完成了我的聖戰啦！」

他終於不支倒下……。

侍應生涯

阿勵

一幢幢巍峨的摩天大厦，像身披禮服的紳士，像雍容華貴的貴婦，它們擺出入時的姿式，閃着炫目的彩紅翠綠，這就是海島上一些有名的大酒店。多少人對它們傾心嚮往，爲它們所迷惑，多少人願意付出高昂代價，要換取那裏的特級享受；而我，作爲一個侍應生，在那裏消磨了黃金年華，看到的却是另一番景象，感受到的是另一番滋味。

那是十五年前的事了。我剛滿十二歲，讀完了小學的課程，因爲家裏環境不好輟了學。在一家名牌酒店當厨師的伯父，把我介紹到那裏去當門僮。酒店接待部的經理先是把我端詳一番，答應讓我留下來，並叫一個比我年長的侍應生教了我當門僮的幾個竅訣，還教我學懂了幾句常用的英語。於是，我便正式當上了這家名牌酒店的門僮。

從此，我每天站在酒店的大門前，把顧客迎來送去。我得手快眼利心靈，一看到亮晃晃的名貴轎車駛過來，沒等它停下，便忙不迭跑下台階走過去，巧捷地扭開車門，帶着笑容彎着腰，讓客人出來，然後快步回頭跑，推開大門，作個「請」的姿勢，讓客人進去，再站到原位，恭謹地送走已經玩得情酣意盡的客人。那習慣性的笑容，那機械的動作，我一天裏千遍百遍反覆地做着，熟練得在睡夢中也往往要表演出來。

剛當上門僮，年少的心中充滿了新奇感。我每天八個小時站立在大門口，看到許許多多跨山越海而來的異地遊客，分不出他們來自太平洋的這邊，還是大西洋的彼岸，但這小小的海島顯然是個世界人種的大雜燴。我也看到進進出出的名流紳士、巨賈富商、豪門淑女、藝海紅星，這裏又彷彿是個上演社會百態的小舞台。這千奇百怪，直使我看得入了迷。

可是，當我偶然有了一個新發現，就使我幾乎每秒鐘也感到侷促不安。我發覺自己瞪着好奇的眼盯着這個人那個人的時候，而他們也在向我投過來特異的目光，看得我渾身不舒服。有一次，一個長着紅鬍子的洋人摟着一個胖女人，對着我評頭品足的嘰嘰咕咕一番之後，竟縱聲大笑。又有一次，幾個遊客的照相機對準了我，卡喳卡喳的把我攝進了鏡頭。我茫然，也窘了，也曾努力去尋找自己的特殊。終於，我明白了，當我站在那扇高大閃亮的玻璃門前，就完全明白了。——紅長褂子黑長褲，褲脚束得緊緊的，黑布平底鞋露出大半截白袜子，頭頂是紅黑緞子圓帽。就是這個不倫不類的打扮，夠多麼滑稽，夠多麼惹人發笑。想到自己在扮演一個叫人尋開心的角色，我的年少的心靈蒙受了委屈。自此，我丟失了站大門口看人察事的那份情趣，却儘在迴避人家逗小丑那樣的目光。

後來，酒店又來了兩個年紀和我相仿的孩子，我們三人便輪流做着門僮和送信僮。雖然送信僮的工作並不輕鬆，但我却樂意這樣忙。做送信僮得一天不停地跑腿，有時候八個小時裏就跑遍了酒店十四層樓的八百個房間。逢上客人高興，我一手給他們遞過去信件，一手就拿到他們的賞錢；不過，也有倒楣的時候，就說那一次吧，一個阿剌伯的闊商人，接到一個電報大發雷霆，提起一瓶名貴洋酒就往地上摔，我雖然閃得快，可也濺得滿身是酒。自然，最好的差使是給客人到外面去買東西，或者替外面商店把貨品送到客房去。客人滿足的笑容，往往叫我忘却了彼此的界限。

十五歲那年，我的身體長得像個完全成熟的青年，再不適合當門僮了，就算是提升吧，我補上了一個侍應生的缺。幾個老夥伴都說我是交了運，這話也不過分。當年他們來應徵，除了筆試，英語會話測驗之外，還要由指定的醫生檢查身體，這些我都全免了。只是我的儀表常常叫接待部的主管操心，他每隔三幾天就來檢查我的服裝，有一次當場要我把皮鞋擦亮，後來我還接受他的勸告去把頭髮

燙了。我自然是喜歡又直又短的髮型，但我不能不服從這裏提出的「侍應員的儀容也是酒店的本錢」這個營業口號，我只好叫自己委屈。

如果有人說，酒店侍應生是長得三頭六臂的怪物，那麼，我認爲是有事實根據的。就拿服務的那家名牌酒店說吧，這裏八百個房間，就由我們二十二個侍應生來挑起接待工作，人家叫我們做「行李部」的人，其實，除了房間的清潔工作之外，我什麼都要管。當然，我們也要管行李，這是衡量侍應生工作水準的一個重要標尺。每當一批旅客遷出，而另一批旅客同時入住，就是考驗我們工作能力的時刻了。幾十件以至幾百件行李，一進一出，怎樣才能有條不紊呢？我們又得怎樣的小心翼翼，戰戰兢兢呢？可是情況需要我們的不僅是心細，還得有力氣，講速度。我和兩個夥伴，曾經在半個鐘頭裏處理了一百件行李。不容易吧，酒店侍應生就是個三頭六臂的怪物啊。當然，旅客們輕易地拿到了自己的行李箱的時候，又怎會想到侍應們爲這而東奔西撲，精疲力乏？有人背地裏就叫我們做「斯文咕嘍」，我們聽了有點心酸，却不生氣，因爲我們的工作就是要付出力和汗。

最怕的是付了力和汗，却白費了心機。我怎樣也不會忘記，那一次剛送走了六十個客人，又接着迎來了一百多名從日本來的遊客。一對青年夫婦的一隻小衣箱在忙亂間給送錯了地方。我跑遍了九十九個房間，尋索不獲，最後才在第一百個房間找到它的踪跡。待到原物送到主人的面前時，我已經疲乏得心力衰竭，却還得老老實實的在那裏聽着人家的批評，客人怪我粗心大意，主管斥我不負責任。如果不是夥伴們勸慰開解，我怕再也提不起勁再幹下去了。

不過，最難侍候的還不是行李包，而是來自四面八方的客人。

我該怎樣描述我的客人的脾氣呢？這就像要我描述那遼闊海灘上的每一顆石子，它們都有自己不同的稜角啊。譬如說，那一對從澳洲到來渡假的中年夫婦吧，他們剛踏進酒店就聲言要住一個粉藍色的房間，我們就得滿足了他倆這個要求。又譬如說，兩個從歐洲內陸到來遊玩的女郎，願寧多付房錢也要住一個窗戶向海的房間。愛住向海的房間，也許是衆多遊客的偏好吧；但是酒店只有一面向海，而四十二個面海的房間都全租出了，我向這兩位歐洲女郎說明原委，並致了歉意，却惹得對方大發嬌嗔，有非鬧個翻天覆地不可之勢。後來主管出面平息，打個圓場，

我才趁機溜出去歇氣。

住酒店而講究排場的得先數某某黃金國的皇族人物。他們總是住上我們酒店命名爲「馬哥孛羅」的唯一的特別房。這裏有特大的睡房、客廳、化妝間、洗手間，有小皇宮一般的裝置，有用K金來裝飾的水龍頭，日租美金一百五十元，闊綽的皇族遊客却沒有半點猶豫之色。我最怕承担這些房客的專人侍應，哪一個闊人特別花了錢，却不計較取得特別的侍候？我每聽到夥伴們幹過這個工作的辛酸傾訴，便慶幸自己逃過了這一差役。

住客中也有看來是一揮千金的商業巨子，他們住上乘的客房，上酒店的豪華餐廳，流連於酒店的夜總會，這樣住上了個把月，却突然不知去向，只在房間裏留下一隻沉甸甸的小皮箱，翻開來搜，使你啼笑皆非，那裏盛了滿滿一箱子的石頭。酒店的主管好氣又好笑，最後自然是遷怒於當侍應的，彷彿我們當侍應的眼睛，生來就裝上了一副「照妖鏡」。

比較容易侍候的是一類「特別的住客」，說是特別，不過是指他們專愛租住蒸汽浴的房間。這一類遊客幾乎都是當騎師的。他們在一場賽馬完畢之後，便以不菲的代價入住蒸汽浴房，享受一下這種特別的沐浴滋味。夥伴們也有是馬場常客，便圍着騎師團團轉。我這個爲了生活疲於奔命的年青人，哪有閒情在這時髦的玩意上染指？

十五年的侍應生涯，只在我的容顏上添上了幾許消磨的痕迹，除了這些，就是一無所有。我還不能理解，這個世界上有一個地方，把侍候人看作是服務社會的有意工作，而在我生活的周圍，不過只容得着「人人平等」的漂亮幌子吧了。

今天，我身邊的二十一個夥伴都在謀求出路，他們不堪提起那每天八小時的疲勞工作，一年到底所能拿到的微薄雙薪，只想擺脫「斯文咕嘔」的生活。於是，這個去修外語專科，那個去學技術。他們當中有些已是駕駛的能手，或者是工專的人才，只等有那麼一個機會，就要翱翱而去。

而我，十五年的侍應生涯，也許只是跑過一生生活的第一站，它消磨了我黃金的日月，看來還要送走我大好的盛壯年華。長年的鍛煉，練就了我像竹子一般的性格，扛得起沉重的壓力，也比得上絲的柔韌。我將背着「斯文咕嘔」的名牌，繼續在逢迎中討生活，還是有別的出路可尋呢，我可不知道！

燈下雜想

張茅

三人小品

深夜讀一點書，成爲長久以來生活習慣，越到深夜，看書的興緻似乎越是濃郁。

逐漸，發現這份興緻是由燈而產生的。深夜，窗外沒有眩目的都市繁燈，屋子裏每個人都入睡了，床邊一盞燈便成爲這時候的伴侶，它把光線專一地投射在書本上，夜很恬靜，燈光那末集中，它有助把思維引到書本上多彩多姿的世界裏。

少年時候，「紅樓夢」、「西遊記」、「三國演義」幾部書，都是在火水燈下把它讀完的。

那時，一盞火水燈是全家晚上生活的開始，大人睡去了，剩下來的火水燈屬於我一人，就在床邊把火水燈的油芯扭得很低，只留着一點青色的火頭。這樣做，僅僅是爲了節省一點火水。於是，把眼睛湊近書本，讓一點蠅頭小火，把少年的心靈引進一個個新奇的天地。

一燈如豆的情景，在我是較遠的幼年時代了，每晚在油燈的碟子上添半匙羹的菜油，撥起兩條幼小的燈芯，燈光像黃豆。照着一家人發愁的臉孔，那時國家的命運堪似盞上半明半滅的火點，外來侵略却像一陣風，吹得火點搖曳。在這多難與幼年的時代，是我沒有機會在燈下捧起書本的一段時期。

習慣不是沒有改變的，有一回，是個五月的晚上，我站在橫跨大江南北的南京長江大橋上渡過節日，夜色把大橋吞沒，鑲嵌在橋欄上的燈光却又把鋼橋變成一座用明珠串成的彩龍，連綿數里。那天晚上，是我所見中燈火最動人的一次，心裏把歡快帶回旅舍，釀成一夜的思索。這是我在旅途中無法夜讀而又比夜讀更爲滿足的一個晚上。

鄰居小尼姑

阮妮妮

我的鄰居多着，討我喜歡的是一位小尼姑。

一雙俏眼兒，挺直的鼻準，什麼時候都見她薄薄的嘴唇上露着微笑，那件灰色的袍子走起路來瀟灑大方。第一次見她被吸引住了，噢！那來的俏尼姑。

以後，出門的路上常見她衣履翩躚。我發現她每天在彎角的報攤買一份報紙，小尼看報，哼！瞧你買什麼報，準是暗暗迷明星，捧什麼女伶人。

這小尼竟使我猜不透，她每天總買同一家報紙，別的都不看，看正宗新聞，關心世界大事哩。

最近，我是在午後的街上與她相遇的，還是穿灰袍子，多了一個手挽的帆布袋，匆匆進入一間職業青年就讀英文的學校。「噢！她唸英文去了！」我不知道爲什麼暗地驚異起來。

也許我記住什麼「六根不淨」這一類的話，她讀報、進學校就彷彿入了「紅塵」。

也許她的大胆行動令我吃驚，想像她穿了出家人的袍子坐到課室，需要多大的勇氣對付老師和同學各種奇異的眼光！

說到「紅塵」，想起唐朝慧能和尚著名的偈語：

「菩提本無樹，明鏡也非臺；
本來無一物，何處惹塵埃。」

很大的一株菩提樹，他說世界上沒有這種樹的存在，對着鏡子偏說不是鏡子。這可說是唯心主義的代表作了。他否認世界存在物質，以示四大皆空，但最後一句「惹塵埃」露出破綻，既有塵埃存在，世界就不是空白的世界。

還是鄰舍這俏小尼面對現實，她天天讀報，關心世界大事；她又唸英文去了。幻想中的超凡仙女，終要承認無法離開社會生活。世界是彩色繽紛的！

三人小品

（林楓偉君稿未到，暫缺一期。——編者）

在機場上

舒巷城

一

室內，揚聲器的班機報告
不是玉笛飛聲
蒼穹下，響過行雲的
又豈是長空的雁鳴

但一時間
我們還是把機場大厦呵
當作十里長亭

二

這一次
你爲了生活到遠方去
誰知道你去的是幾年
還是終生？

珍重吧！這一次
你到底不是在自己的國土上旅行

三

我不知道從前的送行人
怎樣在江邊折柳
如今你乘的是噴射機
不是破浪的木蘭舟

山一樣的長
水一樣的遠
想到你以後的鄉愁呵
我也一樣的有離愁

但在大厦連雲的都市
招牌林立
沒有青青的楊柳
沒有青青的楊柳

南非作家克魯惕

錢歌川

四十年前早已獲得世界聲名的南非作家克魯惕（Stuart Cloete），以七十八歲的高齡，本（一九七六）年三月十九日在開普頓（Cape Town）逝世。他描寫黑人和白人的戀愛故事，早成爲南非的禁書。白人的政權是不鼓勵黑白並駕齊驅的。

克魯惕在一九三三年把他在南非的農場賣去，前往英國埋頭著作，一心要做一個作家。四年後（一九三七年）他發表了「轉動的輪子」（Turning Wheels）一書，一舉成名。入選爲「當月的書讀書會」的讀物，銷售二百萬冊以上，譯成了十四種不同的文字。

「轉動的輪子」爲一系列的長篇小說的第一部，以一八一二年到一九三零年之間的一個南非的家庭，爲小說的經緯，描寫了黑白種族間的戀愛故事。隨後他又一連發表了四部小說，都是有連續性的。到一九六七年所有各書都遭到

馬灣一景（寫速）　　李流丹作

南非當局的禁止發賣，直到一九七四年才解除禁令。

他以非洲爲題材所寫的別的作品，還有「軍人的美女」（The Soldiers Peaches）及「非洲巨人」（The African Giant）他的另一部小說「最毒的心」（The Fiercest Heart）在一九六一年拍成電影，由布勞斯（Juliet Prowse）和馬塞（Raymond Massey）主演。

克魯惕一共寫了二十多部的書，其中有長篇小說和短篇小說，及非小說（non-fiction）作品，還有一部兩大卷的自叙傳記。另外的名作有「曲線與長牙」（The Curve and the Tusk），「鴿子山」（The Hill of Doves），及「反對這三個人」（Against These Three），描寫那三個幫助發展現代南非的羅德爵士（Sir Cecil Rhodes），克洛吉（Paul Kruger），和馬塔比里的國王洛班古拉（Lobengula，king of the Matabele）。

在他的自傳第一卷「一個維多利亞時代的人」中，克魯惕說過他常回想他過去愛動物甚過他愛人類。

在「第三條路」（The Third Way）中他又寫出了他在第一次世界大戰的戰場上的經驗：「戰爭給我看到死亡，引起我對死亡感到不可思議。農作給我看到生命，引起我對生命的不可思議。這種聲音與靜寂，城市與鄉間，男人與女人，生命與死亡之間的奇怪的聯繫，使人發生寫作的動機。我的作品就是對上述兩種不可思議的感覺，和對荒野與城市的熱愛而產生出來的。」

雖有人批評克魯惕的作品未免過分誇張和缺乏素養，但平心而論他的文筆是非常生動而又明白暢曉的。

克魯惕是由三種不同的背景培養出來的：那就是他父親遺留下來的殖民地的南非，他出生的巴黎，以及他小學時代的英倫。

他進入輕騎兵學院學習軍事，畢業後參加了塞流衛隊。他在十七歲的一九一四年，就當了步兵的中尉，到十九歲時，他指揮一連步兵在法國戰場突出的伊布來（Ypres）作戰。那是第一次世界大戰時有名的戰場，因爲在此第一次使用毒氣作戰。所以芥子毒氣名叫 yperite，就是從這地名來的。

他後來在梭孟（Somme）作戰受傷，傷及肺部。兩年後他參加了英國遠征軍，在聖來吉（St. Léger）地方受到很

嚴重的傷，終於除役。他的一部戰爭小說「他們死得多麼年輕」（How Young They Die），就是他從軍的實錄。

他受傷後的身體只宜度戶外生活，所以克魯惕便決定回南非去。那是他的故鄉，雖則他生來從未去過，但那兒有他的老家和父老們。他回南非後便爲一家公司去種棉花，又經營一個一萬六千畝的農場來養牛，然後自己又買下了一個養乳牛的小農場。就在那個時候，他對寫作發生了很大的興趣。

他第一次的婚姻不太美滿，終於離異。他帶着他的第二任太太在一九四七年重返家園。這個太太是位藝術家，美國新澤西州伊麗沙白地方人氏，三十年來一直和丈夫住在南非。

莎氏著作研討大會在美舉行

秦　毅

國際莎士比亞協會（The International Shakespeare Association）今年四月間在華盛頓召開大會，研討有關英國文豪莎士比亞的著作。消息報導，約有一千名世界各地學者出席這次大會，二十多位著名學者、文學家和其他人士在會上講演。英國小說家和文藝評論家、傳記作家和新聞記者多人前往參加。

獲得諾貝爾獎金的阿根廷作家何扎·路易斯·波爾克斯（Jorge Luis Borges）在會上作有關莎士比亞生日的講演。波爾克斯寫過詩歌、短篇小說和其他文章，現已失明。

四月十九日至二十五日舉行的會議公開讓羣衆參加，不過大部分的學術研討會都由代表團成員出席。出席大會的代表來自世界各地。由於出國旅行有各國的客觀限制，出席人數中美國代表所佔比數較多。其次爲日本代表團，由日本莎士比亞協會會長率領。美國和日本的莎士比亞協會會員據稱要比莎士比亞進行寫作的英國的莎士比亞協會的會員還多。

美國聯邦政府的一個名爲古典文學全國捐贈基金會的機構給大會捐贈了四萬美元，洛克菲勒基金會捐贈一萬美元。企鵝出版社(Penguin Books)和哈弗頓·米弗林出版社(Houghton Mifflin)也各捐贈了五千美元。出席大會的代表每人每周必須繳納出席費美金五十元。

國際莎士比亞協會成立於一九七一年。這次大會是第一次代表大會。國際代表大會計劃每五年召開一次。

爲了配合這次國際代表大會的舉行，美國電影學會特在肯尼迪中心放映包括李察·波頓（Richard Burton）演的《王子復仇》、奧爾遜·韋爾斯（Orson Welles）演的《奧賽羅》等影片。與此同時還舉辦了英國女王伊利莎白時代的音樂會。

外國文訊

隨讀隨想詩

汪浩瀚

把新詩分成許多流派，那是文學評論家的事情；作爲讀者，不一定要去理會這些。雖然好的評論文章可以幫助我們提高欣賞水平，但事實上我們不能要求每個讀者都讀通了詩的理論才去讀詩。況且一首詩的好壞，固有各人的喜惡，又因各人知識的高低，年齡的老少，生活經驗的多寡等等，而各有不同的看法，我們通常是根據大多數人的意見來給予評價的。也有一些詩，當初發表時，並沒有受到注意，等到若干年月之後，經過時間的考驗，才得到人

們的肯定和贊譽。獨具慧眼的情形也是有的，然而最後的判決仍然是大家。

有些詩人把詩說得十分玄妙，把寫詩寄予來去無蹤的「靈感」，以至嚇壞了不少讀者。其實即使如何玄妙，仍然是由人寫成的，仍然是依靠那一腦殼子的「豆腐花」，通過一雙血肉的手來寫出，仍然是來自人間而非產於天上。即使有些詩人故意搬弄着文辭，扭捏着形象，但他寫着的仍然是人類的文字，說着的仍然是人類的語言。正如一個畫家，即使他的畫意如何玄妙，但他亦非用色彩不可，非用綫條不可，他總不能就拿一張白紙來表現他的畫意。當詩人寫詩時，首先就有了發表的企圖，把自己的詩意傳達給別人。如果詩人寫的詩使讀者看不懂，這並非詩的本身有什麼玄妙，而是因爲詩人的詩思的紊亂，或者表達時力有未逮。既然是運用着文字，運用着人類的語言，他就不能算「超凡入聖」，那麼除了詩思紊亂或者力有未逮之外，還有什麼原故使他的詩寫得使人看不懂呢？如果說詩人的詩思已經升華到離開了人類，甚至離開了詩人的本身時，那麼所謂詩已經蕩然無存了，文字也沒有了，只留下一張白紙而已。因此，倘若遇到自己讀不懂的詩，而又確定自己並非文盲的話，我們不必責怪自己，應該把責任交還給這位詩人。

當然，提高自己的欣賞水平是很重要的。何其芳曾經這樣說：「除了由於一種根本的混亂或不能駕馭文字的倉皇，我們難於索解的原因不在作品，而在於我們自己不能追蹤作者的想像。」首先我們要注意的是「根本的混亂或不能駕馭文字的倉皇」這一句話，我們常常看到某些詩人的作品給我們的感覺就是這種「根本的混亂」，可笑他們並不自知，反爲沾沾自喜，自以爲功力深厚，還自詡爲「現代派」，「抽象派」，「超現實」等等，使本來聰明的讀者都弄糊塗了。又有些人引爲新奇而相仿效，有些人更可憐，他們自己本也讀不懂，又恐爲人竊笑，於是就裝懂甚至叫好，那就更使那些詩人得意了。但是有識見的讀者，是並不被這種現象所迷惑的。

「明朗是詩創作的要求之一，而且是頗高的要求之一，明朗的背後不是膚淺，不是單調，不是貧乏，而是一個多姿多采，變化萬千的世界。」這句話說得十分對，明朗是詩的一個頗高的境界，要做到明朗而又多姿多采，變化萬千，這就夠一個詩人畢生去努力了。我們常常見到一些詩人，他們有着端正的寫作動機，但是爲了追求特殊的表現方法，以至有時寫的詩不免艱澀費解，這是

因爲詩人還沒有很好地掌握寫詩的藝術技巧。技巧是一個人畢生都去追求的，畢生都去鍛練自己，正如一個小提琴家畢生追求演奏技法。不必否認有些詩人，他們或多或少地受了上面所說的那種詩人的影響，沾染了那種混亂，這是應該警惕的。在文字追求魅力是對的，但是如果造成通向讀者的障礙，我們就要注意避免了。適當的文字雕琢並不是很艱困的事，也不是很高的境界，難處在於不留下雕琢的痕跡，而更高的境界正是那種「多姿多采，變化萬千的明朗」，還要加上：自然。所謂「自然」，就是不做作。詩的本身應該有它整個完整的生命，並不是可以隨意加多一個鼻子，減少一隻眼睛。

「詩是最佳文字的最佳排列」，如果這句話可以成立，我們應該知道文字對一個詩人多麼重要。詩人努力去追求「最佳文字」，「最佳排列」，但切不可走火入魔，變成混亂，切不能造成通向讀者的路障，否則「最佳文字」只能留給自己欣賞，別人是決不能承認的。臧克家說：「字句要深刻到家，深刻到淺易的程度，換句話說把深的意思藏在淺的字面上。」有些詩人認爲，雕琢文字又造成艱澀，不雕琢又流於平淡，究竟怎樣做才好呢？臧克家這句話正好給了我們一個答案：「深刻到淺易的程度」，「把深的意思藏在淺的字面上」，在理論上是矛盾的統一，在實踐上是一條既艱險崎嶇而又風光無限的道路。要達到這個境界，就不是一朝一夕能夠做到的了，只有把詩當作自己的事業的人，才能夠滿懷信心地向前闖。

「高貴的作者常常省略去那些從意象到意象之間的連鎖，有如他越過了河流，並不指點給我們一座橋，假若沒有心靈的翅膀便無從追蹤。」何其芳這句說話，我們還要補充的。當然，意象到意象之間的連鎖是可以省略的，這使詩達到精練簡潔的境界，精練簡潔正是詩的要求和特點，憑着這個特點使詩和散文分別開來。而所謂心靈的翅膀，則是讀者的欣賞水平了。我們認爲讀者們都有着心靈的翅膀的，只不過這翅膀是張開的呢，還是斂縮着呢？還是需要詩人們把這些翅膀鼓動起來，讓這些翅膀迎風拍翼，凌空飛渡，去追蹤詩人的想像，而且，詩人們也不能把從意象到意象之間的距離拉得太遠，否則容易使人迷路，或者尚未追蹤得到就困倦了而降落。

錦田行

韓牧

——錦田，是九龍新界最古的村莊，開村至今已逾九百年了。

一祠堂

打開門鎖　一推
就推開鎖住的記憶
跨過高高的門檻　我遊歷
哪一個世代的廊間

靈牌靈牌叠砌成一座金字塔
雖是木牌却有石的重量
香爐很舊　烟凝聚在屋樑
柱　堅忍無言的石柱
勉强撐住　一蓋沉重的頹然

功名牌匾浮雕着浮名
一個一個冷落在自己的時代
小桌小椅這是幼稚園的課堂
貼堂的圖畫畫的是今天
大家爭着看
今天　是前代史上積累近代史

受現代壓迫

永隆圍

一株老邁的飛榕
盤一萬條根在這幅斷牆上
牆下一個破爛的舊水缸

聽說永隆圍最值得觀賞
聽說這古村
有最多的敗瓦頹垣

所謂觀賞原來是
看別人住廢墟
被本身名字諷刺着的廢墟

使用着文物　使用着古董
村民住在破破落落的歷史中

一張石碑

——名爲「奉督撫藩列憲定案以倉斗加叁准作租斗飭令各佃户挑運田主家交收租穀永遠遵行碑」

你嵌在古書院的大門旁
洋洋千言叨叨着一宗複雜的案子
叨叨着皇權叨叨着族權
要永恒一小撮人的利益

每一筆　一道深深的刀痕
新填的紅漆　紅得像鮮血

我看見你牢牢的嵌在牢牢的牆上
但我說你是立着是虛虛的立着
因爲你的牆已經倒了
在很久很久以前

通心巨榕

到底你有多少條樹幹
誰是主幹　誰是子樹　誰是氣根
一棵樹　一座渾然的森林

枝幹的罅隙有叠砌的青磚
依稀是門　依稀是牆　依稀是窗
頭上兩片紅瓦　應該是屋頂

剩瓦殘磚是牙縫裏的肉屑
我相信　是一棵日漸繁茂的小榕
吃掉一間神廟

吉慶圍的連環鐵門

——一八九九年春，錦田村民據守吉慶圍，堅閉鐵門，抗拒英軍接管。

村叫做圍
一條圍就是一座小小的城堡
青磚蒼老而不衰老
四角是砲樓　四圍是深濶的濠溝

高牆不可攀　浮萍不可渡
重砲再響　鐵門打破了
打破了連環打破了牢牢的抵抗
精美的鐵門是第一個俘虜

相傳有一張石碑跪在鐵門邊
像是岳飛墳前的秦檜
喃喃狡辯着這一段歷史
現在石碑已經被毀
由一面簡單的銅碑所代替

圍內保存着一尊古砲
砲身鑄有維多利亞的皇冠
銹蝕深深處
蝕去了一個怎樣的故事呢

旅途詩草

——扶桑行之四

浩泉

京都

古雅　淡樸
古色古香的木構建築
與和服共同飄散着
「大和民族」的氣息

京都——
你是古代文明的先驅
是日本的一塊古玉
千百年前人文薈萃
如今古風盎然
你是日本的故鄉

二千廟宇神社聳立
八坂塔高擎京都的古典
平安神宮閃耀着
昔日兩帝的輝煌①
還有清水寺的三條泉②
至今仍喋喋不休地向遊人講述
長壽、富貴與愛情的謊言

葵祭　祇園祭　時代祭③
古都仍然做着懷舊的夢
三兩藝妓的鼓聲
似乎使人找尋到昔日眞正的扶桑

然而——
酒吧妓寨的慾潮
彈子機店的瘋狂
已經使京都的古樸剝落

「日本永恒之城」呀
也許有一天你將如東京
「可口可樂的文化」之外
還要多加幾分荒淫墮落

京都呀——
遠去了東瀛的味道
遠去了古老的夢
——一九七五年十一月廿三日於京都

①平安神宮是京都最大的神社，祭奠着桓武及孝明兩天皇。

②清水寺乃京都大寺之一，裏面的三條泉水相傳飲後可長命、富貴及得到美滿的愛情，因而吸引遊人排隊取飲泉水。

③這三「祭」都是京都民間大節，有大巡遊及各種傳統節目表演，熱鬧非常。

奈良

在歷史的鏡子面前
你比京都更蒼老了
春日神社的三千石燈籠從未點亮
却照過了一條漫長的路

唐招提寺
鑒眞的精靈仍在①
東大寺裏
更有王羲之與歐陽詢的風華②

一千年前
中日人民的雙手已拉在一起
這使奈良的風采
也印上了長安的影子③

世上最大的銅佛④
在東大寺挺立牠十六米的軀體
三百八十噸的重量
放在歷史的天秤上直至今日

可愛的梅花鹿⑤
再把今天的奈良裝扮
使她多幾分活潑和原始
一包麥餅
可贏得一剎永遠美好的回憶

——一九七五年十一月廿三日於奈良

①唐招提寺是爲迎中國唐朝的鑒眞和尙而建的。

②東大寺藏有王羲之與歐陽詢的眞迹。

③奈良的建築許多地方仿照中國的長安城。

④該銅佛於公元七四九年鑄成。

⑤奈良國立公園有馴鹿千頭，不畏生人。

名古屋

扶桑島上的第三顆珍珠
也有繁華的外衣
也有工業的實力
你是戰後的嬌生子

從新干綫到酒店到中國餐館
從地下鐵到地下街
名古屋——
在你面前我只匆忙一瞥

回來了——
想着再去
仔細地再一次端詳你

——一九七五年十一月廿四日
草於名古屋名鐵格蘭酒店

是水也是浪

（四首）

懷　焰

春　雨

我早已寫過關於你的詩，
只是——
如今，你變得多麼不同，
一樣的濕，
一樣的潤，
却不再是輕幽、矇矓，
却不再是雲紗、霧夢。
是的——
因爲，我已經播了幸福的種。
草木亮了，
大地滑了，
如油般的春雨滴在我們的臉龐。

清　明

還在上面——
多少人把樹攀、山踏遍。
樹，在你手；
鞭，在我手。
你疲乏地笑了：「都是一樣的
　樹。」
不錯——
但是，你的樹，
如此柔弱，要追靠那逝去的溫
　情；
而我的樹，
緊執在手中如鞭。
那逝去的策勵，
在我眼前，
使我每一回上來的脚步更穩，
使我每一段道路的速度更捷。

換　季

這是一個時髦的話題，
繽紛的橱窗叫人着迷。
嘿！享受炎熱——
最好是綠色。
綠的裙、綠的褲、綠的「嗜士」、

綠的「雪紡」。
那柳樹，那青草，那碧波，
你們說——
多襯她的清麗。
當夏日爭光而至——
你們驚奇了，
去年的那件藍裙，
「硬套」在她的身上，
「很舒服。」她自然地說。
她不願放下一肩的重担，
去挑換幾件霓裳。

游泳

我們是不需要岸的，
只要有了方向——
一浮一沉、呼吸自如。
活水自有浪，
舒臂滑翔，
海就像陸，
陸上也有斷崖險峯。
大海當要無涯，
互勉的目光正好作浮台休憩。
游泳，我愛自由式，
飛快！勇猛！刺激！
你却要教我蛙式——
輕鬆、沉着、持久。
你說，人生是一個長程。

岸畔

鄭遠安（印度尼西亞）

晚霞紅時
浪翻白鷗之岸
貝殼暗忖
蘆葦如何向歸帆飄情

目孱千載
我悠然地垂釣
能否釣回許多
遺忘中的遺忘
但事如廻雁
還教浪聲揉腸
就在這榴槤季吧
黑得可以的自己
何必害怕呢
況有飛螢
在我淚眸裏閃光
是否牠要我
回報牠
些許的感激

四個銀元

瞿明

小克望着那些小食檔出神。

摸摸褲袋，空的。肚子也是空的。他今天還沒吃早餐，他很久已沒吃早餐的福氣了。

然而，站在長巷中，他却有新奇的發現——舊報紙也可以換錢的！

看那勞碌的小販們，每天都用許多紙張來包裹肉類、蛋、甚至花生、豆腐等等。他們用的多是舊報紙。

「垃圾」也可以化成錢幣、化成一串串的魚丸、牛雜

……，小克顯然是看到一點希望了。

以前，小克是絕不肯用眼睛瞟瞟那些廢物的。可是，現在每當二姐姐在那些舊報紙上練字，他的心便會劇烈的絞痛着。

不停監視那才十二歲的「長輩」，苦悶得很。——她的毛筆字鴨蛋般巨大，書法又差勁，墨的臭氣非凡。拿着這些被塗鴉過的腌臢舊報，誰還肯買？小克在嘀咕：「都是她的老師不好，偏送她一支毛筆，令二姐姐嚷着要練字，練字，練字。她有什麼資格？我們家有墨硯嗎？連習字本子也買不起，却要練字……」

哭叫爆發。媽媽追打着最小的弟弟。嘩嘩啦啦管在罵——「你……你這畜牲窮風流，餓快活，人家章伯有四五個兒女出身賺錢啦，你們這班『食塞米』，就靠阿爸一雙手來挨。……」

聲音四邊走，却只在狹小的房間內流通。桌椅也感受着大震盪，二姐姐免不了靜靜的放下筆。小克仍是惶惑的，怎麼媽媽不罵哥哥呢？叫他別買報紙嘛！鎮日說家境困難，連早餐錢也欠奉了，可大哥哥歸來時，脅下總有幾份當天的報紙，每份三毫子，不便宜呢。

大哥哥倚着牆坐在牀角，很小心的看，他的學問好。常坐在衣車跟前不斷縫呀縫的媽媽，曾告訴小克：「等你哥哥讀飽書以後，就有好日子過了。」

日子不見得好過，哥哥已拋下書包了。不上學，便管在街上跑。回來，可把一份份的報紙掩臉，像要躲閃着每一位家人。

四弟飛奔出街，母親的斥罵也湧向大門外了，屋子裏便出現莫名的靜謐。

小克趕緊把幾份報紙往枕下塞。刁潑的姐姐還沒歸家，這是行動合時的時刻。往後，仍是一本正經的作其勤學狀。

「哥哥。」小克忽然開腔：「爲什麼你天天都買報紙？」

哥哥沒吭聲，也沒瞧小克。他閱報的速度驚人，雙手亂舞，在短短的幾秒鐘內，已把報紙掀開、合起，擲在地上，又再去找新的一張。

「哥哥。」

「我要求職。」傳來咕嘖的聲音：「求職即是找工作。」

「看報紙就有工作？那裏……」他指着那些黑字，

說：「藏着個大老闆嗎？」

大哥近日暴躁的要命，面對小克直打雷：「你再說東說西，看我不揍你一頓。」鐵青着臉好怕人啊！

哥哥的腦袋有毛病，他竟做蝕本生意。報紙一份三角錢，舊報紙一斤却是兩毫半。——小克對着牆壁呢喃：「我就不知道！看報紙與賺錢有什麼關係？」

「你什麼也不知道，除了吃飯、睡覺之外。」二家姐拉直嗓子叫。她充懂事時，便學媽媽的語氣，還向他扮鬼臉。現在又手提筆墨，可是雪白的報紙呢？這回該有一些東西她是不知道的！

果然，姐姐在大叫。

小克趕急跳上牀，把身體遮擋着「贓物」。幸虧動作敏捷，一張報紙在枕下露出的大字標題被及時掩蔽了。

「牀上呢？」哥哥咕咕地叫。

「沒有哇！」小克漫應着，却發現自己正襟危坐是不太妥當，便故作輕鬆的搖腿、唱歌。

往後，二姐姐眼光灼灼的望着大哥。大哥「唉」的一聲，沒法不雙手奉獻出身邊僅有的一張報紙。

小克不習慣撒謊啊。可是他眞的不願意爸爸媽媽知道他也懂得動腦筋——找錢了。

似乎成人才會用盡方法賺錢！他不喜歡乾叫。小克要賣去舊報紙，待眞眞正正達到目的了，才高高興興把錢幣遞上去，給母親，說：「媽媽，你不用給小克零用錢了，小克還有餘錢給你呢。」

媽媽必定會爲此歡笑，蠟黃的臉抽搐着，樂的拉出幾道淺淺的皺紋。

想到這裏，便心開了，一仰身，又臥在枕上。却聞及一陣極怪異的油墨味——兩隻小蟻兒正艱困的在紙堆裏逕自爬着，爬着。

小克掩着瘀黑的眼在候車。在球場吃了「波餅」後，眼蓋便活像恐怖片中的鬼怪，青青藍藍的。驀地，他死死的緊盯着面前的兩父女。父親不知看些什麼，報紙遮着他，小女孩却百無聊賴的站在身旁。顯然是那牛眼嚇怕她，那不只似毆鬥後的傷痕，更是出奇的大；小女孩那曉得他是因營養不良的關係，使黑珠子彷彿要脫眶而出似的找東西吃！

小克張開嘴巴的凝視女孩的頭頂——他爸爸手中的報紙，一副要搶奪的姿勢。其實他在耐心的等待——終於會

擲下的。因爲那男人身畔有廢紙箱。

那女孩就是怕，她忽地尖叫，把兩手都圍抱父親的腿，要他走。還用指頭戮向小克，使他產生一種莫名其妙的犯罪感，他挺挺腰，站直，趕緊偷眼一瞥全身的裝扮，都沒出什麼亂子呢，怎麼小女孩這般惶恐。他渾身覺着不自在，彷彿四肢變成白蟻的戰場。他又記起哥哥的話語：「世界不好，不要隨便看別人。若果瞪着阿飛，準會挨打。」

車子還不來，便索性走路。小克朝許多的垃圾箱奔去，伸手，果然有報紙，却沾着痰唾，幾乎把三天前嚥下的食物都嘔出來，同時發現一名蓬髮的乞丐笑呵呵的立在身旁，也伸出那隻滿積污垢的黑手，還有那似笑非笑混濁的眼神……他拔脚便跑，跑得老遠老遠。

當然，他也曾在垃圾箱中掏過全新的報紙，可是警察側起頭在監視着——是在構思一宗綁票案的情節？事主的家人被迫令把鉅款放置在垃圾箱內。噢，他把手中的報紙放棄了，宮非不好惹。

他的口才不好。老師發問時，總是木訥的，何況面對那全身披掛惡狠狠的警察？

於是，在街上搜索舊報紙，到處碰上責問的眼神。老師亦曾一把抓着他的衣領，說他遊蕩，幸虧那已是放學的時刻，否則一頂逃課的大帽子將會不偏不倚的扣到頭上來。

唉，不過還是有所收穫的，他到處進行徵收，同學珠女、王振强等都把舊報往他家裏送。枕下已告滿額，他遂把小抽屜的衣物全倒出來，裝入他的「寶貝」，一份份摺叠停當，於是那股油墨味再不討厭，因爲它即將喚來小食檔的肉香了。

小克躡手躡脚要找利刀，爲了鋼報紙，賣出的舊報紙要清潔，還要把它們對叠，切成四份，再用麻繩緊紮。對他來說，這委實是煩重的工作，總比玩籃球勞苦。

他在小木几上拿過刀子，正要竄進厨房，哥哥在背後扯直嗓子說：「你……你……你，竟然玩刀。」

「我……」

「你想學祥仔？他沒出息，被人踢入黑社會，整日不讀書，開片！……」

大哥是多疑的糊塗蟲。

「他沒用！一個小流氓，前天看他鬼鬼祟祟在門口，就不知道和你在說什麼？」長兄健碩的身影要壓過來的，

小克沉沉的氣悶着，一顆心直往下墜，墜……同等躁急的語氣，阿祥仔和他說話時，也像行雷似的轟動。

「你有沒有舊報紙？要很多的。」

「吓。」阿祥側着頭，彈彈烟灰，抬高鼻子直噴白烟，嗆得小克想咳嗽。

「老弟，你要那些報紙，做什麼？」

「我……我……」

「說哇。」他用左手指劃鼻尖，把脚踩在小木凳上，敞開了恤衫，像很有功力及道行的流氓。

「我要見識見識……」小克的牙關直在打顫，他不慣撒謊。

「見識？」

他果然從戶內拿出一叠舊報紙來，重甸甸的。

「拿回去看，不要說十四哥沒義氣，去吧。」還拍拍他的後腦，活像老子對兒子的親熱勁兒。

湊巧二姐姐跑出走廊，剛露出粉白嫩嫩的紅臉兒，十三歲的十四哥——祥仔，竟在吹口哨，一副輕狂相。

「你爲什麼要玩刀子？爲什麼要和阿祥仔鬼混？他不是好人。」

「是的，祥仔眞是阿飛，他……他每次看見我，都吹口哨的……他壞死了。」二姐尖尖的下巴像個三角形，口齒又犀利如刀：「我可以做證人，小克鬼鬼祟祟的和祥仔斟世界……」

「我哪有鬼鬼祟祟？」

「我明明看見，他從窗口遞一些不知是什麼的東西給你？」當然是刺耳的女高音。

「毒品？」突兀地，哥哥在大嚷，牛叫。

「搜！」

小克不知道哪來的勁，叫着，也在反抗。大哥哥即用雙臂如蟹鉗的向他掣抓着。二姐姐還不趁機報復嗎？她到處搜，從枕下拉出一大叠報紙來。

「你好！難怪我天天都找不着報紙練字！」二姐姐像給大蛇咬了一口般尖叫：「嘩，不着衫的女人，嗯……嘖嘖，媽媽，阿克不正經！」

衣車停止了活動。跳來一頭灰白的頭髮，媽媽顫騰騰的看報紙，全裸的金髮女郎，然後是小流氓揮刀殺人的公仔報，血淋淋的，盡是誇張的紅色。怒髮衝冠再加兇狠的目光，往後是形狀可怖的超人漫畫，更多的是圈滿筆跡的狗經與馬經……

「阿克……你……你有錢買……」哽住了，「噼噼」，火辣辣的送來耳光，他的嘴巴呢？小克趕忙摸索，他恐怕嘴巴被打歪了。

「媽，阿克玩刀，阿克和全座樓最壞的祥仔玩，祥仔有『黑底』的。」

「我……日日夜夜忙着做活計，我哪有時間管教他啊？你……你這沒出息的，這些下流報紙也好意思看。」

「媽媽，小克有四塊錢……」二姐姐從書包裏搜出他的「財產」來：「我從來沒有這麼多錢的。」

「你偷錢？」媽媽的聲浪出奇地大。她從不尖叫的，她竟尖叫。尖得像二姐姐的乾嚎。

小克驚懼的退後。灰頭髮，青臉孔，尖下巴全迫近了，像層層的高牆堅壁。衆多的手又如枝椏都伸及眼前來。

在黑暗裏，媽媽大吼了一聲，接過二姐姐的四個銀元，便向空拋擲，小克只見白光一閃，是彎彎的弧線，銀幣倒不知投身在哪一個角落去了。

十六斤的舊報，四個銀元！——他還記得那聲音，咚咚咚咚。冰冷的、沉重的、極富「重量」的銀幣墜地……。

羅維波恩等進行改革英詩歌協會

童　曼

英國詩歌協會（Poetry Society）以戴維·羅維波恩（David Lovibond）爲首的改革派，認爲詩歌協會必須進行改革，目的是爲了建立起協會會員與羣衆之間的更密切的聯系。

羅維波恩說，詩歌必須成爲羣衆更有機會接觸的東西。包括工廠和辦公室的人羣。他計劃買一輛車子前往全國各地宣傳他對詩歌創作的主張。他說：「大衆的詩歌這個主張在好幾個世紀以前就有人提出過。」

羅維波恩和他的支持者們花了四百五十英鎊出版了《詩歌評論》。他認爲協會舉行的詩歌朗誦會儘管也有理論和批評，但對促進年輕詩人的成長收效不大，而他所組織的詩會則效果有所不同。

羅維波恩等人還建議在全國各地成立詩歌協會分會，並且從各分會中選出人員担任詩歌協會理事。

羅維波恩等人目前舉辦了詩歌學習班和創作班。他們說，詩歌協會過去在培養詩歌興趣方面曾做了不少工作，但目前非生氣勃勃而是有垂死之象的。他們準備在今年六月召開的年會中，再次提出他們對協會進行改革的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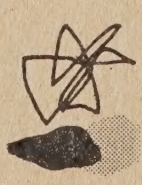

醫院雜記

竹紫君

溫暖來自大家庭

近日來，天氣乍寒乍暖，變幻無常。一向體弱的兒子，由於染上感冒，急劇演變而成肺炎，迫得要住進港島某私家醫院留醫。這間醫院可謂生意興隆之極，兒童病房早已高掛了滿座牌，兒子只好住在三等女病房裏。看在兒子年幼份上，院方除了允許我終日陪伴着他外，還特許我晚上跟他同床。

兒子住院期間，受到朋友們的關懷存問，使我甚爲感動。特別是我們公司裏的同事，他們放了工，就匆匆趕來醫院探望兒子了。老黃和老黎，接完兒女放學，來不及把兒女送返家裏，乾脆把兒女帶到醫院來。星期日大清早，小英也來了。這姑娘，家在上水，平日就住在公司的宿舍裏，晚上還到夜校學點兒什麼的。星期日，該是她回老家的日子，可她却跑到醫院來了。

同房的病友，看到每天都有成羣成羣的同事來探我的兒子，都在嘖嘖稱羨。她們連聲讚道：「你們公司的同事多好，你們公司的同事多好！」

是的，我們公司裏的同事向來就是這樣好的。他們的

關懷，温暖了我那因徬徨而顯得冰凉的心。

送玩具

「痛啊，痛啊……」鄰房的華仔，從手術室出來後，哭叫個不停。

華仔是一個聰明伶俐的小男孩，奈何病魔纏身，他才五歲剛出頭，却先後施過四次割除腫瘤的手術。他的父母爲他的病負下一筆爲數幾千元的債務！

「痛啊，痛啊。」又是一陣凄厲的叫喊。

「哥哥仔很痛吶！」玩耍着的兒子忽然停下手來，無限同情地說。

「唔！」我應了一聲，表示聽到他的話了。

「媽媽，我把這枝噴火式衝鋒槍送給哥哥仔吧！」看來，兒子企圖用玩具來緩和哥哥仔的苦痛呢！他一邊說，一邊抱着衝鋒槍滑下床來。

「甚麼話？把這樣名貴的衝鋒槍送給一個非親非故的人？我不同意。」然而這自私的思想怎好傳播給兒子？我只好不吱聲，眼巴巴地看着兒子拿着衝鋒槍步出門口。走了幾步，兒子忽然折回來，我心頭一寬：「哈，小鬼頭，到底捨不得啦！」

「媽媽，還是不要送衝鋒槍吧！」兒子舉起了那隻昨天被衝鋒槍的鐵片割傷了的手指說。

我把兒子低估了。

結果，兒子經過一番挑選，送了一隻馬騮和一架鯉魚花車給他新相識的小朋友。

我望着兒子的背影，臉上感到一陣灼熱。

打鼻鼾的婦人

星期六，同房的三個病人相繼出院了，病房裏只剩下兒子和我，顯得格外寧靜。這幾天，我爲兒子的病廢寢忘餐，現在兒子已大大好轉，我也一下子感到很睏，正好趁着聽不到痛苦的呻吟聲，聽不到談話說笑聲的機會，好好睡一覺，藉以恢復精神。

入夜後，病房來了一個肥婆婆，約莫有五十來歲，皮膚黧黑，粗手粗脚，梳着一條長辮子，穿着一套黑色唐裝衫褲，散發着一股濃烈的魚腥味，一眼就看出她是一個漁家婦。她緊鎖雙眉，捂着腹部，頻頻呼痛。「一個重病號！」我心裏怪不好受的。

經過打針吃藥後，肥婆婆的呻吟聲漸漸消失了，雙眉舒展開來了。最後，她乾脆坐起床，找我聊天。她告訴我，她的胆有了結石，要開刀割掉的。不過，現在胆正發炎，又發燒，醫生說要到星期一才能施手術。

晚上十時，病人探了熱，吃了藥，護士出了病房門口，我關了電燈，招呼肥婆婆齊睡覺了。十分鐘過後，從肥婆婆那邊，傳來了呼嚕呼嚕的鼻鼾聲，由弱到强，由小到大，漸漸，愈來愈大。我聽到那震動着病床的鼻鼾聲，輾轉反側，沒法入睡。我很想去問問護士，醫院裏有沒有藥丸，好讓肥婆婆吃了不打鼻鼾的。往深一想，我又覺得自己幼稚可笑了，要肥婆婆在入睡後停止鼻鼾聲，豈不是等於要她停止呼吸嗎？

我合上眼睛，却完全沒有睡意。竭力幻想着數綿羊跨欄，腦子裏却織不出那一幅可愛的圖景。耳邊不僅是呼嚕呼嚕，簡直是轟隆轟隆，要說震耳欲聾恐怕也不爲過。我心靈受到極大的煎熬，痛苦極了。我想起醫學界權威人士的「偉大」發現：嘈音使人致癌。我感到戰慄。看看手錶，還未到十二時，唉，何時挨到天亮？

我要逃避嘈音，離開了病床，逕自步出走廊。那裏，一個人影也沒有。倏然間，不知從什麼地方掃過來一股疾勁的寒風，我微抖着身體，鼓動着鼻子，急激地連打兩個噴嚏。「糟糕，要是病倒了，誰來照顧兒子？」我一驚，連忙折回病房裏。

凌晨二時，房燈突然亮了，護士進來給病人探熱，打針、吃藥。鼻鼾聲也因此而終止了。我得到喘息的機會，如釋重負。忽然這樣地想：「最大的快樂莫如獲得寧靜。」然而，護士一步出房門口，呼嚕呼嚕，那可怕的鼻鼾聲又響了。越來越大聲，越來越煩囂……。

驀地，兒子把一條小腿伸出被窩外，我連忙把那小腿挪回被窩裏。他再伸出來，我再挪回去。他第三次把小腿伸出來了，這趟更可惡，連被也被蹴開去。我生氣了，在他的小腿上狠狠一打，罵道：「小鬼，倘若再着凉，我不理你了。」

「媽媽理我，媽媽理我。」兒子在夢中呢喃着。

這一鬧，竟然窒息了肥婆婆的鼻鼾聲。我高興極了，我想快快入睡，可能太興奮吧，又睡不着。稍後，鼻鼾聲又來了。

我受到剛才的啓發，忍到無可再忍的時候，就故意製造一些雜音，或罵兒子蹴被子，或碰杯倒水。以求達到片刻的耳根清靜，精神解放。

星期日一早，我毫不客氣地對肥婆婆說：「我整夜不能入睡。」

「哎喲，這幾天，胆痛到我死去活來。昨夜打了止痛針，疼痛減了，也特別渴睡了，可就無法控制那該死的鼻鼾聲。」肥婆婆帶着無限歉意。

我有什麼話好說呢？肥婆婆的鼻鼾聲可並不是罪過！況且，她是個病人，她最有資格住在病房裏，我有什麼權利嫌棄她呢！

這一晚，病房和往日一樣，病人探完熱，吃完藥，打完針，就關燈上床了。我比往日更疲倦了，然而，我期待那鼻鼾聲，我準備接受那轟炸機式的干擾。

時間一分一分的過去了，鄰床的肥婆婆沒有什麼動靜。我奇怪了，爲啥肥婆婆還不睡覺？在好奇心驅使下，輕輕地掀開兩床之間的帷幔。「噢！」透過窗外朦朧的月色，我看到肥婆婆口鼻間被一條厚厚的濕毛巾封閉着。

「她怎可以這樣做？着了凉，再發燒，明天可不能施手術啊！」我連忙躍下床，上前輕輕揭去肥婆婆的濕毛巾。

肥婆婆立即睜開眼睛。原來，她爲了不使自己發出鼻鼾聲，除了用濕毛巾封住口鼻之外，還竭力使自己處在半醒的警惕狀態中。

看看眼前的一幕，想想昨夜的行爲，我感到自己太可恥了。

牛津大學出版德國文學手册

艾常

英國牛津大學出版部今年春季出版了《牛津德國文學手冊》（The Oxford Comyanion To German Literature），由愛塞特大學（University of Exeter）的德語系榮譽教授亨利·加蘭（Henry Garland）和該大學德語系高級講師瑪麗·加蘭（Mary Garland）編著。全書共九百九十二頁。

這是牛津大學出版部出版的各國文學手冊之一。書中扼要地介紹了德國的作家和文人的傳略、各人作品的梗概、德國的文學運動及其風格、德國歷史上的重要名作家、文藝、科學以及社會和政治背景等等材料。

這本手冊記述了從第八世紀直至一九七四年這一長時期內的德國文學，還述及奧地利和瑞典文學。

編寫這本手冊的主旨據說是以通俗的形式提供眞實的情況。編者還作出了不少的努力使這本手冊讀來明暢易懂。

外國文訊

作者：曼金拉巴巴（烏干達）
譯者：李斯

勝利者

巴巴拉金曼妮是東非的著名新聞記者，烏干達人。著作有短篇小說集：「卡拉山達」（Kalasanda 1965）和「重訪卡拉山達」（1965）等。本文選自「卡拉山達」。

——譯者

庇雅斯·拿塢拉贏了足球獎券，一夜間他就成了布加達最出名的人物。整隊整隊的親戚從四面八方朝他進軍：

什麼表親、姪兒、姪女、叔叔，這些他以前從未有覺察到的人，都出現在卡拉山達了。還有另外一些人，他們自己一付夠倒霉的模樣，却要庇雅斯相信只有他們才會使他的錢用於有利的投資——不用說，自然是投進他們所屬的那一種特殊生意啦！圍着庇雅斯那一間不顯眼的泥屋轉的，還有背着沉重的照相機、歪戴着刺眼的格子花紋運動帽或軟呢帽的新聞記者，和來自烏干達廣播電台的嚴肅年青人，後者極想把庇雅斯意外發財的喜悅錄了音以飽烏干達聽衆的耳福。

卡拉山達其餘的人知道這驚人消息後也來看看庇雅斯，但他們僅能致以簡短的祝賀就被他那些絮聒的親戚擠開了。在這些人中，只有沙龍高一個人例外，他是庇雅斯最要好的朋友，是沙巴蘭吉拉墓地的管理員。他來了，穩坐在屋裏，誰也不敢去碰他。他雙目幾乎失明，又跛着脚，只依賴一根粗粗的拐杖就逕自走來了。僅僅是看到他來這一件事就在村裏引起了一陣騷動，因爲他已多年沒離開過墓地一步了。看到有機會可能改建沙巴蘭吉拉的墓地，以使之更能顯示死者生前的光榮，沙龍高認爲走這麼一段艱苦的旅途還是值得的。

另一個人，蘭冬度也一直呆到和庇雅斯一道拍了照片才走。或者，應該說是她覷準了照相機快門一眨時就溜到庇雅斯身旁，於是，第二天烏干達所有報紙的第一版都刊登了「庇雅斯·拿塢拉先生和他幸福的太太」的大幅照片。這個標題使庇雅斯氣得發抖，並威脅要提出控告。可是蘭冬度却心滿意足地欣賞照片，還把它在她探訪的所有人面前驕傲地顯示一番。

「告訴我們，拿塢拉先生，你準備怎樣花贏來的錢呢……？」

「告訴我們，拿塢拉先生，你常買獎券嗎？……」

「告訴我們……告訴我們……」

一輪問題的轟擊弄得庇雅斯暈頭轉向，加上沙龍高不停地以肘碰他，低聲含糊地提醒他：「別說話！」這就使他更糊塗了。他的那些親戚也並沒有讓他好過一點，他們不斷地要他聽他們說話，不停地把他們的小孩推到他的跟前，他簡直無法思考，說話呢，就更談不上了。

經過了六十五年完全隱居的生活之後，在幾個鐘頭內却要扮演一個名流的角色，那確實是不容易呀，這種精神的緊張是要留下痕跡的。

在屋子的後面——庇雅斯沒有正式的廚房——他們燒了成加侖的茶，幾個女表親又在他那貧瘠的耕地上無情地

砍下成綑的作物，她們準備爲所有的人做飯。一個女人——她自我介紹爲沙拉表妹——發現了庇雅斯收藏的香蕉啤酒，她就以主人的姿態把它全倒出來招待每一個人。庇雅斯對沙拉表妹是特別提防的，他不喜歡她老在高聲嚷嚷他需要一個女人管家的樣子，而沙龍高又一拳打在他肋骨上，喃喃說：「你得防着那一個——她會黏着你不放的！」庇雅斯就更驚恐萬狀了。

每個人都想看看那一份通知庇雅斯贏錢的電報。電報拍到甘保拉拉總部——這是所有住在方圓十五哩內的人的通訊總地址，穆斯士很高興作爲好消息的携帶人，就親自把電報送來。應庇雅斯的請求，他直接通知沙龍高，然後回辦公室以庇雅斯的名義往獎券公司寄出收據，留下老頭子一個人在作黃金美夢：要擴展小咖啡園，換個新屋頂——還是另蓋新房好呢——這次可得用水泥了，還得有個陽台。還要養鷄。沙龍高與他常談到現在女人都吃鷄蛋、鷄肉，鷄就值錢了。當然，這並不是說他們倆同意這麼吃法。不管你怎麼說，女人這麼吃就是明白地不要生育了，那個包打聽的婦女福利員却說這是糊說八道，她說什麼鷄肉和鷄蛋會使嬰兒長得更大更好。好吧，嬰兒可能會更大更好，但是誰也否認不了，嬰兒就是少了，這就夠明顯了吧。

在非洲，新聞傳得可眞快——可能是報紙與獎券公司有聯系，不管怎樣，電報到達庇雅斯手裏之前，當地報紙已登了這個消息，所以第一批來訪者到達時，庇雅斯仍沉醉於美夢之中。開始，他弄不清究竟出了什麼事，多年不見的人和一些難以認出來的人都奔向他高興地大喊：「庇雅斯老表，我們一家太高興了！」「庇雅斯老表，爲什麼這些年你都不來看看我們呀？」

庇雅斯高興地看到他最親近的人圍在自己身旁，在自家人的懷抱裏，他那衰老的心再次感受到了温暖，他熱情洋溢地歡迎他們。第二批來訪者也受到同樣熱情的接待，但在第一批來訪者方面却表示了明顯的冷淡。

隨着時間的消逝，陌生面孔越來越多，庇雅斯的小屋裏像在開什麼會議，從門外往裏看是一片白的和鮮艷服式的海洋，滿屋裏都是人和烟。

這份寶貴的電報由一手傳到另一手，直到它變爲一張字跡模糊的破紙條，但這並沒有多大關係，因爲這些人裏面只有幾個能看懂英語。

「庇雅斯·拿塢拉先生，現在我們準備錄音吧。」說話的是一個瘦弱青年，穿着格子襯衣。「我會問你幾個問

題，你用平常的聲音回答就行了。」庇雅斯看着那個有兩個捲盤在轉動的皮箱子，用舌頭潤潤口唇。「什麼也別說！」那是沙龍高沙啞的聲音。年青人完全不理他，用最標準的BBC（英國倫敦廣播電台）語調開始說話：「拿塢拉先生，首先讓我祝賀你贏了獎券。現在請你向我們的聽衆說說，你突然發現自己有錢時你是怎麼想的呢？」一段叫人難受的停頓。庇雅斯像被催眠似的盯住飛快轉動的捲盤，年青人拼命想以另一個問題填補空白：「我的意思是說，你對未來有什麼計劃嗎？」庇雅斯響亮地咽了一口涎液，張開口要說些什麼，但沙龍高低沉地吼着說：「什麼也別告訴他！」庇雅斯又閉上嘴了。

年青人關上了錄音機，絕望地搖搖頭說：「先生，我要你做的僅僅是說點什麼——我並沒有要你演說嘛！這樣吧，我再問你一次，問你突然間得到那麼多錢有什麼感想，那你就說：『那是個極好的意外，我自然十分高興。』——請你叫你的朋友別打岔！清楚了嗎？好了，我們開始吧。」

錄音機再次開動，年青人高高興興地提出問題：「拿塢拉先生，贏了獎券你有什麼感想呢？」庇雅斯咽了一下口水，急急忙忙地用完全走了調的噪音說：「那是個極好的意外，我自然十分高興，請你叫你的朋友別打岔！」年青人差點就哭出聲來了，這一次碰巧是他當了電台記者的第一次任務，而現在看來可能就成了最後一次了。他關上錄音機，爲自己暗淡無光的未來哀悼、呻吟。就在這個時候，沙拉表妹吸引了他的目光。「也許我能幫幫忙，」她說：「我是拿塢拉先生的表妹。」她說這話的神氣明顯地表明了庇雅斯除她之外再沒有任何表親了。年青人稍爲開朗一點，他說：「太太，如果你能把拿塢拉先生的計劃告訴我一點，我會萬分感謝你的。」沙拉表妹兩臂交叉在高高的胸前，錄音機一開動，她就說開了。對，拿塢拉先生贏了錢很高興。不，她不認爲他已經有了明確的花錢計劃——有那麼多人在周圍，他沒時間考慮嘛！對，拿塢拉先生獨個生活，但她準備留下來照顧他，他需要留她多長時間都行。（聽了這話，屋裏其他的女人有意識地交換目光，舌頭嘖嘖作響，並發出長長的一聲「咦……！」表示不相信。）對了，她相信她是拿塢拉先生最親的親屬……

庇雅斯對她那泰然自若的發言越來越感到恐懼，而沙龍高更像瘋了似的捶打他，細語說：「看吧，我怎麼說來的，那女人就會黏着你不放的！」

下午三時左右吃午餐了，飯放在新鮮的車前草葉子

上，因爲庇雅斯只有三個盤子；茶則盛在隨手拿到的罐子、瓶子裏，因爲他也缺杯子。庇雅斯只吃了一點點，但茶却很對他的胃口。他和那麼多的人握手，手臂都酸疼了，他討厭屋裏那些喋喋不休的陌生人，特別是沙拉表妹，她硬是把他當作白癡、廢人那樣來侍候，她還盡可能把其他的人隔開，當一個女人把一個胖娃娃放在庇雅斯膝上時，沙拉表妹一把就把娃娃推開，就像她患了傳染病一樣。當然了，沙拉與那位母親免不了要頂上幾句，但是到了這個時候，庇雅斯根本就無所謂了。

黃昏時，約瑟夫·巫卡沙和基保加來訪，碰上一些親戚在告別，一再表示明天要再來。他們看到庇雅斯那樣疲憊不堪的樣子大吃一驚，老頭子汗漬滿面，臉色灰白，已是筋疲力竭了。同時，沙拉表妹也使他們覺得意外，她招呼他們喝茶，無論在那一方面都顯出她是屋裏的女主人。「我相信我死去的丈夫和你很熟稔，先生，」她對約瑟夫說：「他以前在比也加郡工作，名叫基翁比。」「啊，對了，」約瑟夫回答：「我記得他，眞的，我們常一道去打獵。聽到他去世我很不安，他是個好人。」沙拉表妹聳聳雙肩說：「是的，是個好人。但上帝給予的，上帝帶走了。」就這樣，以後再也不提起去世了的基翁比了。

聽到這些話庇雅斯才清楚了自己與沙拉表妹的親源關係，就算是按照他們的標準，也夠不了什麼親戚的，因爲基翁比只是庇雅斯一個表親的乾兒子吧了。

「好運氣似乎叫你累壞了，庇雅斯，」基保加說。他與約瑟夫就坐在沙拉表妹搬來的粗木凳子上。

沙龍高對着全世界冒火，厲聲說：「他當然累壞了！有這一羣兀鷹集在一起啄他的骨頭，還能了累壞？」庇雅斯像哄小孩似的叫他住口。「不，不，沙龍高，在這樣的時刻裏，我的親戚聚在一起是很自然的。我只是怕可能我太老了，受不了這麼興奮的刺激。」

沙龍高老練地朝門外吐痰，差點就吐在準備躺下睏覺的客人身上。他說：「那個女人就不嫌他老，她跑來抓住他了，我在別處就見過像她一類的女人。」

約瑟夫的嘴唇有趣地顫動着，他想到了沙龍高的所謂「別處」只能指沙巴蘭吉拉墓地，在那裏沙龍高幾乎渡過了他美好的一生。「她是個好女人。」他評論說。

「喂，庇雅斯，」約瑟夫接着說：「我提個建議，你可別生氣。今晚你到我家裏過一夜不是更好嗎？我的太太、米利亞姆會很高興接待你的，你這個樣子就需要好好休息。可在這裏，你就別想休息了。——你的那些親戚在

外面已準備生起火來跳舞過夜呢！」

「我說這可是個好主意！」沙拉表妹衝進來收拾茶杯時說：「庇雅斯表哥，你跟巫卡沙先生走吧，換換環境也像休息一樣好的。別担心家裏——我會留下來照料的。」

庇雅斯猶疑不決地說：「我看這裏也可以吧！——我不想打擾米利亞姆……」沙龍高喃喃地說：「到約瑟夫家裏吧，你可別和那個女人留在這裏——誰知道她還有什麼花招……！」

「我幫你收拾一下行李吧。」沙拉表妹說完，不再等任何回答就走開了。但在離開前却狠狠地盯了沙龍高一眼。

於是庇雅斯坐上約瑟夫的汽車往他家裏駛，享受着無牽無掛的快感。沙龍高也被順路送了一程，他那縮縮的臉上展現了一種不尋常的微笑，因爲庇雅斯答應爲沙巴蘭吉拉墓地蓋上新房，雖然出現了沙拉表妹，他覺得這一天倒過得眞不壞。

庇雅斯與巫卡沙一家過了個愉快的晚上，他們吃了一頓好晚餐，喝了點凍啤酒，就坐下來聽聽當地的新聞廣播。庇雅斯已感到異常輕鬆，他甚至向巫卡沙夫婦提到了早上烏干達廣播電台記者來訪的事，所以當電台新聞廣播開始時，他們屏息以待，以爲會聽到庇雅斯的聲音，結果聽到的却是沙拉表妹響亮的嗓門。直到現在，老頭子完全忘了錄音的事，事實上，他幾乎也忘了沙拉表妹這個人，現在一下子都想起來了，他不由担心得發抖。沙龍高說得對，那個女人可不是鬧着玩的！這眞叫人沮喪透了，但不管怎樣，這可沒令他失眠，他睡得像個無憂無慮的小天使。

第二天早上，庇雅斯精神奕奕，可是巫卡沙太太定要他多住一天。「我知道你覺得好多了，但看你昨天的樣子，我以爲你在這裏多住一會兒會有好處的。明天才走吧，到那時人們就沒那麼興奮了。」

午飯後，庇雅斯坐在陽台上一張椅子裏午睡，穆斯士開車來了，身旁還有沙拉表妹。巫卡沙太太出來迎接他們，面對那一位她聽到這麼多的可怕女人毫不掩飾自己的好奇心。兩個女人互相打量着，終於決定交成朋友。

穆斯士走向老頭子。「坐下吧，孩子，」庇雅斯指指身旁的椅子說：「米利亞姆把我照料得那麼好，我差點都醒不過來了。」

「先生，我很高興看見你休息得這麼好，」穆斯士用手在外衣口袋裏摸索。「你又有一封電報，我讀給你聽好嗎？」老頭子期望地直了身子說：「麻煩你了。」

穆斯士默默地看了電報一遍，然後抬頭看着庇雅斯說：「先生，我怕這可不是好消息。」

「不是好消息？什麼人死了嗎？」

穆斯士笑了笑，「呀，不，不是這麼壞的消息。那是獎券公司來電說，由於一時疏忽，第一封電報沒有說清楚獎金是由三百人平分的。」

庇雅斯驚呆了，他低聲問道：「告訴我，這麼說我會得到多少呢？」

「一萬七千磅由三百人分就不會多於一千先令了。」

令穆斯士驚奇的是，庇雅斯竟嘻嘻笑起來了。「多於一千先令！」他說：「那可是很多的錢呀！」

「但是和你原先以爲能得到的錢相比就不多了。」

「這我同意。但是，孩子，我拿成萬磅這麼多的錢幹什麼好呢？我已經老了，用不了多少了。」

米利亞姆把一張蓆子舖在陽台上，她與沙拉表妹舒舒服服地坐在上面。「眞叫人失望！」米利亞姆喊着。但沙拉表妹却嗤之以鼻，「我同意表哥的看法，他拿了一萬七千磅眞不知幹什麼才好，而且那一幫子親戚會永遠掛在他頸子上的。」

提到親戚，穆斯士皺了眉頭，他說：「我得提醒你，先生，你那些親戚把你的園子搞得一塌糊塗，種下的作物全拔光了。這位基翁比太太，」他指指沙拉：「僅僅趕上沒讓他們把馬鈴茨也挖走！」

「是的，表哥，」沙拉補充說：「我們得花點時間才能把園子收拾好呢，他們把整畦的豆子都踏平了。」

「啊，老天！」庇雅斯微弱地說：「這眞是可怕的消息。」

「別担心，當我告訴他們你並沒有錢時他們會溜光的，然後我再叫一兩個孫子來幫忙再種點什麼。」對沙拉這種主動處事的態度，庇雅斯也不由得衷心欽佩。

穆斯士站起來說：「我不能再呆下去了，現在就去幫沙拉表妹趕走那一羣人，明天就來接你回家。」他和沙拉乘車走了，沙拉起勁地揮手，直到看不見他們爲止。

「你的表妹是個好人。」米利亞姆對庇雅斯說。老頭子只是用鼻子哼了一聲，但奇怪的是，他却感到這句話是對自己的恭維。

第二天穆斯士把他送回家，一切都回復平靜了。他一眼就看到園子可眞是毀了，但當沙拉在他面前放下一壺熱氣騰騰的茶，坐在他身旁的蓆子上，樂觀地向他解釋如何收拾殘局時，他很快就變沮喪爲神旺了。他還一點一點地

把自己原先計劃花錢的事告訴她，最後說：「當然了，現在可不能照這麼幹了，特別是我已答應了沙龍高爲墓地添點什麼。」

沙拉給他倒了茶，然後說：「我看屋頂該優先修理，昨晚我發現了一些漏洞。我們一面修屋頂，一面就可多蓋一個房間和廚房，然後全面塗上灰泥。你還是可以擴大咖啡園的，至於鷄的事，我家裏有六隻母鷄，下蛋可多了，還有一隻小公鷄，我把它們都帶過來就行了。」

庇雅斯默默地注視她好一會兒，她是個好看的女人，那件藍色衣服很合身，誰也看不出她已經是個做了祖母的人，——但是，爲什麼她那麼急於把自己拋給我呢？

「你這麼說，好像你準備來這裏住了。」他最後這麼說，盡量使聲音顯得很隨便。

沙拉轉身面對着他說：「庇雅斯表哥，我坦白地對你說吧，六個月前，我的小兒子結婚了，把新娘子帶回家和我同住，她是個好姑娘，但我總不習慣家裏有兩個女人。另一個兒子在甘巴拉，雖然我知道他們歡迎我去，但他也有妻子和三個小孩，我去了也不會好過的。當我在報上看到你的消息時，我突然想起，——我並不期望你也記得——在我結婚時，你對人是那麼友好熱情。我自己想，這個人現在有錢了，就需要一個好管家，需要一個人把那些吸血蟲趕跑，於是我直截了當地跑來看你了。我看我還是做對了，你眞的需要我。」她猶疑了一下，接着說：「不過，你可能喜歡獨自生活，我以前就從沒有這樣考慮過……我一向慣於自作主張的。」

庇雅斯清清喉嚨，「你是個十分衝動的女人！」這就是他所能說的唯一的話了。

一周之後，庇雅斯漫步走到墓地，看到沙龍高在刷亮沙巴蘭吉拉的武器。「我以爲你死了，」管理員低聲吼叫：「這麼久了，你都沒到這裏來。——不過，話說回來，這個墓本來就是在別人的忽視中興旺起來的，誰也不在乎一個布加達的偉人就躺在這裏。」

「我一直很忙，」庇雅斯含糊地說：「但我沒忘記我的諾言。拿着，我帶給你的一百先令，我眞希望能多給一點。這點錢最低限度也可以買幾塊水泥磚吧！」沙龍高拿了錢，看了看，他那種神氣就好像錢上面爬滿了蝨子似的。他勉强地道了謝，接着說：「當然了，現在屋裏有個女人，你就得多花點錢了。」

「大概是蘭冬度告訴你的吧，」庇雅斯難爲情地笑了笑。

「誰告訴我有什麼關係呢，」管理員回答：「不管怎樣，別說我沒有警告過你。下一回她就會問你要結婚戒指了。」

庇雅斯笑了一下說：「實際上，我來這裏的原因之一就是請你參加婚禮，——在下個月。」

沙龍高小心翼翼地把刷亮的矛頭放在一塊乾淨的樹皮上，死死地盯着他的老朋友，好像他頭上突然又多長了一個腦袋似的。「你眞是個大傻瓜！所有這些事都是由於你在那些獎券上劃來劃去！我本來就知道沒有好結果的。像你這樣的年紀就該清醒點嘛。我現在只能勸你趕快溜了算！」

一剎那間，庇雅斯滿腹疑慮，自己眞的成了大傻瓜嗎？跟着他又想到沙拉，想到她和自己在一起那麼短的時間裏，在屋裏，在園子裏所創造的奇蹟，他恢復自信了。「我準備結婚，而且希望在教堂和宴會上看到你，如果你不來，我就得問問是什麼原因！」他對自己語調中的權威味道暗自感到高興，而沙龍高的臉孔就是驚訝的典型。「好吧，」他口舌不清地說：「我儘可能來吧，你走時砍一串香蕉帶回給你的好女人吧，屋後面可能還有點包心菜，大概我得親自送給她了！她才是眞正的勝利者呢！」

一套現代世界文參考書

洛文

在英國荷德史道格頓出版社的《自學叢書》中，去年年底出版了一套四卷本的《現代世界文學指導》。作者是馬丁·塞摩爾史密斯（Martin Seymour-Smih:Guide to Mordern World Literature）。

本書簡明地介紹了各國著名作家的生平和作品，分析其產生的社會背景，並酌加批評，使讀者能通過它了解現代世界文學的梗概，各國文學流派的興衰。雖然是列入《自學叢書》，但宛如藝術論著一樣，具備專門性的參考價值，與一般通俗讀物不同。

第一卷包括美國、英國、加拿大、新西蘭、南非等英語國家文學；第二卷是荷蘭、芬蘭、法國、比利時、德國和北歐斯堪德那維亞文學；第三卷是希臘、意大利、猶太、拉丁美洲諸國、葡萄牙、西班牙、土耳其、羅馬尼亞、南斯拉夫以及西歐各國文學；第四卷是中國、印度、日本、巴基斯坦、波蘭、俄羅斯、匈牙利、阿爾巴尼亞、捷克、保加利亞、阿拉伯國家、中東地區，非洲和加勒比海諸島國的文學。

外國文訊

繼父

（電影短劇）

何愉

一・小洋房客廳

［淡入］

（特寫一封信。鏡略拉開，看見少婦馮婉華正在看信，鏡外是張子偉的聲音。）

子偉：（鏡外）：婉華，我回來了。一別幾年，我終於回來了。我有許多話要跟你說，但是，還是等到我們見面才說吧——子偉。

（婉華看完了信，不覺彷徨起來，她好像有點坐立不安的樣子。）

（她的幼兒子吳小明，才六歲，還在幼稚園唸書，現在剛放學，老女傭胡媽帶着他回來。他一進門就高興地叫：）

小明：媽媽。

（婉華沒有應他，因爲她心情有點亂，她好像聽不見的樣子。胡媽看見有點奇怪走過來。）

胡媽：太太，你好像有點心事似的。爲什麼啊？

婉華：沒有什麼？……子偉有信來，說他快回香港了。

胡媽：（高興）就是你的舊同學張先生嗎？

婉華：是的。

胡媽：自從你和吳先生結婚後，他就到外國去了，算起來倒有十年啦。……他有說哪一天回來沒有？

婉華：照他的信裏說，應該是明天。

二・機場的出口

（遠景，機場裏，等待接機的人很多。）

（乘客也陸續出來了。）

（婉華站在接機人羣當中，她手牽着幼子小明，她的女兒小珠站在一邊。）

（小珠今年八歲多一點，已經讀小學三年級了。她是上午班的學生，所以也跟母親來接機。）

小珠：媽，見到他的時候，我怎樣稱呼他呢？

婉華：叫他張叔叔好啦。

（機場檢查處的出口，現在出現一個中年男子，就是張子偉，他大概三十六七歲的模樣，高個子，不胖也不瘦。他手裏挽着一個公文袋，有一個機場的雜役替他推着一車行李。他遠遠看見了婉華，就叫起來了。）

子偉：婉華！

婉華：（高興地）子偉！

（婉華急步走過去，迎上了子偉，他們熱烈地握着手。婉華竟然忘記了身邊的女兒和兒子了。）

婉華：子偉，你仍然是舊日那副模樣。

子偉：老啦，十年了。

（現在小珠牽着小明的手，呆呆地望住那個陌生的客人。原本媽媽早教定了，叫他做張叔叔。但是，他們現在連叫他一聲的機會也沒有。）

子偉：我的行李等着我呢？好不好一道回旅店去，我早定好了房間。

婉華：（略一思索）不去了吧，你也該休息一下，和整理行李。倒不如你來我家裏吃晚餐吧。

子偉：不必啦，這樣吧，晚上我們找個館子吃，談談別後，我給你電話好了。

婉華：也好。

（子偉匆匆跟隨了搬行李的雜役出去，到了機場外面，截了一架的士。）

（婉華跟在後面，看着子偉上車去了。）

小明：（拉着婉華問）媽媽，他就是張叔叔嗎？

婉華：是啊！

小珠：（有點不很高興的樣子。）他全沒有理會我們呢！

婉華：（解釋）因爲他要照顧着行李呢。

（小珠不說什麼，鏡頭推近她的臉，她不很高興。）

〔化出〕

三・小洋房孩子們的臥室

〔化入〕

（小珠倚在自己的床上，還沒有睡，小明是和他同房的，他睡在另外一張床，現在爬過來了。）

小明：姊姊，媽媽什麼時候才回來呢？

小珠：我怎麼曉得呀？也許要很晚很晚……我不喜歡那個張叔叔。

小明：爲什麼呢？

小珠：他不睬我們，連吃飯也不叫我們去呢。

（房門開處，胡媽走進來。）

胡媽：唷，你們還不去睡覺嗎？

小明：我等媽媽。

胡媽：不要等啦，你們先睡吧。人家不見十年了，一定有許多話要談的。

小珠：胡媽，我們還沒有出世，媽就認識那個人了麼？

胡媽：你說哪個人？

小珠：就是那個張叔叔啊。

胡媽：張叔叔就張叔叔，不要沒有規矩的說那個人呀……。他是你媽媽的舊同學，你媽還沒有跟你爸結婚，他們就已經是好朋友，後來，他到外國讀書，你媽媽也和你爸爸結了婚。他呢，就在外國做事了。

小明：（天眞地）那麼，他們是好朋友啦。

胡媽：所以呀，不見十年了，應該有很多的話要談嘛。

四・餐廳裏

（夜，燭光下，飯吃完了，婉華和子偉喝着咖啡。他們彼此對望着，沉默了好一會。）

（特寫子偉，他微笑地呆望着婉華。）

（特寫婉華，爲了掩飾，她故意低頭去喝一口咖啡。）

（他們到底不能永遠不做聲，子偉終於開口了。）

子偉：大剛去世多久了？

婉華：兩年多了，他染上了傳染性的肝炎。（她有點傷心。）起初不太嚴重，後來得了併發症……

子偉：（安慰地）對不起，我叫你傷心了。

（子偉遞一條手帕給她。）

（婉華拭着眼淚。）

子偉：你們生活怎樣呢？

婉華：暫時是沒有什麼問題的，我在一間洋行做事，大剛死了，他公司也有一筆公積金，只是——

子偉：我回來打算不再去了，在這裏搞搞小生意。經濟上，你有問題，儘管告訴我。

婉華：不是這個意思，是孩子們，我上班了，只有一個老傭人照管他們。他們確實少了父母之愛。

子偉：是的，就是你也太寂寞了……

（婉華不說什麼，把手帕遞回給子偉。）

子偉：我回來了，相信以後可以多陪陪你，帶你的孩子們多去玩玩，開開心。

（婉華像感激地，對他一笑。）

〔淡出〕

五・某某遊樂場裏

〔淡入〕

（摩天輪在旋轉。）

（快速的飛車在飛馳。）

（在花徑裏，小珠跟着婉華漫步，小珠呆呆地走着。）

婉華：小珠，你爲什麼不跟小明一道去玩呢？

小珠：（有點負氣，）我不想玩。

（子偉拉着小明的手跑回來了，他們興高采烈的。）

小明：姊姊，你幹嗎不來玩呀？好玩極了，張叔叔帶我去坐飛機呢！

子偉：（向小珠。）來，這一次我帶你去好嗎？

小珠：我不去。

婉華：小珠，你怕坐飛機會頭昏，就去騎木馬好啦。

小珠：（向婉華掃一眼。）我說不去就不去。

婉華：（也不高興。）不去就算啦。

（小珠垂低了頭，故意放慢了脚步，遠遠地跟着他們走。子偉看見了，奇怪地問婉華。）

子偉：她不是不舒服吧？

婉華：她不知發什麼脾氣是眞。

（子偉的臉，有點茫然。）

六・小洋房客廳

（婉華的臉，沉思着。鏡頭拉後，她坐在沙發裏，廳中的燈都關了，只剩下一盞枱燈，照着她的臉。）

（特寫婉華，深深地嘆一口氣。）

（老傭人胡媽睡眼惺忪的，走出廳來。）

胡媽：哎唷，太太，你還沒有睡呢，很晚了。

婉華：我睡不着。

胡媽：有什麼心事嗎？

（婉華不做聲，低了頭。）

胡媽：多少我也猜出來了，是不是爲了張先生呢？

婉華：（頓了一頓）胡媽，你在我這裏做了十年了，兩個孩子也是你領大的，我不怕對你說，子偉今天向我求婚。

（胡媽反應，沉默了好一會。）

婉華：胡媽，你說我該怎麼做好呢？

胡媽：太太，這是你的終身大事啊，我哪裏敢說什麼？

婉華：我想聽聽你的意見。

胡媽：照理嘛，現在也不像以前那麼守舊，要抱什麼從一而終！你往後還有大半輩子日子過呢，也不該白白糟塌了青春。況且吳先生去世也有兩年多啦，要你一個人來撐起這個家，着實也不容易呀。

婉華：問題倒不是這些，是將來。目前小明小珠年紀還小，可將來還要照顧他們的學業、前途，再過十年，我恐怕再不能負起這個責任了。

胡媽：你說得對，張先生是有事業基礎的，人也不錯。可是，我担心小孩們能不能和他合得來。

婉華：（奇怪地。）怎麼？

胡媽：我就怕小珠心裏不知怎樣想，她也快九歲啦，懂些人事了，這幾天，我看她神色不大好呢。

婉華：（想了一想）是，我應該找個機會跟她談談。

〔化出〕

七・公園裏。

〔化入〕

（在樹林的小徑裏，婉華和小珠一同走着，小珠背着書包，可以看出是婉華去接她放學的。）

（小珠心情很高興，因爲很難得媽媽會跟她一道。）

小珠：媽，你爲什麼這樣早就下班呢？你帶我到什麼地方玩去？

婉華：今天我特別告了半天假，我想跟你談談。

（小珠奇怪，睜大了眼睛望着婉華。）

婉華：我們就在這裏坐一會好不好？

（那裏有一張鐵椅子，她們走過去坐下來了。）

（婉華望住小珠，一時間，她不知從什麼地方說起好。倒是小珠先說了。）

小珠：是不是老師來家訪，說我近來功課差了？

婉華：你近來功課差了嗎？

小珠：（低着頭）是的。

婉華：爲什麼？

（小珠不做聲，垂低了頭。）

婉華：你老師沒有來過，我要同你談的並不是那件事。

小珠：（放心一點了，可是又懷疑。）那麼是談什麼呢？

婉華：（也有點不好意思，低聲。）小珠，媽媽想結婚了。

（特寫，小珠陡然抬頭，睜大了眼睛看着她的媽媽。）

（特寫，婉華慈祥地看着女兒。）

婉華：我曉得，你一定會覺得很意外的。

（小珠仍舊不做聲，她把頭轉過去了。）

婉華：小珠，你覺得張叔叔這個人怎樣呢？我知道，他待你們姊弟很不錯——小明很歡喜他。

小珠：小明只是愛玩，誰肯跟他玩就得了。

婉華：但是張叔叔一樣會跟你玩呀，他也很喜歡你的。

小珠：你怎麼知道他喜歡我呢？

（婉華一時回答不來了，她張開口想說什麼，但是她看見小珠的眼睛裏，充滿了嫉妬。）

（婉華低下頭來，她想不到女兒竟然那麼倔强。）

婉華：你不喜歡他嗎？

小珠：我不知道。

（婉華反應，有點惱火，望住了小珠。）

（小珠並不示弱，她望住她的母親，眼淚流了下來，竭力爆出了這一句：）

小珠：他只是要把你搶了去，以後你不會理我們的了。

（小珠還沒有說完最後一個字，就站起來，飛也似的跑了，一直跑到望不見。）

（婉華站起來，想叫，但停住了。鏡頭推近她的臉，她兩眼飽含着淚水……）

〔淡出〕

八・小洋房客廳

〔淡入〕

（胡媽開門。子偉捧了幾包從公司買回來的東西，有衣料，也有玩具。婉華隨着進來。）

胡媽：太太下班了？——張先生，你那麼巧。

子偉：不，是我去接婉華下班的。我們特地到公司買了些東西回來，有些玩具，是給兩個小孩子的。他們呢？

胡媽：（往小孩房處叫。）小明，出來呀，看張叔叔給你

買了玩具啦。

（小明從房裏跑出來。）

小明：張叔叔。

子偉：吶，這是你的。我猜你一定喜歡，是一架飛機呢！

小明：好呀！（他急不及待就拆開了，取出玩具玩起來。）

婉華：小珠呢？

胡媽：還沒有回來。這兩天都是這樣，她說到同學家裏溫習功課去了。

婉華：爲什麼她要到人家家裏溫習呢？

子偉：到同學家裏一同溫習，也有個好處，你不要怪她。

婉華：但是，她該預先告訴我的。這孩子，越來越不像樣了。

子偉：婉華，不要太怪責她。也許，有別的原因。

婉華：算了。胡媽，張先生今晚在這裏吃飯。

胡媽：好，我去預備去。（下。）

婉華：（轉對子偉，）我担心，她給人家教壞了。

〔鏡頭急搖〕

九・街頭的兒童遊戲場裏

〔鏡頭急搖〕

（鞦韆在搖擺。搖過隔鄰一個鞦韆的板上，坐了小珠，兩個女同學站着和她談話。）

女甲：（向小珠問。）他這個人待你是怎樣的？

小珠：也不算怎麼。

女乙：將來做了你的繼父，就不同了，不是自己親生的，哪會疼愛你呀？

小珠：但我是媽親生的呀。

女乙：你媽媽將來再會跟他生孩子，就不同了。你呀，那就叫做「拖油瓶」。

（小珠睜大了眼睛。）

〔化出〕

十・小洋房客廳

〔化入〕

（傍晚，門鈴響，婉華去開門。小珠挽着書包進來。）

小珠：（冷冷地）媽！

（她叫過一聲，直向客廳走。客廳裏，小明還在玩那隻飛機，子偉坐在沙發裏，把她叫住。）

子偉：小珠，來，你也有一份玩具。

小珠：（冷然）我不要。

（她一直走進了自己的房間。）

（子偉愕然。）

（婉華也愕然。）

十一・小洋房孩子們的臥室

（小珠把書包拋在桌子上，她自己倒到床上去，床頭原來有一個舊的絨做的熊貓，她把它拿過來，抱住了，她對着熊貓說話。）

小珠：你是我親爸爸買給我的，我愛你……

（她抱着熊貓流着淚。）

〔化〕

（桌燈亮着，已入夜了。搖鏡，小珠抱着熊貓睡去。外邊敲門聲，是胡媽在叫。）

胡媽：（鏡外聲）小珠，吃飯了。

小珠：（乍醒過來。）我不吃，我不舒服！……

〔化出〕

十二・小洋房客廳

〔化入〕

（婉華的特寫，她滿懷心事地微微垂着頭，鏡頭略拉後，是她正和學校的周老師在談話，周老師是爲家訪而來的。）

老師：……根據小珠過去，她一向成績都很好的。但在這一個月內，她差了很多，上課的時候，往往是心神不屬的，我也曾和她談過話，但查不出她爲什麼會這樣。

（婉華心裏有點明白。）

婉華：我會和她談談的。

老師：對啦，學校和家庭，應該互相聯繫，光靠學校老師對她關心是不夠的，在家庭，父母對她關心更重要。吳太太，我不是說你不關心她，不過，也許你事情忙，或者……

婉華：（阻止她說下去。）不，我知道她爲什麼會這樣，我會處理好這件事。我想，以後她一定會好的。——我決定，爲了我的女兒，付出什麼代價我都願意。

十三・公園裏

（子偉的臉，愕然地望住。）

子偉：付出什麼代價你都願意？她需要愛，這是給予，不是代價。但是，婉華，你不也需要愛麼？

婉華：（欲哭）但是，爲了小珠，我寧可不接受你的愛。

子偉：爲什麼呢？這只是誤會，是小孩的一種誤會。她以爲我是搶去了她的愛，她不知道，我一樣的愛她。

嫁華：但是我怎樣向她解釋呢？就是解釋，也沒有用處，

她不會相信的。

子偉：所以，你就寧願抑制了自己了。

婉華：我實在再沒有別的辦法啊！

（子偉不語，頹然坐在鐵椅上。）

（婉華心情很痛苦，她背着子偉。）

婉華：記得大剛臨終的時候，他告訴我，萬萬不要走古老那條路，爲他守寡。我愛大剛，但是他死了，我聽他的遺言。子偉，我們是老同學，我覺得可以信賴你。不過，我不能只爲了我自己，就忽略了小珠。

（子偉默然。）

（婉華坐下來。）

婉華：子偉，我多謝你關心我，愛我，但是……

（子偉突然截住了她。）

子偉：不！

（婉華反應，呆望住子偉。）

子偉：我是衷心愛你的，也一樣衷心愛你的子女，愛小明，愛小珠，他們都是我的親兒女一樣。

婉華：你怎能叫她相信你呢？

子偉：（一站而起。）我要跟她說去！

十四・小洋房孩子們的臥室

（特寫小珠，鼓着腮，瞪着眼。）

小珠：你不用說了。

（子偉這時面對着小珠，衷心地對她說。）

子偉：小珠，你應該相信我，你應該爲你的媽媽設想，你不是很愛她嗎？那爲什麼你要阻止我和她結婚呢？你該曉得，你需要人愛護，你媽媽也一樣需要人愛護。我担保，以後我們這個家，一定是快樂幸福的。

小珠：我不相信。

子偉：爲什麼呢？

小珠：我們這個家本來是快樂幸福的，但是自從你從外國回來起就變了。

子偉：這不過是你心理作用吧了。小珠，是不是有人對你說了些什麼話嗎？

小珠：是呀，媽嫁了你，我們兩姊弟就「拖油瓶」啦。

子偉：那句話多封建啊，你不要相信它。

小珠：可是我也不相信你——我恨你！

（子偉反應，呆呆望住。）

（小珠也望住子偉。）

（房門開處，婉華走了進來，看見這個情形也呆

了。）

婉華：你們做什麼？

小珠：（委屈地大哭起來。）我恨他，我恨他……

（小珠才說完，就往外跑。）

婉華：（想叫住她）小珠，小珠……

（她走到房門口，正遇見胡媽跑進來。）

胡媽：到底什麼事，小珠哭着跑到街上去了。

婉華：（大驚）啊——

（子偉聽見，馬上從臥室裏追了出去！）

十五・馬路上

（遠景，小珠沿着街道跑。搖鏡，馬路上汽車往來如梭。當小珠跑到遠處的時候，子偉也跑來了。）

（近景，小珠的脚步，跑着。）

（近景，子偉的脚步，追着。搖遠，見到子偉正在追着小珠，一邊叫。）

子偉：小珠！

（小珠不理跑得更急，橫越了馬路。）

（一架汽車正急駛來。）

（特寫司機反應一驚。）

（小珠正踏上汽車的路線。）

（司機煞掣。）

（但是，已來不及了，小珠被撞倒在地上。）

（這時，子偉已經趕到她，一邊把小珠抱起，一邊叫。）

子偉：（叫司機。）馬上打電話叫救傷車。

（司機急忙答應，走去打電話。）

子偉：（眼淚流出來。）小珠，我害了你，小珠……

〔化出〕

十六・醫院急救室。

〔化入〕

（特寫，急救室的牌子。搖下，在走廊中，子偉、婉華、胡媽都很心急等待着。）

（醫生從急救室中出來，一邊問：）

醫生：誰是她的親屬？

婉華：（上前。）是我。

醫生：這孩子流血太多了，需要輸血。

婉華：這……

子偉：（走上去向醫生）醫生，我的血是O型，適合嗎？讓我輸血給她。

醫生：那麼，請進來吧！

（子偉隨着醫生進去了。）

〔淡出〕

十七・醫院門外。

〔淡入〕

（醫院的正門，遠景，一駕汽車駛至停下來。）

（子偉在車裏，等候着。）

（鏡頭向醫院，婉華，胡媽一人一邊拉住小珠的手，小明跟在後面，他們出院了。）

（汽車裏的子偉，走出車來，開了車門，站在那裏。）

（他們四個人迎鏡走，小珠忽望見，停步。鏡頭急向她推成特寫。）

（站在汽車前的子偉，鏡頭急推成特寫。）

（婉華反應，不知是好是歹，呆望住。）

（小珠仍呆望住。）

（遠處，子偉站在車前。）

（小珠特寫，她忽然狂叫。）

小珠：張叔叔！

（子偉反應，高興起來。）

（小珠甩開母親和胡媽的手，飛跑過去。）

（子偉也正飛跑過來。）

（他們在半途相遇，小珠抱住他。）

小珠：張叔叔！

子偉：（一邊蹲下來抱住小珠。）小珠！（他們互相擁抱着。）

（站在一旁的婉華笑了。鏡頭推成特寫，看見她笑影裏閃耀着淚光。）

〔淡出〕

二景・三幕・四場話劇

攀龍附鳳

白荻

第三幕

佈景：（同第一幕）

時間：若干日後的一個下午。

幕啓：（左邊房，紅英坐着車衣。右邊房文清正睡得香。床頭掛着紅英送的新毛衣。不多久，文清床頭几上鬧鐘響個不停，紅英在隔壁房，聞鬧鐘聲，會心地笑笑，仍埋頭車衫。文清被鬧鐘吵醒，急按住鬧鐘起身，聽到車衣聲，乾脆站到床上，爬在牆頭上，雙手托着腮觀賞紅英車衫。紅英不察隔牆有人在觀賞。

文清：（咳一聲）咳！

紅英：（抬頭見到文清）啊！嚇了我一跳。

文清：怎麼，還在車呀，是趕着要交嗎？

紅英：不趕。這一件已做了一個禮拜啦，明天交也不遲。反正閒着，我想做好算了。

文清：這件衣服眞好看。

紅英：還說好看呢，古靈精怪的，反正人家拿來的樣本，也只好照做。

文清：紅英，你雙巧手，眞能幹。

紅英：定做的少，能幹又有什麼用？

文清：咦，怎麼老沒看見你表妹的？

紅英：還說呢，你自己上班的時間跟別人不同，她出去買東西，大概就快回來了。

文清：那我下去了。喂，回頭記得打電話給我噢。

紅英：知道啦。快去洗臉吧。

（文清下。曉芳自外進來，口中哼着小調，手上捧着鮮花。）

曉芳：表姊。

紅英：你出去半天，原來是去買花呀？

曉芳：是呀，（芳取花瓶插花）

曉芳：（芳指已插好的花。）表姐，我插的花好看嗎？

紅英：好看，瞧你今天這麼高興，有什麼喜事呀？

曉芳：啊，這次可給你猜中啦。

紅英：哦？你一定是找到工作了？

曉芳：你以爲找工作那麼容易的？現在到處在減縮、除人。不是的，你再猜猜。

紅英：我可沒這個閒工夫，和你猜謎。你快說吧。

曉芳：告訴你，今天我要把新認識的男朋友請到這裏來。

紅英：啊，你們才剛剛認識，就準備請人家到家裏來。不好吧！

（紅停下手中綫，關心地注視曉芳）

曉芳：我本來也不想的，地方這麼狹窄。太失禮人囉。

紅英：我不是這個意思，我是說，你應該多了解些對方，然後才好請人家來家裏。地方狹窄又有什麼關係呢？

曉芳：當然有關係囉。我這個朋友，是個有錢少爺，讓他看到我們這麼寒酸，太不好意思了！

紅英：芳，如果你喜歡他的話，就應該老老實實地把我們的情況跟他講明白。

曉芳：暫時先別講啦。

紅英：這怎麼可以呢，不講明自己的處境，不就是欺瞞嗎？再說要不了多久就會拆穿的，到那時才眞的不好意思了。

曉芳：哎呀，表姊。我還不是爲了家裏好才這樣的，要是我跟他的婚事能夠成功的話，那麼媽媽和珠珠就不用搬去沙田住石屋，你又不用常躭心沒工開，而我呢，就可以要什麼買什麼……而且他不單有錢，人品又好，又「司麥」。（曉芳講得飄飄然，一個轉身不穩，倒在椅子上，手一撐，黏了一張連着香口膠的錫紙）哎呀，表姊，你怎麼吃了香口膠扔在這兒的？看，黏了我一手。

紅英：我幾時吃過香口膠呀？

曉芳：（忽有所悟）啊，我知道啦，一定是隔壁那個討厭傢伙扔過來的。好哇，我非扔回去不可。

（曉芳隨手將包花的紙團作一團，拋過隔壁房，又抓起些其它布碎等等拋過去，紅英一旁急加攔阻）

紅英：好啦，好啦。芳，或者是誤會吧。你知道嗎，隔壁住的是好人哪。

曉芳：好人？我看是好人裏揀出來的。咦？你怎麼老是幫着他，你認識他嗎？

紅英：（有些心虛，窘態畢露）我……我的意思是……同屋共住……

曉芳：（搶着接口）同屋共住，和和氣氣才有照顧。我也會講啦。哼！同這樣的人同屋共住，眞是倒了八輩子霉了。不如早點結婚，搬出去，省得煩心。

（曉芳懊惱地坐下）

紅英：照理講，你早就該結婚啦。但你總是挑來選去……

曉芳：這次我已經選定了。

紅英：你們才認識多久？就說選定啦。你呀，我眞替你耽心。既然講得你男朋友這麼好，一會兒我倒要見見他。

曉芳：啊，表姐，這次你可不能見他的。等下一次吧。

紅英：爲什麼？

曉芳：我……我跟他說這兒是我一個人暫時租來住的，所以這次你不能見他的。

紅英：唉，芳，我總是不贊成你這種虛僞的做法。萬一給他知道你的底細，你又怎麼對人講呢？

曉芳：以後再說囉，我有分數的。表姊，謝謝你，你就幫我這一次吧。

紅英：你既然不聽勸，我也沒辦法，反正我也有事要出去。（紅英欲走，芳又叫住）

曉芳：表姐，你可以去逛逛公司，多逛幾家。

紅英：不用你操心，我這就走啦，也不想看你做戲。

曉芳：拜拜！

（紅英下。曉芳整理收拾房間，掃地，見到地上垃圾拾起一一扔過隔房。這時禮德自上場門出，啓大門入臥房，見到地下的紙團菓皮等等垃圾，不加思索地隨手拾起扔過隔房。曉芳剛打掃乾淨，冷不防有一紙團從空而降，勃然大怒。）

曉芳：喂，這裏是住人的，不是垃圾箱。

（曉芳隨即又拾起回擲過牆）

（德也再回扔，芳一時找不到東西，將鞋盒蓋也扔

過牆。）

禮德：還有沒有呀？多扔點過來呀。最好把鈔票也扔過來。

（禮德用小嗓子說，故意激怒曉芳，急得曉芳亂轉，乾脆大力敲牆，德樂不可支）

禮德：小姐幹嗎生這麼大氣呀？你這麼兇，當心兇過頭會嫁不出去的。

曉芳：啊！你這個死「八公」。你才娶不着老婆，一輩子做王老五！

禮德：哈哈，「八公」配老姑婆，倒挺合適呀。

曉芳：合適，合你個死人頭！

（芳隨即又將一隻鞋盒扔過去）

禮德：（故意驚叫）哎唷！痛死了！

（芳暗喜以爲德挨了一下。以勝利者的姿態向隔房作個鬼臉，然後急急將掛在牆上的新裝取下出房去）

（在此同時，隔房的禮德在呼痛聲中攀上板牆頭，想一睹雌老虎的盧山眞面目，不料芳已出房，德一無所見，失望而下。一看腕錶，發覺約會的時間將到。）

禮德：糟了，過鐘了。

（禮德，忙打扮，將文清的新毛衫換上。邊穿，邊往外跑）

（舞台燈光全熄。少頃燈光由暗漸明，在轉光的同時已傳來曉芳與禮德的聲音。）

禮德：（在台後問）到了吧？

曉芳：（在台後答）就到了。

（隨着聲音，曉芳挽着禮德出）

曉芳：就是這兒。（向住處一指。）

禮德：（一怔）這兒!?你搞錯了吧？

曉芳：我自己住的家，怎麼會搞錯呢。

禮德：你眞的住這兒？

曉芳：當然是眞的住這兒囉。

禮德：（幾乎有些不相信自己的耳朵）原來你是住這兒的。

曉芳：是呀，有什麼不妥嗎？

禮德：不妥？哦，沒有什麼不妥。

曉芳：我不是告訴過你，現在只是暫時租一個房間住的，地方很狹窄，你一定會笑我的。

禮德：（想擺脫溜走）哦，不會的。哦！我忽然想起還有一件重要的事要去辦理，改天再拜訪你吧。

（禮德想溜，曉芳不依，一把拖住）

曉芳：不行。你已經來到門口囉，那有過門不入的呢？你一定要進去坐一會。

（芳不等德同意，推德進屋，連大門也沒關上）

（德被芳硬邀入屋，整個人都傻了。芳忙着招呼，發現地下紙碎垃圾，隨手收拾）

曉芳：你別見笑呀，這地方實在太小了。因爲我媽媽去星加坡看我爸爸。新樓還沒有入伙紙，我又要天天去廠裏替我媽媽照管照管，住得遠不方便，所以只好一個人租一間房暫住一下。

禮德：是，是。（不想暴露自己身份，也就不敢揭穿對方。）

曉芳：（不理對方反應，繼續滔滔說下去）沒法子，司機又剛巧請兩個月假。只好先住下再說。吃糖。

（芳遞糖，德木然取食之）

（芳將糖紙，隨手想拋過牆去，但礙於德在坐望着。芳急急縮手，尷尬地笑笑）

曉芳：（忙於找話題）住在這種地方，有時候眞叫人生氣，隔壁住的那個男人，時常扔垃圾過來，沒有教養，眞是個神經病！

（曉芳指着隔牆，不料手指剛點着禮德鼻中，德愕然自問）

禮德：什麼？神經病？

曉芳：哦哦，不是說你，你怎會有神經病呢，你是一個有教養的「尖頭鰻」（芳忽然發現德的新毛衣）咦，德哥，你這件毛衣好眼熟，是在哪兒買的？

禮德：（沒好氣地）哦，這件毛衣是借回來的。

曉芳：你說笑話吧。哦，我想起來了，我在尖沙咀一間公司見到過的。

（芳起身欣賞德的毛衣，外面房東太太進來，發覺大門開着未關，甚爲緊張，大驚小怪地大聲責問）

三姑：哎呀，是誰回來不關門的？（房東太直闖進芳房，禮德早已聽到房東聲，急忙以報紙遮臉，擋住房東太的視線）

三姑：李姑娘，剛才是你回來嗎？

曉芳：或者是吧。

三姑：或者是？現在治安不好，怎麼可以進屋不閂門的呢？萬一跟個賊進來怎麼辦呢？（講到此已發現用報紙擋臉的禮德）哦，原來有客人在。好啦，下次記得隨手關門呀。

（房東太含着不打擾的笑意，退出房去。德仍然擎着報紙，原來報紙是倒轉着的。芳好笑地一把搶下，德下意識地想搶回）

禮德：嗨嗨，我還沒有看完呢。

曉芳：報紙倒着，你看什麼？

禮德：（急中生智）哦。我，我看圖畫。

曉芳：你不必裝傻啦，房東太太一進來，我已經看出來啦。

禮德：（暗自吃驚）你……你看出來什麼？

曉芳：我看出你原來是個怕羞的人，房東太一進來，你就遮住面，當然是怕難爲情囉。

禮德：哦……哎哎哎（德深深吐口氣，慶幸未被識穿）哦我想去一去洗手間。

（德一溜烟出房去。這時上場門出現文清與紅英。）

紅英：我表妹今天有朋友來訪，不知道走了沒有？

文清：不如這樣吧，你先到我房裏坐坐。

紅英：也好。

（紅英爽朗地，隨文清入屋，進入右邊房。清殷勤招呼）

文清：王老五住的地方，亂七八糟的，請坐請坐。

紅英：不用客氣。咦，你同事的兒子出去了嗎？

文清：他說去看女朋友。

（正在這時，德自外潛入房想掩門，轉身發覺文清與紅英。愕然，清落落大方爲紅英介紹禮德。與此同時，曉芳在隔房已等得不耐煩，出房去找德）

文清：亞德，來跟你介紹一下，這位是張紅英姑娘，她就是住在我們隔壁房的。（說話時，清已發覺德穿了自己的新毛衣）德，你怎麼穿我的毛衣呀？

禮德：（尷尬之極，一時語塞）哦……我……我……

（紅英識趣地起身告辭）

紅英：我回房去啦。

（德見紅出房，更是惴惴不安。文清一旁埋怨）

文清：德，你怎麼搞的呀？這件衣服是張姑娘送給我的，可你穿在身上，給張姑娘見到多不好意思呀。

禮德：我……

（隔壁紅英已入房，不見曉芳，以爲曉芳已送客出去。不料芳氣冲冲隨即也進房來了）

紅英：（迎上）芳，你的朋友走了嗎？

曉芳：（沒好氣地）鬼才知道他到那兒去了。

紅英：你不是送他出去的嗎？談成怎麼樣啦？

曉芳：談個鬼！他說去厠所，可厠所又沒人，誰知他是不是悄悄溜走了。眞氣死我啦！（幾乎想哭）

紅英：是眞的？竟有這樣的事？（紅也發覺芳穿了自己替別人做的新衣）哎呀，亞芳，你怎麼可以穿這件衣服？弄髒了，我怎能去交給人家的？

（曉芳又羞又怒，拾起糖果紙屑發洩拋扔過牆去。隔房的禮德被文清埋怨得一肚悶氣，二人正默坐着，不料隔房又飛來一團紙團，德忍無可忍，突然爆發，扔回過去，並大聲吼叫）

禮德：別擺「小姐」架子啦，不知醜！

（隔房的曉芳正無處出氣，有了發洩的對象，於是也回罵。）

曉芳：我是小姐，你想怎麼樣？

（芳猛擊牆，紅英欲阻無效，禮德也不示弱）

禮德：拿面鏡子照照，自稱小姐。

曉芳：你也照照自己吧，欺負女人，死不要臉。

（曉芳邊說，邊找東西扔過牆去，德也回扔，英與清又拉又喝，而德與芳更是吵得激烈。芳攀上椅，隨手除下牆上的畫框，打算將之擲過牆去，不想這時德已攀上牆，二人來個照面。）

曉芳：啊？（芳發覺寃家對頭的鄰居，竟是自己的「心上人」，驚愕得大叫起來）原來是你呀？

禮德：是我！你認清楚了吧？

（曉芳不由分說，從椅上跳下，直闖進德房。紅英緊追，欲阻不及）

曉芳：（指着德）你爲什麼要騙我，你說，你說呀！

禮德：還說我騙你，是你撒了大謊，先騙我的。

（雙方正在吵得難分難解，門外闖進三姑，先聲奪人）

三姑：喂，你們天天這麼吵，倒底想怎麼樣。我給你們煩死啦。你，（指芳）出入不關門，進門吵死人。啊，還有你（指德）到期不交租，這個月只交了一半，我現在鄭重宣佈，到這個月底你們兩家全給我搬走，再也不租給單身寡佬啦。以後「非眷莫問」。

（房東太，像連炮似地發完，轉身出房）

曉芳：哦！你這個太子爺，原來連房租都付不出？眞是個空心大佬倌！

紅英：你還好意思說人，看你自己現在像個什麼？拿我給人家做的衣服，一件件偷着穿。

禮德：可不是，你這位千金小姐，原來也是冒牌的！

曉芳：你這騙子！

禮德：你才是騙子！

（二人互相指責，文清忍無可忍。大聲喝住）

文清：別吵啦，你們兩個還好意思吵的？

（文清突如其來的怒吼，當場嚇呆了衆人）

文清：亞德，我問你：我給你的房租錢，到那兒去了？

禮德：我……我爲了請她鋸牛排囉。

紅英：亞芳，你說你現在是不是累人累己呢？

文清：亞德，我早就勸過你，做人要老老實實，脚踏實地，你總是當作耳邊風，一味想走捷徑，爲了要達到目的，說謊，騙人，什麼後果都不理。你們兩個，一個想攀龍，一個想附鳳，目的是爲什麼呢？還不是爲了幾個臭錢！你們互相之間你欺我詐，拿婚姻當兒戲，你們想想，這樣的所作所爲對不對？

（曉芳忍不住一聲號哭，奔出房，進入自己房內猛然坐下。紅英跟隨入房勸說）

紅英：哭有什麼用？知錯能改才好，假如你們是相愛的，就應該踏踏實實開誠相見，你欺我詐，的確是累人累己的。

（舞台稍靜片刻，左房的曉芳，與右房的禮德二人同時垂頭喪氣地自嘲）

曉芳：那個死人看「相」的，原來不靈的。

禮德：發達發達，這次可眞發啦！

（黑燈搶景）

（若干日後，一個明朗的早晨，音樂聲中，曉芳獨自在房，勤快地抹桌又掃地。拾起地下的紙團，隨手想拋過牆去，猛然想起自己又犯老毛病了，馬上縮手擲入字紙簍。同時搖搖頭，自我嘲笑，這時紅英挽着菜籃入，芳迎上）

曉芳：這麼快買菜回來啦？（芳接過菜籃。）

紅英：（親切地）怎麼不多睡一會，今日是禮拜嘛。

曉芳：我知道，因爲我現在天天要上班，平時家務都由你做的。今天禮拜日，我特地早些起來打掃的。

紅英：又有貴賓來訪嗎？

曉芳：表姐，你別笑我啦。你不是說過，知錯能改才好嗎？

紅英：對啦，知錯能改該疼你啦。其實也應該向他（指指隔房）認錯的。

曉芳：（心軟口不服地）我才不幹呢。他應該向我認錯才對。

紅英：聽文哥說，亞德早就認錯了。現在變好啦，又不賭錢，而且也找到工做，是做回他父親那份排字工。

曉芳：他做那一行都不關我的事。

紅英：你別說呀，他還是一直都很關心你的。昨天我去送衣服，在門口碰到他，他幫我拎衫，一路上問長問短……

曉芳：他問什麼？

紅英：他問你囉。

曉芳：他問我……誰要他問呀，我不稀罕。

紅英：好吧，你不稀罕，我也可以省回一點口水，我去洗菜啦（紅英拎起菜要走，芳又叫住）

曉芳：表姐。

紅英：（佯作不解）啊？

曉芳：他……他問我什麼？

紅英：你不稀罕，我想你大概也會要聽的。（紅英故意逗芳，說畢出房入廚）

曉芳：表姐！

（芳追到門口，紅早已進廚，正好與從外進來的禮德門口照面，二人同時一愣。德想開口，芳已轉身避開。德以爲芳仍在生氣，快快離去，步入己房）

（芳回隔房，聽不到動靜，故意將櫈子大力放下，德在房內也想撩芳注意，用拳頭在牆上大力一敲，然後詐呼痛。）

禮德：哎唷，哎唷！

（芳聞德呼痛，不廬有詐，急急攀上牆察看，與此同時，德在頻頻呼痛聲中，躡足也攀上牆頭，說時遲，那時快，二人不約而同，同時再次在牆頭照面。芳發覺德的僞詐，眞是又喜又嗔。）

曉芳：你騙人你騙人。

禮德：（一把捉住芳手）芳，你還在生我氣呀，我以前說慌騙你是我錯了。

曉芳：（被德的眞摯所動）那，我以前也有錯的。

禮德：這麼說，你是肯原諒我啦？

曉芳：（點點頭）

禮德：那你以後不會不睬我了吧？

曉芳：（搖搖頭）

禮德：（着急地）啊!?

曉芳：（見德着急，禁不住笑出聲來）哈……

禮德：你眞壞。

曉芳：德哥，你現在的工作辛苦嗎？

禮德：都算辛苦的，不過也很開心。你呢？

曉芳：跟你一樣，雖然辛苦些，不過表姐說人應該要自力更生才對。

禮德：文哥也常這麼說的。

（二人隔着牆，低聲說，大聲笑。却不知文清與紅英已分站在門口。文清故意大聲咳嗽，芳與德一驚，差點站立不穩，紅英上去扶曉芳下）

文清：這樣談戀愛，太辛苦了。快點過來吧。

禮德：噢噢。（欣然躍下）

紅英：亞芳，這就好囉，以後更加要好好做人，過去的事已經過去了，一切可以從頭做起的。

曉芳：我知道啦，表姐。

（在紅英說話時，德已進房，站在芳身邊。）

文清：（驀地想起，對紅英說）啊，差點忘了，我已經照你的吩咐去請過伯母，她說中午出來。

曉芳：（搶着問）啊，媽媽要來嗎？

紅英：我想跟姑媽商量一下，我和文哥的事。

禮德：文哥，是眞的嗎？

文清：我幾時跟你講笑過啦。

曉芳：我想媽媽一定贊成的。是嗎，表姐夫。

紅英：啊，你！

（曉芳調皮逗文清，紅英作打狀，曉芳躲到德另一邊，四人哈哈大笑。在歡笑聲中，三姑端着一盒點心，進房來）

三姑：啊，巧極啦，你們四個人都在這兒。

文清：（誤會三姑來逼遷）哦，三姑。對不起你再寬限幾天，我們就快搬啦。

三姑：哈……我不是這個意思，我是特來慰勞你們的。

衆人：慰勞我們!?

三姑：這一陣子，我很忙，常常不在家，家裏多虧得你們照應。吳先生這陣子又常常幫我整理廚房，清潔厠所，還有呀，李姑娘剛才還在幫我掃走廊呢。喲，我才蒸好的蘿卜糕，請你們先試試，以後千萬別再講搬啦。

紅英：多謝你的好意，不過……

文清：不過，我們還是要找房子搬的。

三姑：爲什麼一定要搬呢？哦，你們一定還在氣我以前說錯了話，得罪你們了是嗎？其實我是個心直口快的人，你們千萬……

曉芳：三姑，你誤會啦。他們找房子，是要作新房的。

三姑：哦！哈……（三姑突然收斂笑容，對紅、文說）啊，那你們倆位又不對了。

（紅、清冷不防被三姑一句「不對了」弄得一時不解）

文清：什麼不對呀？

三姑：你們看，吳先生和李小姐，不也是很好的一對嗎？你們應該幫幫他們的忙，做個現成的紅娘，那麼四個成兩對，每對住一個房間，那不就是雙喜臨門了嗎？

（三姑說完，四人恍然）

四人：哦……哈……（歡樂聲中落幕）（下）

友情

（美國）伊　黎

星期天，王文由十二時至晚上十一時在一家中國飯館做替工洗碗，老闆知道他是留學生，只給他每小時兩元工錢。美國移民局下令禁止留學生在校外工作，如果被查出，留學生得收拾包袱。過去，留學生只要籌到一張機票和第一年的費用，課餘時間在餐館洗碗或捧碟便可以供養自己。現在，連這些最辛苦，最少錢的工作也被禁制了。

王文紮高衣袖，低下了頭，二元一小時他也做，而且做得很起勁。他用溫水泡了洗潔精，碟子來碗兒去的，一站便是一天。他聽着切菜聲、炒菜聲，嗅着滾油味，看着在自己手裏咚哩嗶叻溜過的碗碟，有時聽大二廚師夾着一兩句上海話粗口「操那娘」，什麼華斯華滋、雪萊的詩是再也沒有意思的了。大二廚師忙起來，他還得幫他們切菜。這些年來，他早已練好刀勢，牛肉切得如紙薄，去骨鷄胸肉頂拿手，切菜更颯颯有聲。他第一次露這一手時，那位上海大師傅張大嘴，半晌才翹起大拇指說：「頂瓜瓜，頂瓜瓜。」當三個月前王文初來時，他不喜歡王文，因爲王文

瘦瘦弱弱，又不大聲說話，一說話是廣東腔，他聽得半明不白的。王文不知聽了多少次他說：「讀書有啥用？阿拉沒半張文憑，賺的錢比我兒子大學畢業還要多。」聽他說得多了，王文知道他在七八年前逃船上岸，老闆是他的親戚，這間餐館是他們合股開的，老闆在外管賬，生意經營得很不錯。只是大廚師的一家人仍在香港，所以他常常發牢騷嚷着要回去。聽他有些逃船的朋友被警察抓去，送回香港，他又常常担心厄運會降落他的身上。大師傅看來已六十多歲，他整天站在爐前，眉也不皺一下，客人多時，他只有把菜炒得更快更香，客人少了，他也和二廚師、王文聊聊。有一次他問起王文。

「你爸媽在香港嗎？」

「我爸死了，在行船時死的。我媽在香港，還有三弟妹。」

他聽說王文爸也是海員，王文又告訴他爸爸是怎樣死的，他很同情王文。

「摸風摸浪，海員的生命頂賤，人死了，船公司賠他媽的那麼一丁點，還不夠一年的伙食。我也是想通了，硬着心腸跳上岸的。心想老子不帶半個錢來，憑勞力賺多少是多少。就算被移民局抓去送我回去，大不了浪費一張機票。」

他又瞪着那對血紅的眼睛，對王文說：

「你眞好本事，讀書外還養家，年青人肯捱苦，將來一定好前途。你讀了博士，更有機會賺錢。」

他拍拍王文的膊頭。王文裂着咀苦笑，當初他一鼓氣來美讀博士，帶點幻想，帶點好勝。他早已打算將來回香港教書，把自己投在學術界工作。那願望，和此刻的洗碟子是多麼不調和啊！

星期一王文收到他大妹的信。又是那一套，香港的伙食貴了，房東嚷着要加三十元租，她自己秋季升中五了，學校要加收學費，還有二弟很頑皮，常常不聽話，在街邊和人打架，小弟有病，看了兩次醫生燒還未退。媽近來常鬧肚痛，又不敢看醫生。最近她的生意做得不多，因爲香港的小販天天增加，搶做生意的人越來越多了。

每次收到這樣的信，只有令王文煩惱，肩頭的担子加了斤兩，到什麼時候他會解決這麼多的困難呢？每月月底他連角子也倒出來，湊足一百三十元寄回去。他每月的獎學金僅夠自己吃住，這些錢是他每個星期日洗碗及在學校做兩晚跑腿賺的。他總覺得大妹不了解他，每次總把那麼

多煩惱加給他，難道他還要再想法子多賺點錢？但如果他不抽點時間寫論文，他明年會畢業嗎？於是他推開了信，跑去圖書館，埋首在書本上。他目前要集中精神做研究。

「喂，王文，又這麼用功。昨天爲什麼不去看我們放的電影？是很精彩的針刺麻醉等兩個紀錄片。」他的同學李立明不知什麼時候在他身旁站着。

「我沒空，最近很忙。」王文不想告訴他自己洗碗的事。

「不要只躲起來寫論文啊。太學院派了。你應該參加我們的討論會，也好談談切身問題。」

李立明是中國同學當中思想進步、也很熱心助人的一個。只是王文目前的切身問題是解決貧困，至於畢業後的出路或個人的思想傾向，在這一刻王文沒有空閒去想。

「我們的文藝版缺稿，你替我們寫篇文章吧！」

「好吧，等我有空一定寫。」王文勉强應着。

「王文，別太個人主義啊，關起門讀書的時代已過去了。」李立明臨走對王文勸說。

是的，王文想，他的問題不是關起門解決得了的。他沒有錢，要去洗碗，他拿博士，是想有一天到社會裏做事，但社會會不會接受他，給他一份工作？他沒有苛求舒適的生活，只希望他一家人大小平安，讓他寫完論文。

王文第一次碰見張玉玲是在劉大衛家。當晚大衛夫婦請客，還請了陳雲健夫婦，劉太太莉莉早就建議替王文介紹女朋友，這次請吃飯，似乎是爲撮合王文和玉玲。大衛爲他們介紹：

「這位是準博士王文。」

「這位是註册護士張玉玲小姐。」

大衛故意朝王文眨眼，王文有點尷尬。

「你們坐坐談談吧，王文，酒自己倒，我進廚房看莉莉燒好飯未？」大衛邊說鑽進了廚房。

王文倒了點酒，見玉玲站在廳當中，看着窗前的盆景。他不知該怎樣向這位陌生的女孩子打開話題。

「王先生主修什麼？」張玉玲倒比他大方。

「文學，不吃香的。」王文總認爲只有理工科才熱門。

「也沒有吃不吃香的，讀書還是爲興趣的好。近來讀理工科失業的人也很多。我過去也很想唸文學，後來選了護理，現在做了一兩年事，很無味，有點後悔自己當初聽了別人的話。」

「聽說護士很吃香。」

「這是因爲美國女孩子不喜歡捱苦。像醫科，便沒有多給外國人唸。」

「當然，我們是富人門外的狗，吃主人家剩下的骨頭。」王文說出了，才後悔這話太酸。

這時莉莉由厨房出來，只見她穿着黑長裙，細花白底無袖高領恤衫，掛了一副很大的銀耳環，長髮在頭頂捲了個鬆鬆的髻，配着她的鵝蛋臉，看起來很服貼。

「王文，近來仍忙嗎？有空找找玉玲吧，人家從東岸來還不夠半年呢！」莉莉和大衛是天衣無縫的一對，兩張口一開，說話全對得上板。

此時門鈴響了。來的是陳雲健、鳳雲夫婦。王文跟他們很熟。大衛、雲健在未畢業前，跟王文住在同一間宿舍。莉莉中學時便移民來美，所以談話中不時夾着英語。他們坐下後，她談的是買車。

「我和 David 決定買那架 Mustand 了。雖說奉還二百，算來算去，加上 Insurance，要四千多。」

「你們的 Toyota 不是仍很新嗎？」鳳雲接着說。

「但每天我七點鐘上早班，要 David 接送，很不方便。」

「養新車，買 Insurance 很貴，我們後悔養兩輛，只是小芬上學，鳳雲沒有車接送是不行的。」雲健邊啜着酒說。

王文腦子裏閃過大衛他們兩年前的一副樣子，他們不是像自己一樣落泊嗎？三人合伙過好一段時期，因爲他們連學校飯堂也吃不起。大衛讀的是電機工程，雲健讀的是電腦，他倆人一畢業便找到工作，和移民來美的莉莉、鳳雲結了婚，現在可濶啦！他不常來大衛的新屋處坐，來了只覺得自己更寒酸。大衛對他很關懷，去年他母親病了兩個月，大衛借給他三百元。這種熱心幫他的朋友，他是不想拒絕的，只是他覺得他和大衛他們是越來越沒有話可談。

「來，來，吃飯啦。」大衛由厨房中嚷着出來。

王文被安排坐在玉玲對面，此刻他才看清她長長的鳳眼，她的鼻尖尖的，下巴尖尖的，他不敢正面看她，怕被大衛取笑。他只聽見大衛他們的笑語聲，自己一句也不想插嘴。

「玉玲，多吃點。王文，跟人家小姐談談啊！」大衛在鼓勵他，他簡直在作弄自己，王文懊悔來吃飯。自己只

有時間唸書、工作、睡覺，只有錢可餬口。這裏的女孩子那會對窮學生有興趣。他覺得他不屬於這些有車階級的圈中人。

飯後大家在梳發上啜着咖啡閒聊。雲健、大衛一談起又是他們自己的老板。莉莉她們坐在另一角，大概在談她們的丈夫和她們自己吧！王文喝了點五加皮，眼皮沉沉地往下壓，背倚在柔軟的沙發上，覺得頭暈目眩。他想着回去後可以大睡一覺，明早星期日，十二點才上工。朦朧中，他似乎發覺那下巴尖尖的玉玲在看着他。

「王文，怎麼了？大家要走了。」是大衛在拍他的膊頭，他不知自己瞌睡多久了。

「噢，對不起，剛合上眼便撐不開了。」王文很不好意思。他看見張玉玲，陳雲健等都已站着等他。

「做一個研究生，比美國狗不如，吃不飽，睡不足。」雲健感歎地說。

「畢了業，找一份工做，也許可過點舒服的日子吧！」大衛說。

「你知道美國有多少博士在領救濟金嗎？很多人吃的罐頭肉是給狗吃的。」雲健在抱不平。

這是一個窮人餓不死，但有錢人會被錢壓死的國度。

王文想着，也沒有說出來。

「王文，玉玲路經你宿舍處，你坐她的車吧！」看來莉莉早已安排好。

他此刻只想蒙頭睡個飽。睡是他唯一可以享受的，這享受也只能一週有一次。他胡亂和各人說了聲再見，便跟着玉玲離去。

夜間的海風有點涼，但很清新。王文覺得自己清醒了很多。朦朧的海，黯淡的路燈，一切都離他很遠，只有玉玲坐在駕駛位上，專注地開着車，在海傍蜿蜒的公路上跑。他盯着澄清的圓月，閃爍的羣星，聽着慵懶、微弱的浪聲，覺得一切都很美。他希望這平靜能延續下去，他很想叫玉玲停車，那他會跑下沙灘，讓冰凉的海水洗滌去他脚上太多的塵漬。他太想抓牢那圓月，遠離人間。這溫柔的夜，是他愛慕的，這海傍，是他願意踱步、散心的地方，但他却很少有機會欣賞這樣美的月色。身旁的她，沉默得有點神秘感，此刻她想的是什麼？王文怪自己笨拙，一句輕鬆的話也說不起來。他和別人之間像永遠隔着一層厚牆。此刻他就在這厚牆後躲着。

「你將來預備做什麼？」是她柔和的語聲。

「沒有打算。」他推說着，又覺得自己答得太簡率，

跟着說：「也許回港教書。只是一切都不能肯定，只有讓環境來決奪。」看着黑沉沉的海，他覺得他的前途也是黑暗一片。也許他便是海上的一小團浪，隨着風吹，飄到那裏便是那裏。

「也許環境眞的決定個人吧！但我想我們也不能沒有個人宗旨，任風把我們吹到那裏便那裏吧。」

「理想與現實的距離太遠了。」他想着自己洗碗的事和自己讀的文學書籍，嘆了一口氣說。

「理想這名詞太空洞，也許理想立得太高，反而不合實際。過去我夢想做作家，後來發覺作家不是從學校訓練出來的。」玉玲的話似乎頗有道理，王文沉默着。

「我很喜歡住在三藩市，因爲我在這裏認識了很多積極進取的朋友，我覺得人生不應只爲個人打算，只有跟別人生活在一起了解別人，才會忘記自己的貧乏。」王文想，玉玲在勸他嗎？玉玲以爲他是只知關起門讀書的書呆子嗎？他覺得有點委屈，但他沒有替自己辯護。

「明天有空嗎？你可以去參加我們的討論會，這次我們討論的是怎樣爭取唐人埠的雙重語言權利。我們還有合唱團、話劇團、歡迎你參加。」玉玲很熱心地說。王文只能告訴她他目前想儘快趕寫論文。他想起大衛替他打的如意算盤，是要找到一位有居留證又有工作的太太，看來玉玲便是他們所說的良好對象。只是，王文覺得自己沒有資格談戀愛，也沒有時間跟女孩子約會。而且他害怕人家會鄙視他窮，他覺得他要窮得有骨氣。

王文的媽媽入醫院要開刀，他大妹來電報要他立即寄錢回去。當王文收到電報後，心也冷了。他想起大衛，只能向他求救。大衛爽快地答應下來，却忘記他每月要供屋、供車、餘錢買了股票。那晚，他向莉莉要錢的時候，才懊悔自己輕率答應人家。

「莉莉，我們得想辦法啊，我已答應王文明天給他的。」

「問問雲健吧？或者明天賣掉一些股票吧！」

「唉！這樣子問來問去，又要花時間。」大衛看來很煩惱。

那晚玉玲剛在莉莉處吃飯，她聽了，便說：

「我有些存款，明天我去取五百元給他，你也別提起錢是我借的。」她對王文充滿同情，尤其莉莉把王文的家庭情況一五一十地告訴了她。

「玉玲，你眞夠朋友。」大衛噓了一口氣。

玉玲笑笑。他接着說：

「好吧，錢當我借的，我們月尾想辦法還給妳。」

這邊王文在宿舍內如鍋上蟻似的，他在房間裏不斷踱着步，想着他該怎樣辦。他只覺得這世界對他一家人很無情，總不讓他們過平安的日子，他只差一年便畢業了，現在他媽倒下來了，他連最貧困的日子也不能過下去。他想立即回港見她老人家，但旅費呢？目前只希望她開刀後無事，等他畢業了，便有機會奉養她。他想起她一生沒有好好生活過。自從他父親在十年前死後，她辛辛苦苦地撐着腰把他們拉扯大。王文大學畢業後本來打算找事做的，但學校替他申請了獎學金，他媽對他說：「我這一世不想有出頭的日子了。你去吧，我可以捱得住的。等你博士畢業後，你供你弟妹讀書吧。」她永遠在替她兒女打算。她自己一個仙一個仙賺回來，全用在他四兄妹身上。

此刻他想停學，但怎會找到工作？如果他再拖下去，怎樣還大衛的那筆債，而且，他媽會不會復原？

一星期後他大妹來信說他媽患了腸癌，割治已太遲了，醫生開刀後，只重新縫好傷口，她告訴他他媽的身體很弱，連說話也沒有元氣，只常常想念王文，說她不放心，希望王文回去一次。王文很想回去，但他又沒有旅費，此刻，他已欠大衛八百元，再可以問誰借呢？而且借了以後怎麼還？他很想出賣自己的勞力，賺一筆旅費，一個月洗碗也許會賺五六百元吧！後來他找了飯館的大厨師商量，想不到大厨師一口答應下來，替他找到一份替工。他又見了他的教授，向他請假兩個月回港探母病。教授也爽快地答應下來，並且說他可以在香港寫他的論文，不要忽忽忙忙趕回來。

當王文向大衛解釋他暫停寫論文及一定要回港一次時，大衛替他發牢騷：

「王文，你媽眞會等你一個月嗎？你爲什麼不立刻回去？你也別急着還我的錢。你知道我是不會追你還的。上次你那五百元，是玉玲借給你的。你再要五百、一千，我和雲健可以商量。」大衛拍拍他的膊頭說。王文感動得連話也說不出，他想不到大衛這樣熱心，他更珍惜這段友情，他聽到玉玲也借錢給他，他只覺得朋友們對他太好了。

大衛勸他先回去，回來再洗碗也不遲，王文默然，因爲他也不知道他母親會不會等得及見他？

王文回港那天玉玲剛好休息，便用車送他往機場。

「張小姐……」王文坐在她身旁，想向她說句心裏話。

「大家朋友，叫我玉玲好了。」玉玲更正了他。

「我不知道爲什麼大家都對我這樣好，我很感激。」

「大家在外如果不互相幫忙的話，難道眞要向有錢人乞求嗎？而且我覺得錢是賺來用的。你以後有機會，也不一樣可以幫人嗎？」玉玲是位坦白，豪爽的女孩子。王文只慚愧自己一向把自己隔在厚牆後，常常怕人家嫌他。

「大衛、雲健、你，都令我很感動。」王文想着說。

「王文，你也別謹謹記在心頭，也不用再謝我們，朋友盡義務是應該的。」

「這次我回去後也不知道什麼時候可以回來，我希望你們不等着用錢。」

「你看看你媽的情形吧！如果預備留一段時期，寫信給我。如果需要錢，我替你想辦法。」

王文再也沒有話說了。

「也許你以後可以介紹我看一點文學書籍，我想再讀點書，你對這方面很有研究。」玉玲轉變了話題，汽車向機場風馳電掣地去了。

外國文訊

拉美短篇小說集《心之眼》出版

李芃

美國亞風（Avon）出版社出版了一本拉丁美洲短篇小說集《心之眼》（THE EYE OF THE HEART），其中包括有四十二個拉丁美洲現代作家的短篇作品。不只有已經十分出名的作家如阿斯杜尼亞斯、阿馬多、科塔薩爾、阿息斯、富恩特斯、布吉斯、奧列蒂、馬貴斯……等，還有近幾年新進的作家的作品。

布吉斯看了這本小說集說：“這本書是一本實例，是眞正的禮物，可以看到這批作家的心，相當感人，所有拉丁美洲重要作家都包羅進去了，而且所有的小說都十分精采。”

編者巴巴拉·豪斯（Barbara Howes）是一個美國女學者，曾著有五卷詩集，獲一九七一年美國文學著作獎，她選輯這四十二篇小說，都是著名的翻譯家的譯作。

在這些作品中，包括有羅沙的《星期天，星期天》、富恩特斯的《兩個伊琳娜》、馬貴斯的《世界上最英俊的淹死者》、科塔薩爾的《游戲的結局》、奧列蒂的《雅各和別的人》、卡奔蒂爾的《像夜一樣》、阿斯杜尼亞斯的《達杜亞那的故事》等。

江南以外的江南

彥樺

杏花、春雨、江南。

這是人們對春天所作的聯想，境界是美好動人的。但一次復一次地重覆的說來，恍惚春天只屬於江南！

中國廣袤九百六十萬平方公里，江南只是這無垠的大地的一小片，難道全中國只有這一塊地方煥發着春光，再沒有「千里鶯啼綠映紅」的地方了？

昔人所描繪的是過去，現在是屬於現在的——現在怎樣了？

現在的許多江南，出現在江南以外的地方：出現在陝北高原，出現在荒漠的西域，出現在千里冰封的西藏，還有，出現在家鄉的丘陵地帶和山區！

一位日本作家，足跡遍及大江南北，包括曾是「絲綢之路」的西域，還有邊塞的地區，他爲我捎來一串串的春訊：江南在塞北、在西域、在千年荒原……，他眼前所見、所觸、所感的是爛漫的春光，是「春風掃盡茫茫雪，萬紫千紅耀眼明。」

你讀過「西遊記」，你還記得唐僧到印度取經途經的高昌國、火焰山嗎？這個曾是亂石戟立的荒野，你能想像到現在有柏油大道經過，故城外有葱蘢的樹木，有毡房；火焰山下有葡萄園、有人家；千里荒漠出現一條如銀帶飄忽的水渠，滋潤着乾澀大地，使這裏出現芳草萋萋的江南！

你知道在皚皚雪原也有一處江南嗎？那是西藏高原的察爾，這裏過去是高寒地帶，現在是花果滿坡、牛羊成羣、稻菽翻浪的「塞上江南」！

最令人興奮還是家鄉福建——這個滿佈丘壑的皺紋的母親，過去羸弱得連乳汁也不足以哺育她的兒女，在那個

年代，有多少人一把眼淚、一腔悲愴背鄉離井，南海的波光帆影是見證人，苦難的她，現在已經煥發了新生的姿采，豐饒、美麗、動人！

一位去國多年的朋友回鄉返來，喜孜孜地告訴我，沉睡千萬年的荒山眞的甦醒了：你曾見峻嶺儀態萬千的曲綫嗎？有多壯美啊！

——曲綫？

——絕壁懸崖開闢依山而升的梯田啊！

——梯田？

——螺旋形的梯田，不是充滿了圖案美、曲綫美嗎？

——啊！

——這也是一闋春之旋律！

舊夢矇矓中的故鄉：農夫荷鋤，牛拖禾車，牛背羸弱的牧童，還有貧瘠的田園荒土……既蒼凉又親切的山野已逐漸走遠了，眼前是隆隆的鐵牛，千層的稻浪……還有如詩如畫的山野——滿山的花果是詩，逶迤的梯田是畫！

春風喚醒了山野，播下了萬朵金花。最早來到人間的春風，不是自然界的春風，是勤勞的人們帶來的春風！

春天不是在燕子第一聲呢喃中，不是從第一朵綻紅吐蕊的桃花上，不是從次第開放的花卉開始的。

「忽如一夜春風來，千樹萬樹梨花開。」這不是自然界的春天，自然界的春天是短暫的，留也留不住的！只有人類的春天，人類的春風，人類的春花，才是永恒，才是我們所追求、所嚮往的！

《春坭》創刊了

《春坭》文藝月刊是幾個在職及在校青年辦的。它是一個園地絕對公開，專爲愛好文藝的青年朋友而設的刊物。

創刊號已於本年四月一日出版。定價每份三角。

它歡迎各類寫生活感受和體驗的稿件。

通訊處：沙田禾輋龍鳳台二號。

河啊，你奔流吧

（新加坡）揚　眞

每天，我都會經過這條著名的新加坡河。不管早晨、中午或是傍晚，每當經過這裏時，匆促的脚步總愛停下來，望一望橋下悠悠的黑水，看一看川行中的駁船和那正在卸貨的舶船。

很久以前，這條河令人難忘的，不是一艘艘大舶船，不是一箱箱、一綑綑的貨物，而是終日散發在河面的難聞臭味。那個時候，河的兩岸有無數窄小的矮板屋，居住着的有拾荒的老年人，有駁運工人，有靠掃碼頭碎米爲生的老婆婆，還有棕黑皮膚的同胞。他們有着各種不同的生活方式，而也同一命運，同一階層，彼此緊靠着，面對一層層的壓迫，互相關懷。雖然河水惡臭的氣味，不斷蒸發、籠罩着兩岸的小板屋，可是生活在這裏的人還是堅信地等待河水澄清，期望有日能吸一口新鮮的空氣，聽一首潺潺水流的歌聲。

日子過去了，過去了。不知從什麼時候開始，河面來了水上清潔機，每天，這架粗傢伙總是呼嚕呼嚕的喝叱個不停，用那根粗鏈子從河底挖起一把一把的烏臭泥，一團一團的髒垃圾。慢慢的，河水不再發臭了，走過這裏的行人，再也不用掩着鼻子，閉着呼吸急步跑過河岸。儘管河水還是一樣的烏黑，駁工們的汗水還是一樣地混和着黑水流向大海。

河兩岸的小板屋少了，只有那幾塊破舊歪斜的木板片倚靠在那裏，躲在板片下生活的是誰啊？是那飄盪在河岸間的行乞者。拾荒的老人不知那裏去了，頭束紅巾的建築女工也不見了，柴船頭再也聽不到互訴生活狀味的話言了。

河的外貌改變，但河依然負載着

那艘艘沉重的舶船。不管是那一個時分，黑水總在忙碌，一個個銅黑色的肩膊在晨光中、烈陽下、星光裏閃耀着勞動的光芒。

河的遠處是一座座金碧輝煌的大厦，它不時在人們眼中閃爍着虛華的亮光，那緊閉的窗扉裏正散放着絲絲陰寒。强烈的對照在河的兩端。

黑河啊！你的身上有過不少詩篇，有過一曲曲激情的樂譜，爲什麼你寬濶的胸膛就不能把人間一切汙濁吞滅呢？過去，人家說，當河水不再發臭時，便是歡樂日子的到來。今天，河水澄清，臭味祛除了，可是生活呢？還是直唱着悲歌怨調。黑河啊，你奔流吧！把一切一切的人間坎坷都帶走吧！讓你清澈的胸膛映照着一張張歡欣的笑臉，讓你那清脆的激浪拍擊之聲，爲一曲曲歡樂的歌聲伴奏吧！

蘇聯的紙荒與文藝書黑市

喬桑

據國際合衆社記者伯里·詹姆斯報道，幾乎所有蘇聯的古典文學著作都不易從今天的蘇聯買到。在莫斯科的一間最大的名叫圖書公司的書店既買不到托爾斯泰的《戰爭與和平》，也買不到杜思退益夫斯基的《罪與罰》（Crime and Punishment）。

"托爾斯泰的作品嗎？"圖書公司的女店員聳起肩膀回答顧客說："請你上舊書店去找找看吧。"

該記者報道，今天的蘇聯既難於找到使人愛讀的書，同時出版上又受紙荒的影響。而大量書籍沒有人買，賣不出去的書籍和刊物已經堆積如山。

城市裏設有廢紙回收站，向市民收取廢紙。每收回十四磅就換回一張購書券。但這只說明有了購買一本文藝書籍的機會，待有了書時，還要按價付錢。

去年，書店曾一度出售福爾摩斯的偵探小說、法國大仲馬的《瑪爾葛皇后》（Queen Margot）和安徒生的童話集等。這就是爲收回廢紙而印行的一些"文藝書籍"了。

在這樣的情況下，書籍的黑市買賣便應運而生。蘇聯的一些報刊曾經報道這個黑市的存在。據說，一本托爾斯泰的作品售價達二十五個盧布。蘇聯《消息報》說，希臘希羅多德（Herodotus）選集雖然標價是三盧布十一戈比，可是市場上根本買不到，而在黑市上每本售十個盧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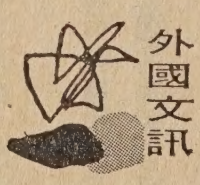

賀婚

子秋

悶坐在酒樓中，四處是麻將劈劈啪啪聲。即使在這主人家滿懷歡樂的喜慶日子裏，也要搏殺過一場，以增熱鬧氣氛。

相反一面，對我最恨是靜。獨自一人，悶坐一角，瓜子又不想吃，糖菓吃得多會膩，茶水喝得多太飽，可惜又不懂得吸烟。遇上這種場合，本想偷得半日空閒，躲在一角看點書，怎奈對着主人家，又實在太不好意思。

結果只好枯坐，直至開席。對着滿桌陌生人，悶吃一頓。花了一晚時間。

僥倖者遇上一兩個朋友，也只是傾談幾句，此外就是相對悶坐。

這就叫做賀人婚禮。花了錢，吃一頓。主人家也不見得輕鬆，酒樓裏忙一輪，回到家裏，遇上有人來「玩新娘」，這一天晚上，非要到次日凌晨才得休息。

因此此後一接到此類「喜帖」，第一個字就是怕。

雖然如此，明知有人怕，怕花錢、費精神，怕麻煩，當事者還是有人想擺脫而始終擺脫不開。因此對於那些擺脫得開的朋友，是要恭祝的，打從心裏恭祝他們。

恭祝他們「爲避免彼此間在精神上、時間上、金錢上的無謂浪費，我倆及雙方家長決意取消世俗的繁文縟節，一切從簡，婚禮之後，即往外地蜜月旅行……」

恭祝他們從兩個人一起生活的第一天，已經有了一個新的觀念，新的態度，新的進步，新的開始。

恭祝他們擺脫了束縛，而邁入一個新的精神境界。

我以爲擺脫是不容易的，不但是雙方的努力，而且還要是雙方家長的努力。

能夠擺脫認爲肯花錢、講場面才是「隆重儀禮」的觀念，在這裏來說，可以說是一種反潮流。實際上，世俗的勢力還是很大的，迫人的，有時候甚至是不容易擺脫的。

因此，要祝賀的不但是他們的婚姻生活的開始，而且是他們逆流而行的精神的開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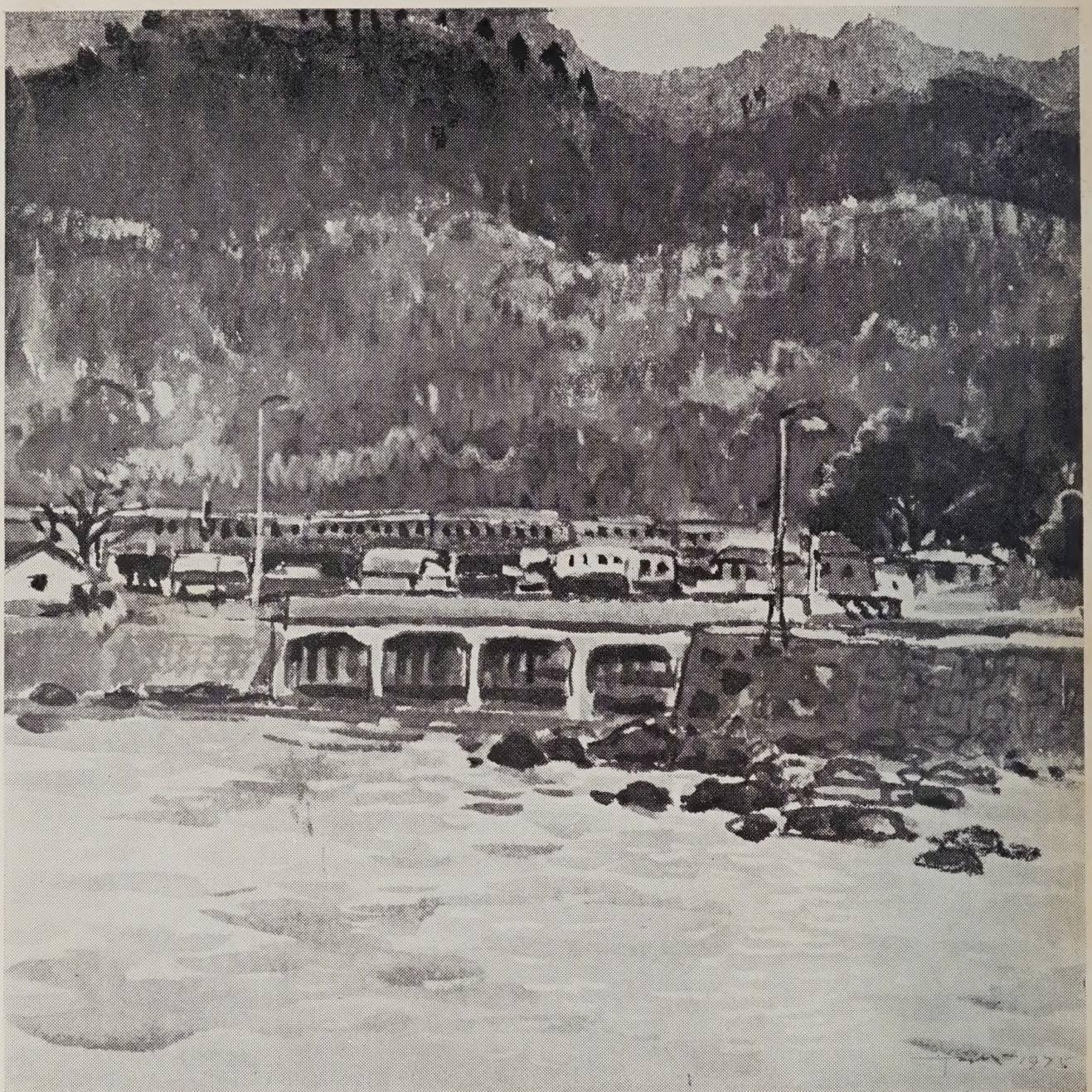

橋　（水彩）　　歐陽乃霑作

3 1761 11926525 4

海洋文藝

第三卷第五期

一九七六年五月

編輯：海洋文藝編輯部

出版：海洋文藝社
香港西營盤安寧里三號地下
THE OCEAN LITERARY PRESS
NO. 3, ON NING LANE.
SAI YING PUN.
HONG KONG

發行：利源書報社
香港西營盤安寧里一號

印刷：大新印刷公司
香港北角英皇道九四七號地下

定價港幣二元 H.K. $ 2.00

119
no.5
(6:May)
ADA_HK